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文件

云医保办〔2023〕49号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 印发云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和办事指南（2023年版）的通知

各州（市）医疗保障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5号）和《全国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2023年版）》，推进全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现将《云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2023年版）》（以下简称《云

南清单（2023年版）》和《云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2023年版）》印发你们，并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大力推进清单调整

2020年印发《云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后，各州（市）及时制定和发布本级清单，积极落实医保服务便民措施，持续优化医保经办服务方式，医保经办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显著提升。《云南清单（2023年版）》在2020年清单的基础上，对办理材料、办理时限、办理方式等内容进一步调整完善，细分了办理项，明确了线上线下办理方式，将更加有利于推进医保经办服务运行标准化、服务供给规范化、群众办事便利化，各州（市）要严格执行，按照“只减不增”的原则进一步精简办理材料、优化办理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完善办事指南。清单管理工作列入专项评价和年度综合评价。

二、强化信息支撑，努力提升经办质效

各州（市）要高度重视医保经办数字化转型，不断推动数智赋能，提高医保服务效率和水平。要结合清单实施工作及时抓好信息系统适应性改造，确保各项业务办理顺畅。要持续优化医保信息系统功能，将更多医保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推送到互联网终端和移动终端办理，提高网上可办率和全程网办率。要依托信息化手段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办理进度自助查询服务，及时向申请单位（人）反馈办理结果，提高医保经办政务服务能力水平和便捷性。

三、加强组织实施，积极开展跟踪问效

各州（市）要高度重视清单实施工作，按照“六统一”和“四最”的工作要求，指导督促清单在经办机构落地落实，要统计分析各办理渠道办件情况，运用信息化手段对限时办结事项的办理进度进行监测和预警，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办理全流程监管。要加强总结宣传，积极挖掘经办服务中的惠民便民举措、创新办法和先进经验，与执行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问题一并及时反馈。

附件：1. 云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2023年版）

2. 云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2023年版）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3年11月20日印发



云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主项	子项	办理项	办理材料	法定办理时限	压缩后办理时限	办理环节	设定依据	办理方式、办理渠道	备注
1		单位参保登记	单位参保登记	1.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单位批准成立、拆分、合并的文件（实现部门间数据共享或建立联办登记的单位可不提供） ①有条件的地区可通过市场监管、民政、编办等部门“五证合一”数据获取信息。 ②无法实现部门间数据共享或建立联办登记的，可要求提供办理材料。 2. 填写《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信息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	不超过5个工作日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七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第八条 3.《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国务院令第765号）第六条、第十条	线上： 1.云南医保网厅（单位） (https://ggfw.ynylbz.cn) 2.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3.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1.医保经办服务窗口（包括：各级医保经办机构服务窗口、入驻各级政务服务大厅的医保窗口、延伸至第三方机构的医保服务窗口、下沉至乡镇（街道）、村（社区）的医保服务窗口（下同）） 2.各地应加强部门信息共享，通过获取登记管理机关登记信息后办理；无法获取登记管理机关信息的，由用人单位申请办理（下同） 3.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材料或留存纸质材料或存档电子材料的，不再要求提供材料（下同） 4.单位参保登记含新登记、拆分、合并、分立、注销等相关内容
2	一、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职工参保登记	单位职工参保登记	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含增加、中断、终止、恢复、在职转退休）（加盖单位公章）	不超过5个工作日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五十八条 2.《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国务院令第765号）第六条 3.《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4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	线上： 1.云南医保网厅（单位） (https://ggfw.ynylbz.cn) 2.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3.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1.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出生医学证明、社保卡、医保码、居住证、户口簿、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等（下同）） 2.特殊人群还需提供： ①港澳台人员需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建立劳动关系的证明 ②外国人需提供外国人就业证件及居留证件，或外国人永久居留证 ③在职转退休的，需提供退休审批材料和视同缴费年限认定材料 3.死亡人员停保，填写死亡时间
3		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登记		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含增加、中断、终止、恢复、在职转退休）	不超过5个工作日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4.《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三条、第四条 5.《关于印发<外国人在中国永久居留享有相关待遇的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53号）第九条	线上：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6.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1.特殊人群需提供： ①港澳台人员需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台居民居住证 ②外国人需提供居留证件，或外国人永久居留证 ③在职转退休的，需提供退休审批材料和视同缴费年限认定材料 2.死亡人员停保，填写死亡时间

序号	主项	子项	办理项	办理材料	法定办理时限	压缩后办理时限	办理环节	设定依据	办理方式、办理渠道	备注
4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五十八条 2.《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国务院令第765号）第六条 3.《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4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 4.《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三条、第四条 5.《关于印发<外国人在中国永久居留享有相关待遇的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53号）第九条	线上：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国家政务服务平台APP 4.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5.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6.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7.公共服务后台管理系统 (https://ggfw.ynylbz.cn/manage)	1.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含新参保、暂停参保等 2.省内城乡居民、新生儿参保登记不受户籍、居住地、工作地限制 3.城乡居民参保登记“跨省通办”“省内通办”“就近办” 4.存在重复参保，按参保人本人意愿选择参保地
5		大学生参保登记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大学生参保地选择：原则上在学籍地（或学校）参加居民医保。若大中专学生为资助参保救助对象、残疾人等特殊人员，优先选择在身份认定地区参保
6		新生儿参保登记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1.鼓励新生儿在定点医疗机构“落地”参保登记 2.新生儿首次用“出生医学证明”参保登记的，在领取居民身份证后，作信息维护，避免出现重复参保现象
7	一、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填写《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单位信息变更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线上： 1.云南医保网厅（单位） (https://ggfw.ynylbz.cn) 2.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3.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变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等关键信息的可要求提供必要的对应辅助材料
8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填写《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线上：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6.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7.公共服务后台管理系统 (https://ggfw.ynylbz.cn/manage)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1.变更姓名、身份证号、民族等关键信息的可要求提供必要的对应辅助材料 2.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包括信息变更及暂停、终止参保 3.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跨省通办”“省内通办”“就近办”
9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填写《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序号	主项	子项	办理项	办理材料	法定办理时限	压缩后办理时限	办理环节	设定依据	办理方式、办理渠道	备注
10		参保单位 参保信息 查询	参保单位参 保信息查询	提供单位有效证明文件	即时办 结	即时办 结	申请—受理 —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七十四条 2.《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9号）第十六条 3.《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国务院令第765号）第三十二条	线上： 1.云南医保网厅（单位） (https://ggfw.ynylbz.cn) 2.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3.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单位有效证明文件可包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介绍信（下同）
11	二、基本 医疗保险 参保信息 查询和个 人账户一 次性支取	参保人员 参保信息 查询	参保人员参 保信息查询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即时办 结	即时办 结	申请—受理 —办结	1.《国务院关于建立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1998〕44号）第四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保局令第41号）第七条 3.《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五条、第六条	线上：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6.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7.公共服务后台管理系统 (https://ggfw.ynylbz.cn/manage)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12		参保人员 个人账户 一次性支 取	参保人员个 人账户一次 性支取	1. 提供有效身份证件 2. 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申请表》	不超过 15个工 作日	不超过 15个工 作日	申请—受理 —审核— 拨付—办结	1.《国务院关于建立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1998〕44号）第四条 2.《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保局令第41号）第七条 3.《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第五条、第六条	线上： 1.云南医保网厅（单位） (https://ggfw.ynylbz.cn) 2.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3.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1.因参保人死亡支取到单位账户，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申请表》（加盖单位公章），填写死亡时间，可不提供死亡证明材料。 2.因参保人死亡支取到个人账户，提供参保人或继承人（代表人）身份证、银行卡账户信息，通过数据共享无法查询死亡信息的，可提供死亡证明或火化证明或个人承诺书等。 3.主动放弃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需填写主动放弃承诺书，说明主动放弃基本医疗保险关系的情况。

序号	主项	子项	办理项	办理材料	法定办理时限	压缩后办理时限	办理环节	设定依据	办理方式、办理渠道	备注
13		开具《参保凭证》	开具《参保凭证》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由转出地经办窗口受理打印，或者线上自主下载打印
14	三、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开具《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	开具《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二条 2.《国家医保局办公室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医保办发〔2021〕43号)第二条、第八条、第九条	线上：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6.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在转出地线上或线下办理转出后，可在转出地经办窗口受理打印《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或者线上自主下载打印
15		医保关系转移接续手续办理	医保关系转移接续手续办理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不超过15个工作日	不超过15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1.线上或线下办理转移手续 2.转出地经办机构完成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出，生成开具《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并划转个人账户余额 3.转入地经办机构收到开具《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后办理基本医保关系转入 4.个人账户转移到账后，由转入地经办机构办理个人账户合并
16	四、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	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	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	1.个人办理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单位办理出具单位有效证明文件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条 2.《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国务院令第765号）第三十二条	线上：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或单位）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6.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17	五、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办理出具单位有效证明文件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二十三条 2.《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国务院令第765号）第三十二条	线上： 1.云南医保网厅（单位） (https://ggfw.ynylbz.cn) 2.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3.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序号	主项	子项	办理项	办理材料	法定办理时限	压缩后办理时限	办理环节	设定依据	办理方式、办理渠道	备注
18	六、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备案	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备案	线上办理：线上签署承诺书 线下办理：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办结	<p>线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6.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7.参保地电话接受办理 <p>线下：</p> <p>医保经办服务窗口</p>		
19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线上办理：线上签署承诺书 线下办理：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办结			
20		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	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	线上办理：线上签署承诺书 线下办理：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办结			
21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	线上办理：提供转诊转院证明、线上签署承诺书 线下办理：出具有效身份证件及提供转诊转院证明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办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国家医疗保障局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22〕22号） 2.《云南省医疗保障局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云医保〔2022〕147号） 		
22		异地其他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备案	异地其他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备案	线上办理：线上签署承诺书 线下办理：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申请—办结			

序号	主项	子项	办理项	办理材料	法定办理时限	压缩后办理时限	办理环节	设定依据	办理方式、办理渠道	备注
23	七、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二级及以上医院、主治及以上医生临床诊断确诊为相关病种的诊断资料（含诊断证明、出院证、出院记录、出院小结等其中一种）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不超过5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办结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14号） 2.《国家医保局 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药监局关于完善城乡居民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保障机制的指导意见》（医保发〔2019〕54号） 3.《云南省医疗保障局 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统一全省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特殊病慢性病病种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云医保〔2020〕77号）	线上：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24			急诊抢救费用报销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3.费用明细清单 4.病危通知书或抢救记录。 5.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25	八、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门诊费用报销	普通门诊、慢性病门诊、特殊病门诊、国谈药门诊费用报销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定点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3.费用明细清单 4.诊断证明或处方底方或门诊病历 5.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二十八条、第三十条 2.《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国务院令第765号）第二十条 3.《云南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暂行管理规定》（云南省人民政府令第86号） 4.《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6〕72号）	线上：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26			“双通道”、门诊统筹定点零售药店购药费用报销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定点零售药店收费票据 3.费用明细清单 4.定点医疗机构开具的处方 5.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27			无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报销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定点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3.费用明细清单 4.诊断证明或处方底方或门诊病历 5.交通事故认定书、法院判决书、调解协议书等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份，无法提供的填写个人承诺书 6.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序号	主项	子项	办理项	办理材料	法定办理时限	压缩后办理时限	办理环节	设定依据	办理方式、办理渠道	备注
28		门诊费用报销	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报销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定点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3.费用明细清单 4.诊断证明或处方底方或门诊病历 5.交通事故认定书、法院判决书、调解协议书等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份 6.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29	八、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住院费用报销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定点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3.费用明细清单 4.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或出院证 5.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二十八条、第三十条 2.《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国务院令第765号）第二十条 3.《云南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暂行管理规定》（云南省人民政府令第86号） 4.《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6〕72号）	线上：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新生儿费用报销提供监护人银行账户信息
30		住院费用报销	无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报销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定点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3.费用明细清单 4.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或出院证 5.交通事故认定书、法院判决书、调解协议书等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份，无法提供的填写个人承诺书 6.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31			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报销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定点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3.费用明细清单 4.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或出院证 5.交通事故认定书、法院判决书、调解协议书等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份 6.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序号	主项	子项	办理项	办理材料	法定办理时限	压缩后办理时限	办理环节	设定依据	办理方式、办理渠道	备注
32	九、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生育医疗费支付（含产前检查费）	生育医疗费支付（含产前检查费）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3.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 4.男职工的未就业配偶享受男职工的生育医疗费用待遇时，提供《配偶未就业承诺书》和《结婚证》复印件 5.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不超过15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35号）第五十四条 2.《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国务院令第765号）第二十条 3.《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职工生育保险办法的通知》（云政办发〔2011〕121号）	线上：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33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3.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或门诊病历或手术记录 4.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不超过15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34		辅助生殖医疗费用补助	辅助生殖医疗费用补助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3.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或门诊病历或手术记录 4.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不超过15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35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或门诊病历或手术记录 3.男职工报销护理假津贴的，提供《出生医学证明》复印件 4.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10个工作日	不超过1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特殊情况，如：单位银行账户异常（冻结），单位提出申请拨付到个人的，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36	十、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	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	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	1.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医药机构收费票据 3.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后的结算单 4.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不超过2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拨付—办结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第二十九条 2.《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30号） 3.《城乡医疗救助基金管理办法》（财社〔2013〕217号）第八条 4.《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救助与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有效衔接的通知》（民发〔2017〕12号） 5.《关于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医保发〔2021〕10号） 6.《云南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若干措施的通知》（云政办发〔2022〕40号）	线上：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与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合并支付的一次性提供材料

序号	主项	子项	办理项	办理材料	法定办理时限	压缩后办理时限	办理环节	设定依据	办理方式、办理渠道	备注
37		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1.《云南省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申请表》 2.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中医诊所备案证或军队医疗机构为民服务许可证照复印件 3.医保专（兼）职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复印件 4.医生、护士、技师等资质证明材料	不超过3个月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材料—评估—公示结果—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一条 2.《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2号）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	线上： 1.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 2.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38	十一、医药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1.《云南省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申请表》 2.《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连锁零售企业总公司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审核原件交复印件）、企业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3.执业药师资格证书或药学技术人员相关证书及其劳动合同复印件 4.医保专（兼）职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复印件	不超过3个月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审核材料—评估—公示结果—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三十一条 2.《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3号）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	线上： 1.具备接入医保信息系统的条件 2.非法人办理的提供法人委托书	
39	十二、定点医疗机构基础信息变更登记	定点医疗机构信息变更登记	定点医疗机构信息变更登记	《医保定点医疗机构信息变更申请表》	不超过7天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办结	1.《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2号） 2.《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转发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云医保〔2021〕26号	线上： 1.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 2.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线下：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变更名称、法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注册地址、机构规模和性质、等级等重要信息的需提供必要的对应辅助材料
40		定点零售药店信息变更登记	定点零售药店信息变更登记	《医保定点零售药店信息变更申请表》	不超过7天	即时办结	申请—受理—办结	1.《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3号） 2.《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转发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云医保〔2021〕27号	线上： 医保经办服务窗口	变更名称、法人、企业负责人、实际控制人、注册地址和药品经营范围等重要信息的需提供必要的对应辅助材料
41	十三、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	办理材料根据定点医药机构与经办机构签订的协议执行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结算—审核—拨付—办结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二十九条 2.《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2号）第三十条	线上：医保信息平台		
42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费用结算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费用结算	办理材料根据定点医药机构与经办机构签订的协议执行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申请—受理—结算—审核—拨付—办结	3.《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3号）第二十九条			

云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 办事指南（2023年版）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

2023年11月

目 录

一、单位参保登记.....	2
二、单位职工参保登记.....	7
三、灵活就业人员职工参保登记.....	12
四、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17
五、大学生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22
六、新生儿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27
七、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31
八、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35
九、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39
十、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	43
十一、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	47
十二、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51
十三、开具《参保凭证》.....	55
十四、开具《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	59
十五、转移接续手续办理.....	63
十六、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	67
十七、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71
十八、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备案.....	75
十九、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79
二十、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	83
二十一、异地转诊人员备案.....	87
二十二、异地其他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备案.....	91
二十三、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95
二十四、急诊抢救费用报销.....	99
二十五、普通门诊、慢性病门诊、特殊病门诊、国谈药门诊.....	104
二十六、“双通道”、门诊统筹定点零售药店购药费用报销.....	109
二十七、无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报销.....	114
二十八、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报销.....	119
二十九、住院费用报销.....	124
三十、无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报销.....	129
三十一、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报销.....	134
三十二、生育医疗费支付（含产前检查费）.....	139
三十三、计划生育医疗费用支付.....	144
三十四、辅助生殖医疗费用补助.....	149
三十五、生育津贴支付.....	154
三十六、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	159
三十七、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163
三十八、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168
三十九、定点医疗机构信息变更登记.....	173
四十、定点零售药店信息变更登记.....	177
四十一、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	181
四十二、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费用结算.....	184
参考样表.....	187

一、单位参保登记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办理项名称：单位参保登记

(二) 事项描述

新成立用人单位（机关、事业单位、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个体经济组织以及其他社会组织）自设立之日起30日内，申请办理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登记。

单位参保登记包括单位新参保、暂停参保、注销登记、单位拆分、合并、分立等相关内容。

(三) 办理条件

未在其他医保统筹区参保的用人单位。

(四) 单位参保地选择

序号	参保地选择	机关	事业单位	企业	备注
1	批准成立（注册）地	★★★★★	★★★★★	★★★★★	
2	税务征收地	★★★★	★★★★	★★★★	例如：在XX县批准成立（注册）单位，利用部门间信息共享，优先选择在县医保部门参保，享受成立（注册）地医保待遇。
3	单位办公地	★★★	★★★	★★★	
4	单位人员居住集中地	★★	★★	★★	
5	其它	★	★	★	

(五)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六)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七) 提供材料

序号	单位	提供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机关	1.填写《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信息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单位批准成立、拆分、合并文件； 3.法人身份证件、单位银行开户许可证等证明材料。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或数据共享获得		实现部门间数据共享或建立联办登记的单位可不提供证明材料。
2	事业			提交相应材料	
3	企业				

(八)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2	线上办理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自主办理或授权办理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3		单位网厅（云南医保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4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5		医保服务大厅	★★★★★			
6		第三方代办点	★★★★★			
7	其他方式	邮寄	★★			
8		邮件	★★			

（九）缴费方式

缴费方式：不收费。

（十）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上传《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信息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上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单位批准成立、拆分、合并文件，上传法人身份证、单位银行开户许可证电子版材料，并在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实现部门间数据共享或建立联办登记的单位可不提供证明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等服务窗口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单位批准成立、拆分、合并文件，法人身份证、单位银行开户许可证等，填写《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信息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办理；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并反馈办理结果。

(十一)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5个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十二) 咨询渠道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四)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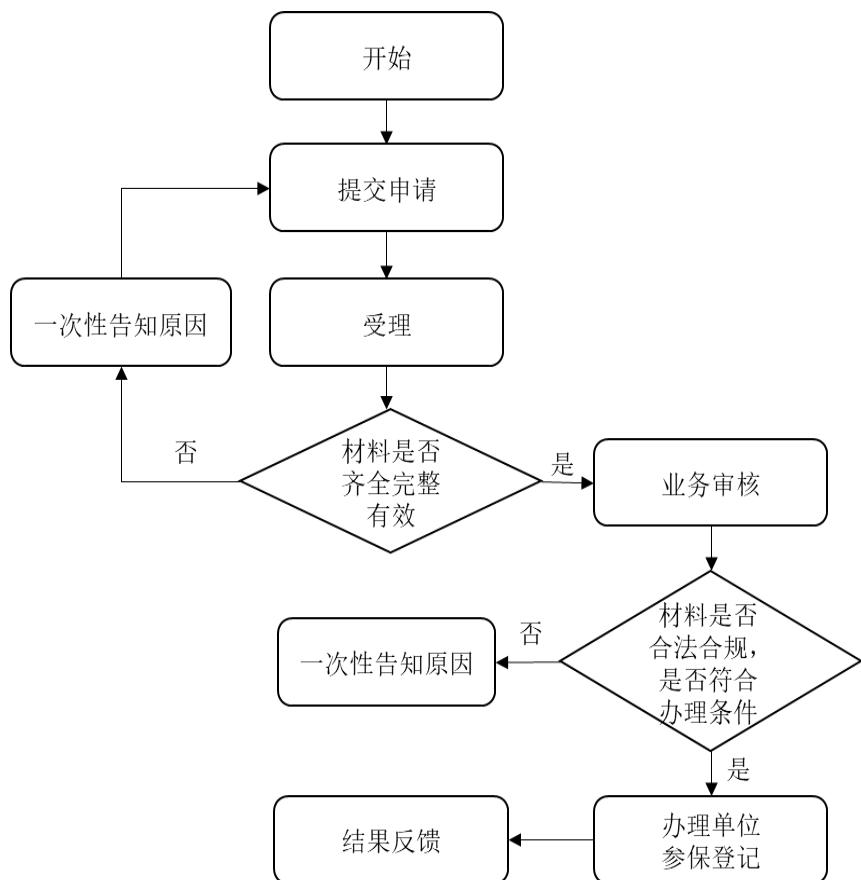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五)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六) 办理流程图

单位参保登记办理流程图



二、单位职工参保登记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办理项名称：单位职工参保登记

(二) 事项描述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三十日内为其职工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职工参保登记。

职工参保登记包括职工因工作变动、死亡、出国（境）定居、参军、退休等发生的参保状态变动。

(三) 办理条件

单位职工未在其他统筹区参加职工医保、居民医保或其他医疗保障制度的人员，可以申请办理单位职工参保登记。

(四) 单位职工参保地选择

序号	参保地选择	单位职工	备注
1	随单位参保	★★★★★	
2	其它	★	

(五)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六)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七) 提供材料

材料序号	情形分类	单位职工参保	职工停保	职工终止参保	在职转退休	备注
1	单位职工	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				
2	港澳台人员	1.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 2.建立劳动关系的证明； 3.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复印件。	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	1.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 2.终止参保原因证明材料。	1.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 2.在职转退休需提供退休审批材料 (①退休呈报表或批准退休材料； ②视同缴费年限需提供缴费年限认定表)。	
3	外国人	1.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 2.建立劳动关系的证明； 3.需提供外国人就业证件及居留证件，或外国人永久居留证复印件。				

(八)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单位网厅（云南医保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自主办理或授权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

2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理 馈
3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4	现场 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5		医保服务大厅	★★★★	
6		基层服务点	★★★★	
7		第三方代办点	★★★★	
8		邮寄	★★	
9	其他 方式	传真	★★★	
10		邮件	★★★	

（九）缴费办理渠道及流程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备注
1	线上办理	云南省电子税务局PC端 (https://tpass.yunnan.chinatax.gov.cn/)	★★★★★	自主 办理 或授 权办 理	按办理 原渠道 反馈	
2		云南税务社保费缴纳客服端	★★★★★			
3	现场办理	税务大厅 (医保参保地对应税务缴费大厅)	★★★			

（十）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上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并在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窗口提交《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办理;
-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受理审核后，并反馈办理结果。

(十一)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5	即时办结

(十二) 咨询渠道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四)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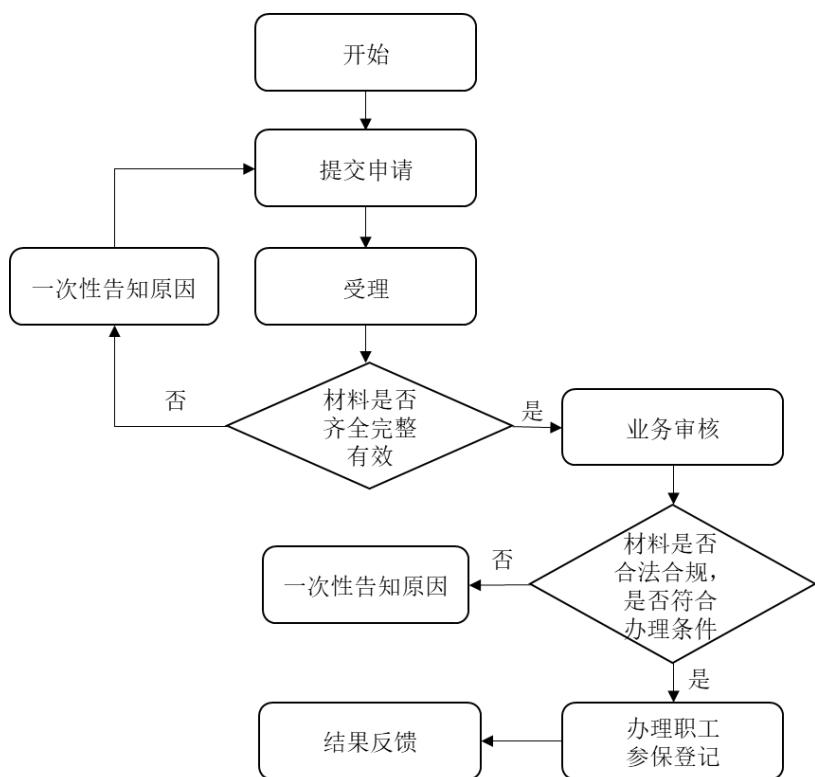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五)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六) 办理流程图

职工参保登记办理流程



三、灵活就业人员职工参保登记

（一）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办理项名称：灵活就业人员职工参保登记

（二）事项描述

自愿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可以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灵活就业人员职工参保登记。

灵活就业人员职工参保登记包括职工因工作变动、死亡、出国（境）定居、参军、退休等发生的参保状态变动。

（三）办理条件

未参加单位职工医保、居民医保或其他医疗保障制度的人员，可以申请办理灵活就业人员职工参保登记。

（四）灵活就业人员职工参保登记地选择

序号	参保地选择	灵活就业人员	备注
1	户籍地	★★★★★	
2	居住地	★★★★	
3	就业地	★★★★	
4	其它	★	

(五)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六)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七) 提供材料

序号	情形分类	灵活就业人员职工参保登记	灵活就业人员职工参保登记停保	灵活就业人员职工参保登记终止参保	灵活就业人员职工在职转退休	备注
1	灵活就业人员	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	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	1.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 2.终止参保原因证明材料。	1.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 2.视同缴费年限需提供缴费年限认定表。	

(八)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4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云南专区)	★★★★		
5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6		医保服务大厅	★★★★		
7		基层服务点	★★★★		
8		第三方代办点	★★★★		

9	其他方式	邮寄	★★★		
10		传真	★★★		
11		邮件	★★★		
12		自助终端机	★★★		

(九) 缴费办理渠道及流程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备注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公众号 (云南省电子税务局)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云南省电子税务局 (PC端) (https://tpass.yunnan.chinatax.gov.cn/)	★★★★★			
3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医疗保险费缴纳)	★★★★★			
4		云南税务APP (社保费缴纳)	★★★★★			
5	现场办理	税务大厅 (医保参保地对应税务缴费大厅)	★★★★			
6		税务第三方代办点 (银行、代办网点等)	★★★★			

(十)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 (1)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并在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窗口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办理；
-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受理审核后，并反

馈办理结果。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5	即时办结

(十一) 办理时限

(十二) 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四)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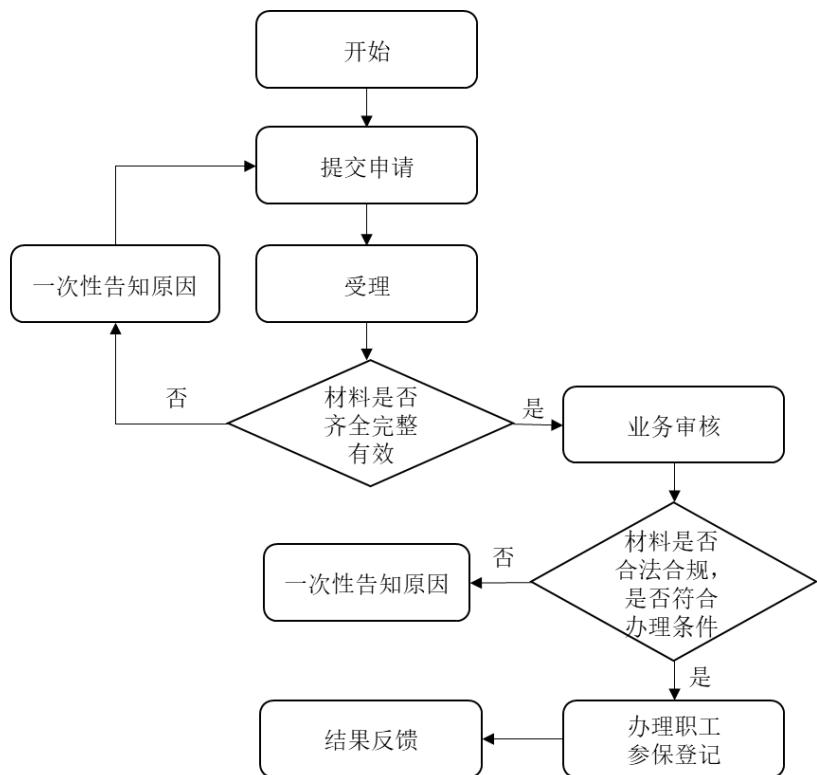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五)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六) 办理流程图

灵活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医保登记流程图



四、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办理项名称：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二) 事项描述

符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条件的个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含新参保登记、停保登记等。

(三) 办理条件

未参加职工医保或其他医疗保障制度的全体城乡居民，可以申请办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四) 城乡居民参保地选择

序号	参保地选择	城乡居民	新生儿	中小学生	大学生	港澳台人员	外籍人员	享受缴费资助对象
1	户籍地	★★★★★	★★★★★	★★★★★	★★			★★★★★
2	居住地	★★★	★★★	★★★	★★	★★★★★	★★★★★	★★
3	就业地	★★★				★★★★★	★★★★★	
4	学籍地			★	★★★★★	★★★★★	★★★★★	★★★
5	其它	★	★	★	★			★

(五)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六)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七)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有效身份证件。	填写电子表单。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出生医学证明、居住证、户口簿、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等）

(八)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		
4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5		云南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		
6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7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8		医保服务大厅	★★★★★		
9		基层服务点	★★★★★		
10		第三方代办点	★★★★★		
11	其他方式	邮寄	★★★		

12		传真	★★★		
13		邮件	★★★		
14		自助终端机	★★★★		
15		电话	★★★		

(九) 缴费办理渠道及流程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备注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公众号 (云南省电子税务局)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每年首次缴费可以在线上办理，退费重缴暂不支持线上缴费，需到参保地对应税务大厅缴费。税务缴费咨询电话12366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医疗保险费缴纳)	★★★★★			
3		云南税务APP (社保费缴纳)	★★★★★			
4	现场办理	税务大厅 (医保参保地对应税务缴费大厅)	★★★			
5		税务第三方代办点 (银行、代办网点等)	★★★★			

(十)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电子表单，并在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出具有效身份证件办理；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并反馈办理结果。

(十一)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二) 咨询渠道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四)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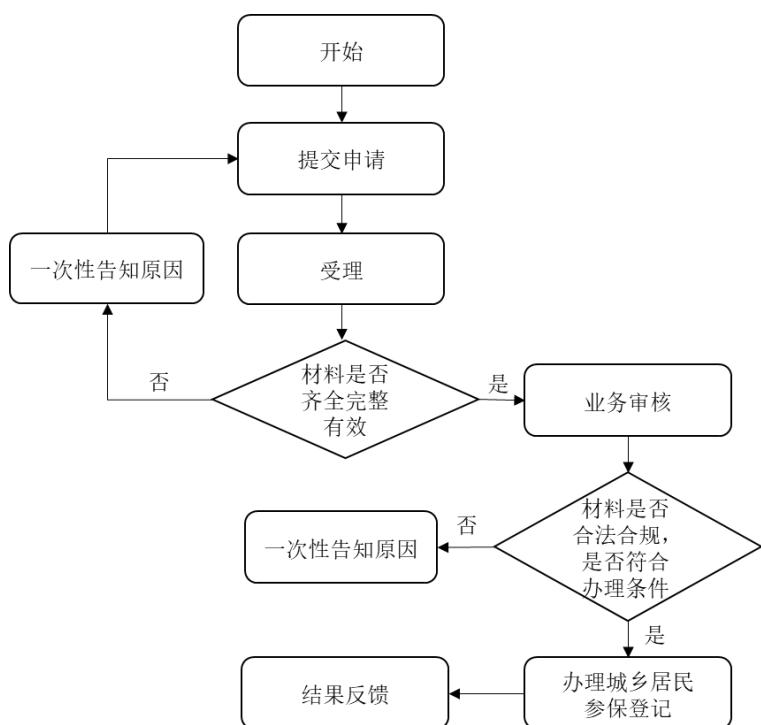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五)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六) 办理流程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办理流程图



五、大学生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办理项名称：大学生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二) 事项描述

符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条件的大学生或学校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大学生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含新参保登记、停保登记等。

(三) 办理条件

未参加职工医保或其他医疗保障制度的大学生，可以申请办理大学生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四) 大学生城乡居民参保地选择

序号	参保地选择	大学生	港澳台大学生	外籍大学生	享受缴费资助对象大学生
1	户籍地	★★★			★★★★★
2	居住地	★★	★★	★★	★★
3	就业地				
4	学籍地	★★★★★	★★★★	★★★★	★★★
5	其它	★	★	★	★

(五)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六)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七)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有效身份证件	填写电子表单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出生医学证明、居住证、户口簿、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等）

(八)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学校办理、医保窗口办理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云南专区)	★★★★★		
4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5		云南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		
6		个人网厅 (云南医保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7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8		医保服务大厅	★★★★★		
9		基层服务点	★★		
10		第三方代办点	★★★		
11	其他方式	邮寄	★★		

12		传真	★★		
13		邮件	★★★		
14		自助终端机	★★		
15		电话	★★★		

(九) 缴费办理渠道及流程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备注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公众号 (云南省电子税务局)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每年首次缴费可以在线上办理，退费重缴暂不支持线上缴费，需到参保地对应税务大厅缴费。税务缴费咨询电话12366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医疗保险费缴纳)	★★★★			
3		云南税务APP (社保费缴纳)	★★★★★			
4	现场办理	税务大厅 (医保参保地对应税务缴费大厅)	★★★			
5		第三方代办点 (银行、代办网点等)	★★★★			

(十)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电子表单，并在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出具有效身份证件办理；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并反馈办理结果。

(十一)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二）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三）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四）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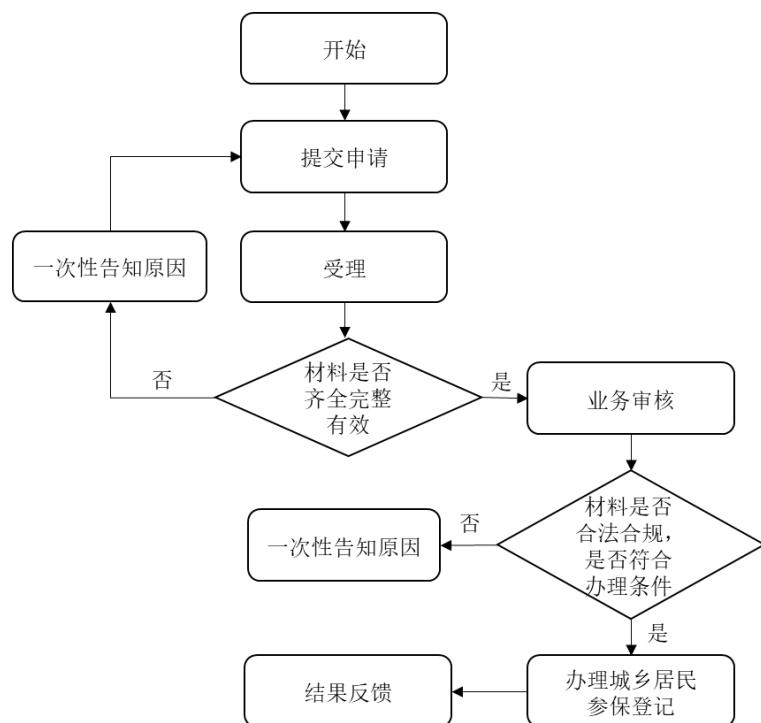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五）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六）办理流程图

大学生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办理流程图



六、新生儿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办理项名称：新生儿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二) 事项描述

新生儿监护人向符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条件的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新生儿城乡居民参保登记。新生儿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含新参保登记、停保登记等。

(三) 办理条件

新生儿可以申请办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四) 新生儿城乡居民参保地选择

序号	参保地选择	新生儿	港澳台新生儿	外籍新生儿	享受缴费资助对象的新生儿
1	户籍地	★★★★★			★★★★★
2	居住地	★★★	★★★★	★★★★	★★★
3	其它	★	★	★	★

(五)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六) 办理部门

1.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七)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有效身份证件	填写电子表单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1.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出生医学证明、居住证、户口簿、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等）； 2.首次持出生医学证明参保新生儿，取得居民身份证后及时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信息变更，将出生医学证明编号变更为身份号码。

(八)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监护人办理或帮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		
4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5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6		个人网厅(云南医保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7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8		医保服务大厅	★★★★		
9		定点医疗机构	★★★★★		
10		基层服务点	★★		
11		第三方代办点	★★★		
12	其他方式	邮寄	★★		
13		传真	★★		
14		邮件	★★★		

15		自助终端机	★★		
16		电话	★★		

(九) 缴费办理渠道及流程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备注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公众号 (云南省电子税务局)	★★★★★	监护人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每年首次缴费可以在线上办理，退费重缴暂不支持线上缴费，需到参保地对应税务大厅缴费。税务缴费咨询电话12366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医疗保险费缴纳)	★★★★			
3		云南税务APP (社保费缴纳)	★★★★★			
4	现场办理	税务大厅 (医保参保地对应税务缴费大厅)	★★★			
5		第三方代办点 (银行、代办网点等)	★★★★			

(十)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电子表单，并在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出具有效身份证件办理；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并反馈办理结果。

(十一)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二) 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四)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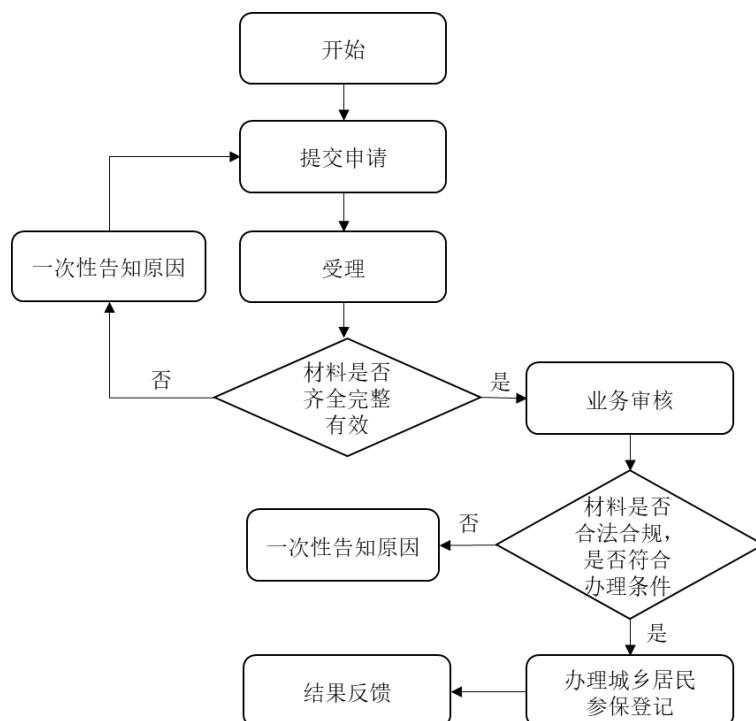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五)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六) 办理流程图

新生儿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办理流程图



七、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一）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办理项名称：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二）事项描述

用人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登记事项（包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单位名称、地址、单位类型、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开户银行等）发生变更，应当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三）办理条件

用人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基本医疗保险登记。

（四）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办理部门

1.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填写《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单位信息变更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	填写电子表单或上传材料	提交材料	
2	变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等关键信息的可要求提供必要的对应辅助材料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或数据共享获得	提交材料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云南医保单位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法人办理 或授权办理	按办理 原渠道反馈
2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3		云南政务服务大厅 (http://zwfw.yn.gov.cn)	★★★★★		
4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5		医保服务大厅	★★★★★		
6		第三方代办点	★★★★★		
7	其他方式	邮寄	★★★		
8		传真	★★★		
9		邮件	★★★		

(八) 缴费办理渠道及反馈

缴费方式：不收费。

(九)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单位信息变更登记表》变更，变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等关键信息上传必要的对应辅助材料，并在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窗口提交材料办理；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并反馈办理结果。

(十)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一) 咨询渠道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二)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三)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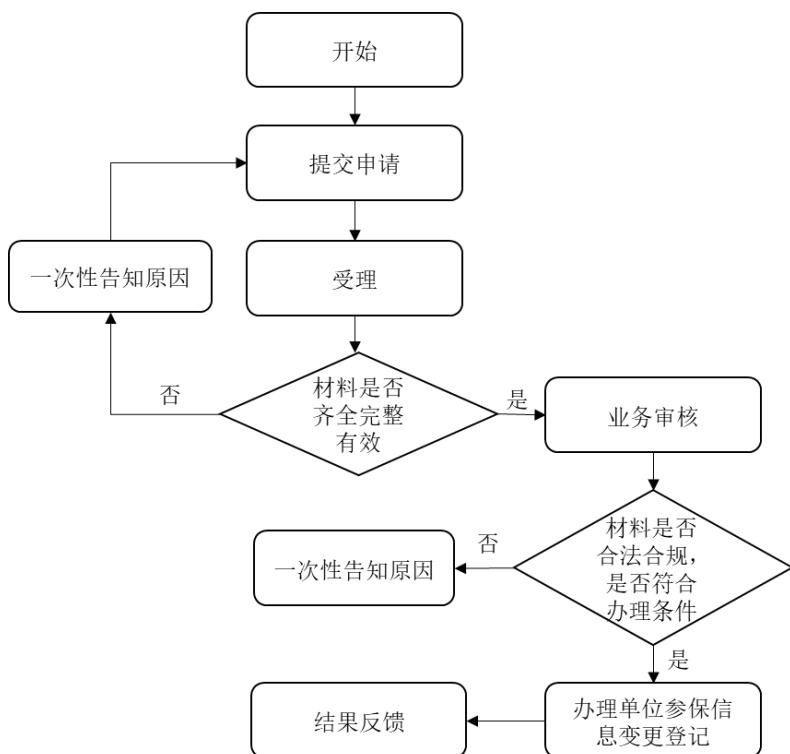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四)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五) 办理流程图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办理流程图



八、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办理项名称：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二) 事项描述

职工或灵活就业人员因本参保信息发生变化，申请办理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三) 办理条件

职工或灵活就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个人基本信息发生变更。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1.填写《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单位申请变更更加盖单位公章； 2.提供有效身份证件。	填写电子表单，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或数据共享获得	提交材料办理	变更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出生日期等关键信息应提供的必要对应辅助材料。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授权办理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 (云南专区)	★★★★★		
4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5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6		云南医保网厅 (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7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8		医保服务大厅	★★★★★		
9		基层服务点	★★★★★		
10		第三方代办点	★★★★★		
11	其他方式	邮寄	★★★		
12		传真	★★★		
13		邮件	★★★		

(八)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变更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等关键信息应提供必要对应辅助材料，并在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材料办理；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并反馈办理结果。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 咨询渠道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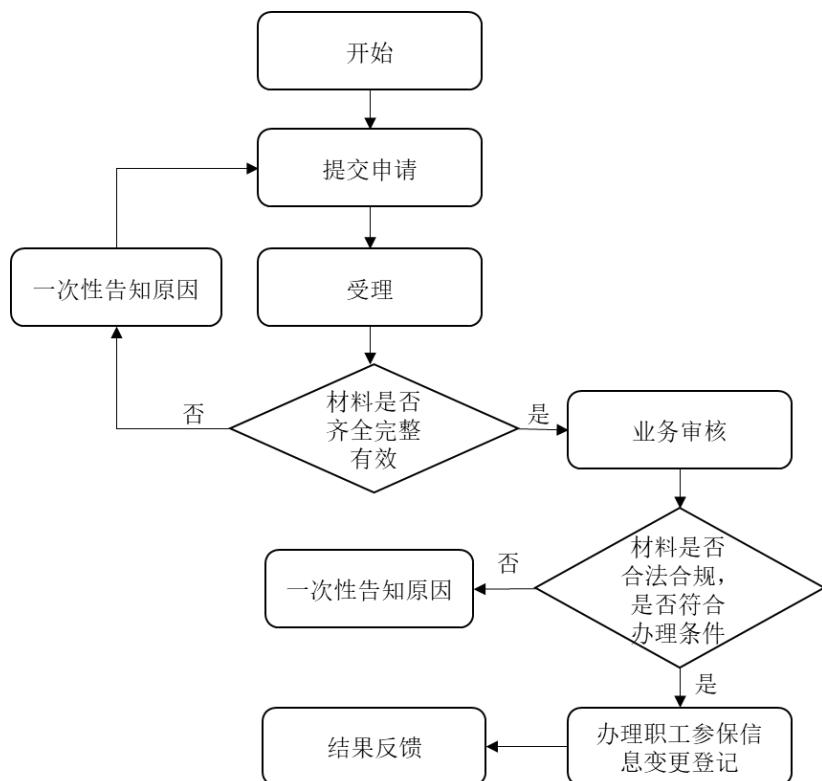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办理流程图



九、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办理项名称：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二) 事项描述

城乡居民（含大学生、新生儿）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的证件号码、户籍所在地址、居住地址等个人信息发生改变，或办理暂停、终止参保关系时，应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三) 办理条件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发生个人基本信息变更。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填写《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	填写电子表单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或数据共享获得。	提交材料办理	变更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等关键信息应提供必要对应辅助材料。
2	提供有效身份证件。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 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4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5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 (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6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7		医保服务大厅	★★★★★		
8		基层服务点	★★★★★		
9		第三方代办点	★★★★★		
10	其他方式	邮寄	★★★		
11		传真	★★★		
12		邮件	★★★		

(八)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

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变更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等关键信息应提供必要对应辅助材料，并在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窗口提交材料办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并反馈办理结果。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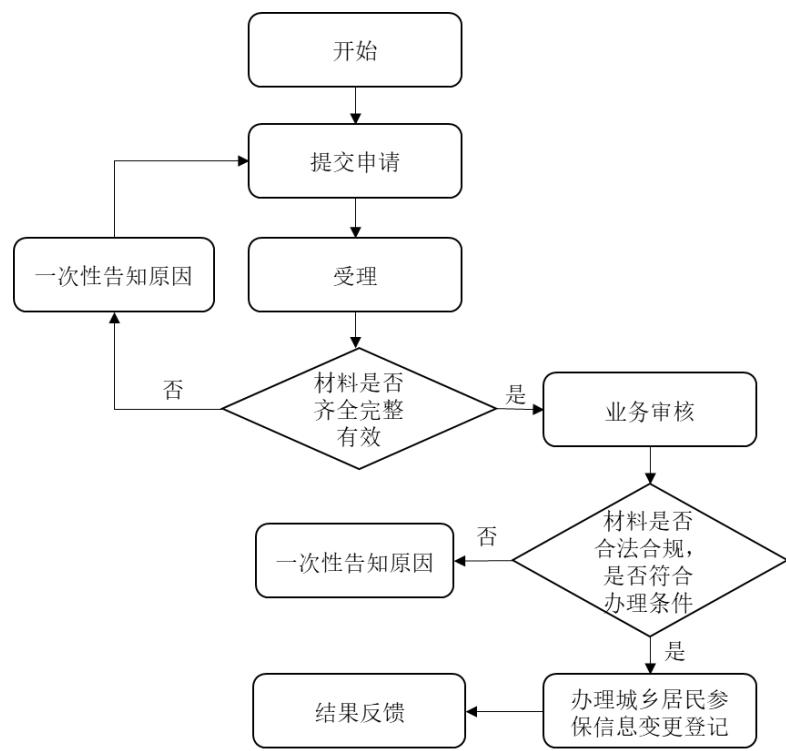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办理流程图



十、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查询和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办理项名称：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

(二) 事项描述

参保用人单位可查询本单位参保人员及单位的医疗保险登记信息、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获得相关补贴等信息。

(三) 办理条件

用人单位已进行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提供单位有效证明文件（包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或介绍信）	填写电子表单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或数据共享获得。	提交相关材料办理	

(七) 查询内容

序号	名称	基本信息查询	缴费情况查询	备注
1	单位基本信息查询	单位编号、单位银行信息、单位法人或经办人登记信息	单位月缴费金额、单位历史欠费情况等	
2	单位参保人员信息查询	参保人数、参保状态、变更历史	参保人数、缴费基数、历史缴费信息、缴费年限等	
3	单位参保险种查询	基本医疗、生育保险、大病保险、长护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等险种参保状态查询	各险种缴费基数、缴费金额等查询	
4	相关信息查询		缓征、减征信息查询等	

(八)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云南医保单位网厅 (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自主查询或授权查询	查询结果按原渠道反馈
2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3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4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5		医保服务大厅	★★★★★		
6		基层服务点	★★★★★		
7		第三方代办点	★★★★★		
8	其他方式	电话	★★★		

(九)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申请人通过线上登录查询。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窗口提交证明材料查询；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查询后，并反馈查询结果。

(十)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一) 咨询渠道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二)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三)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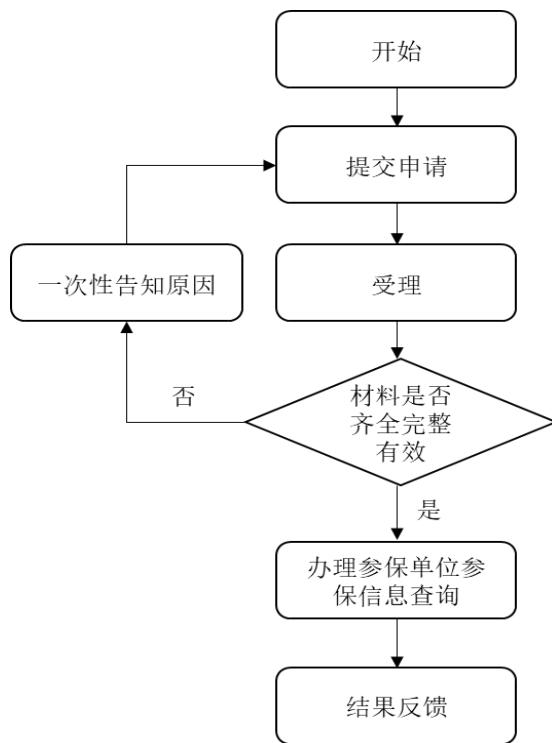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四)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五) 办理流程图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办理流程图



十一、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查询和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办理项名称：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

(二) 事项描述

职工、城乡居民参保人员查询医疗保险参保信息。

(三) 办理条件

申请人已参加医疗保险。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有效身份证件	填写电子表单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或数据共享获得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七) 查询内容

序号	类别	名称	基本信息查询	缴费情况查询	备注
1	职工查询	个人基本信息查询	个人登记姓名、身份证号、联系电话、住址等查询	个人月缴费金额、缴费年限等查询	
2		个人参保信息查询	个人参保状态、历史变更记录查询	个人缴费基数、个人账户划入、个人消费记录等查询、就医费用信息等查询	
3		个人参保险种查询	基本医疗、生育保险、大病保险、长护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等险种参保状态查询	各险种缴费基数、缴费金额等查询	
4	职工查询 居民查询	相关信息查询	特慢病待遇认定、异地就医备案记录等查询	特慢病待遇门诊可用额度查询	
5	居民查询	个人参保状态查询	个人登记姓名、身份证号、联系电话、住址等查询	当年和历史缴费到账信息、就医费用信息等查询	

(八)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查询或授权查询	查询结果按原渠道反馈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云南专区)	★★★★★		
		云南医保网厅 (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云南政务服务大厅 (http://zwfw.yn.gov.cn)	★★★★★		

7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8		医保服务大厅	★★★★★		
9		基层服务点	★★★★★		
10		第三方代办点	★★★★★		
11	其他方式	电话	★★★		

（九）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申请人通过线上自主查询。

2. 现场办理：

-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窗口出具有效身份证件查询；
-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查询后，并反馈查询结果。

（十）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一）咨询渠道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二）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三）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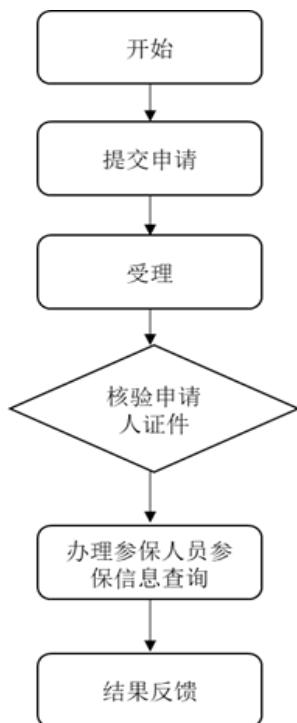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四)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五) 办理流程图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办理流程图



十二、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查询和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办理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二) 事项描述

参保人员因死亡或各种原因终止、放弃基本医疗保险关系的，可申请办理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三) 办理条件

参保人员主动放弃基本医疗保险关系（主动放弃职工医保、出国出境等）、死亡等。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1.填写《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申请表》，单位申请加盖单位公章； 2.提供参保人有效身份证件。	填写电子表单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或数据共享获得	提交材料办理	

2	通过数据共享无法查询死亡信息的应提供医学死亡证明或火化证明或个人承诺书。			
3	主动放弃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需提供主动放弃承诺书。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云南医保单位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自主办理或授权办理	办理结果按原渠道反馈
2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3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4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5		医保服务大厅	★★★★★		

(八)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提交《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申请表》（单位办理加盖单位公章）；提交参保人有效身份证件、医学死亡证明或火化证明或个人承诺书；主动放弃职工医保的需提供主动放弃承诺书。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窗口提交《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申请表》（单位办理的加盖单位公章）、提交参保人有效身份证件、医学死亡证明或火化证明或个人承诺书；主动放弃职工医保的需提供主动放弃承诺书。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并反馈办理结果。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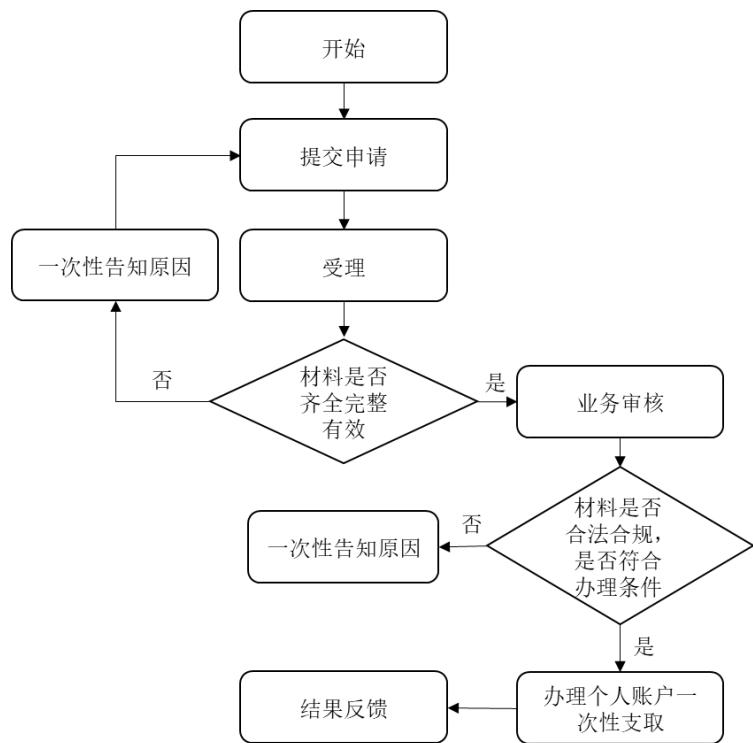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办理流程图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办理流程图



十三、开具《参保凭证》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办理项名称：开具《参保凭证》

(二) 事项描述

参保人员因个人需要可向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开具《参保凭证》。

(三) 办理条件

参保人员因转移基本医疗保险或个人需要，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可申请开具《参保凭证》。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有效身份证件	填写电子表单，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或数据共享获得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授权办理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4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5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6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7		医保服务大厅	★★★★		
8		基层服务点	★★★★		
9		第三方代办点	★★★★		
10	其他方式	邮寄	★★★		
11		传真	★★★		
12		邮件	★★★		
13		自助终端机	★★★		

(八)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自主下载或打印《参保凭证》(带电子印章)。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窗口出有效身份证件，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打印《参保凭证》。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 咨询渠道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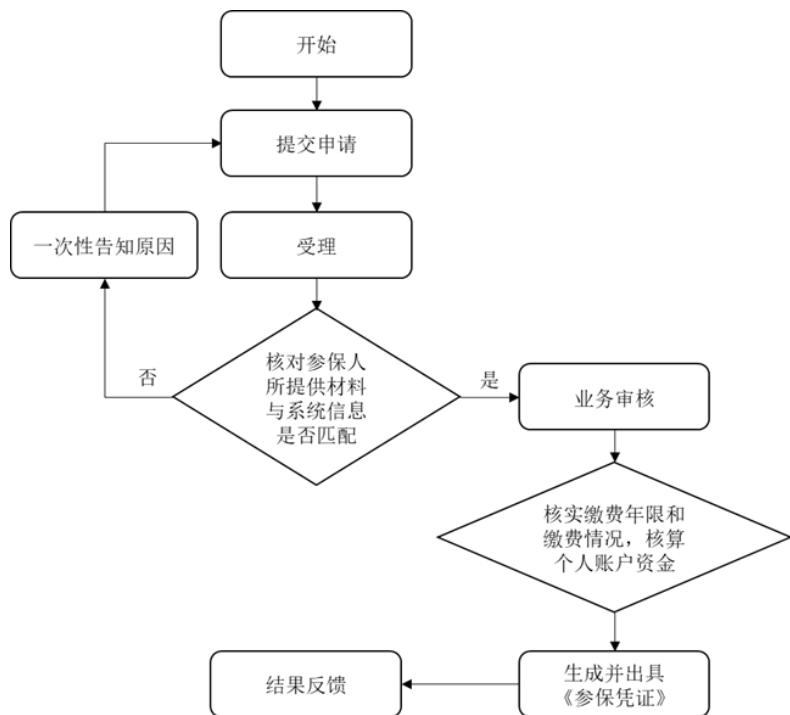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开具《参保凭证》办理流程图



十四、开具《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

（一）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办理项名称：开具《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

（二）事项描述

参保人员因个人需要或办理基本医疗关系转移，可向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开具《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

（三）办理条件

参保人员跨统筹地区流动，在转出地已暂停参保，转入地已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办理转出后，可向原医保经办机构申请开具《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

（四）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办理部门

1.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有效身份证件	填写电子表单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或数据共享获得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 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4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5		云南医保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6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7		医保服务大厅	★★★★		
8		基层服务点	★★★		
9		第三方代办点	★★★		
10	其他方式	邮寄	★★★		
11		传真	★★★		
12		邮件	★★★		

（八）办理流程

1.线上办理：

（1）申请人提交转出申请，在医保经办机构办理转出后，可通过线上自主下载或打印《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带电子印章）。

2.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窗口出具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等，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转出后，打印《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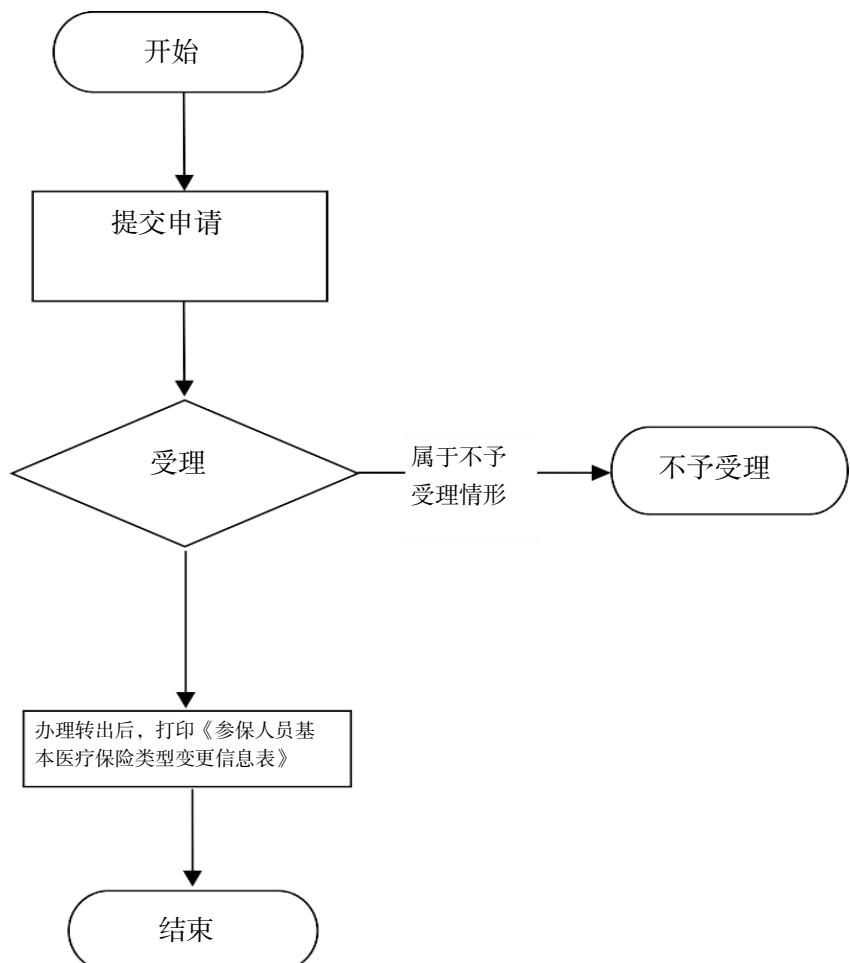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开具《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办理流程

图



十五、转移接续手续办理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办理项名称：转移接续手续办理

(二) 事项描述

参保人员因跨统筹地区流动就业、户籍或常住地变动转移接续基本医疗保险关系的业务办理。

(三) 办理条件

参保人员跨统筹地区流动，在转出地已暂停参保，转入地已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可申请转移接续手续办理。

(四) 转移办理申请选择

序号	提交转移申请	省内转移	跨省转移	备注
1	转入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转出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五)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六)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七)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登录办理平台， 自主申请	出具有效身份 证件	

(八)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 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 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5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6		云南医保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7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8		医保服务大厅	★★★★★		
9	其他方式	邮寄	★★★		
10		传真	★★★		
11		邮件	★★★		
12		电话	★★★★★		

(九)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申请转移，并在相应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办理转移，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窗口、第三方代办点出具有效身份证件办理转移；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窗口、第三方代办点办理后，并反馈办理结果。

(十)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十一) 咨询渠道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二)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三)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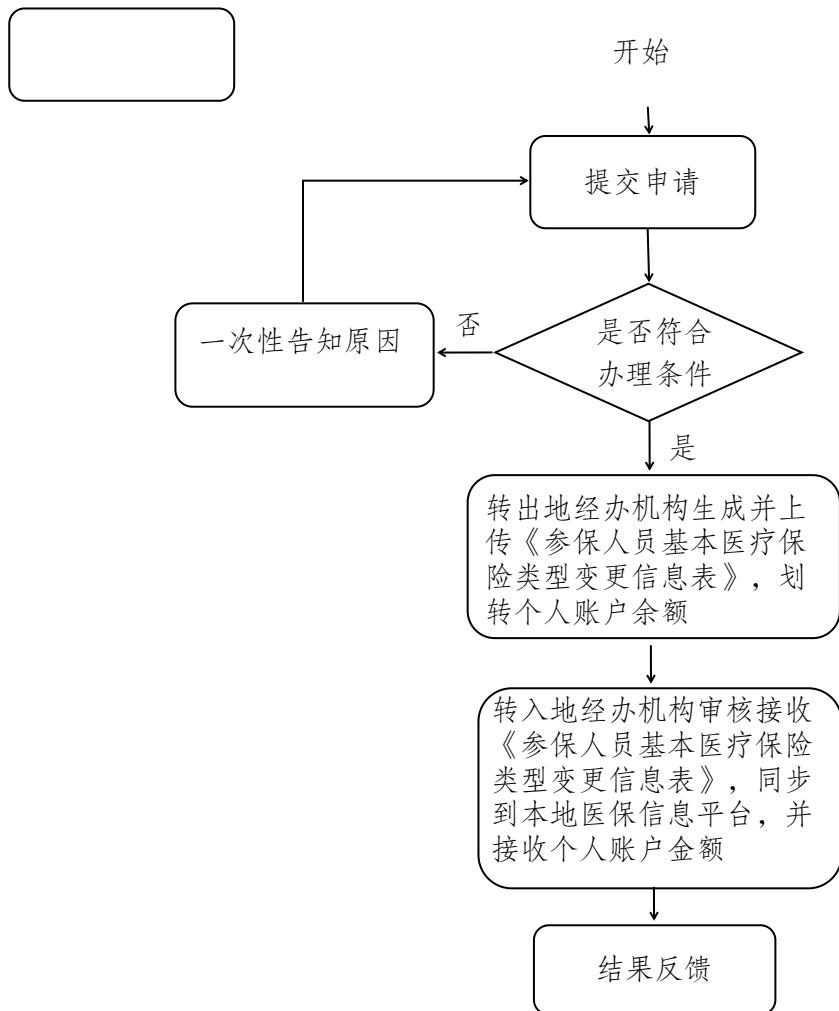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四)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五) 办理流程图

转移接续手续办理流程图



十六、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

办理项名称：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

(二) 事项描述

参保人员或参保单位因需要可向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

(三) 办理条件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或单位证明，申请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有效身份证件或单位证明	填写电子表单或提交电子 材料(扫描、拍照)，或 数据共享获得	出具有效身 份证件或单 位证明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授权办理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4		云南政务服务大厅 (http://zwfw.yn.gov.cn)	★★★★★		
5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6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7		医保服务大厅	★★★★★		
8		基层服务点	★★★★★		
9		第三方代办点	★★★★★		
10	其他方式	自助终端机	★★★★★		

(八)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自主下载或打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带电子印章）。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或单位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窗口出具有有效身份证件或单位证明，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打印《基本

医疗保险参保证明》。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 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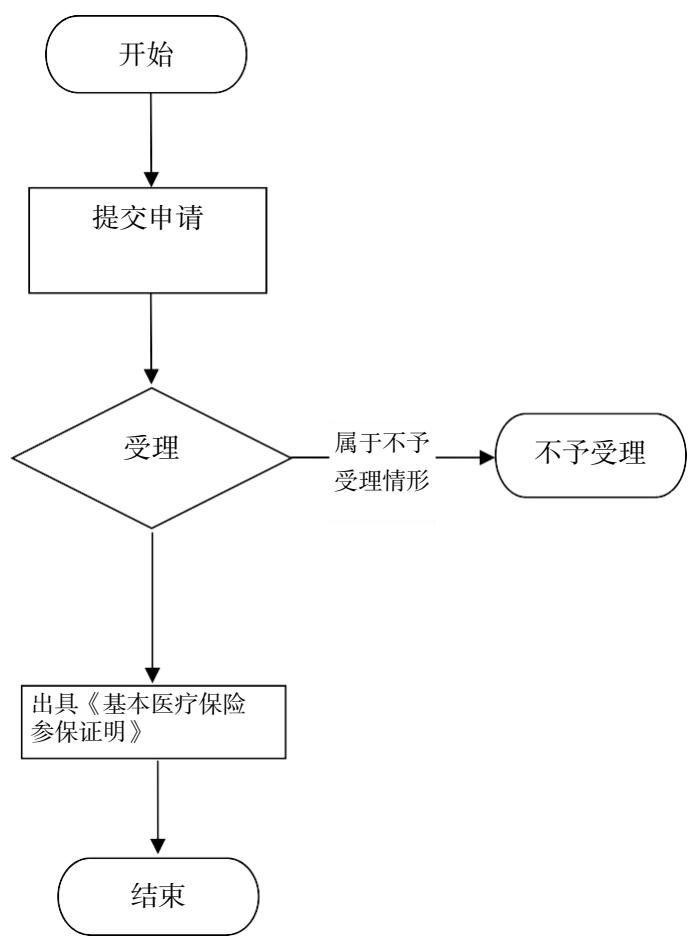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出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办理流程图



十七、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办理项名称：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二) 事项描述

参保单位因需要可向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三) 办理条件

出具单位证明，申请开具《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单位证明	填写电子表单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或数据共享获得	出具单位证明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 (https://ylbz.yn.gov.cn)	★★★★★	自主办理或授权办理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3		云南医保单位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4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5		医保服务大厅	★★★★★		
6		基层服务点	★★★★★		
7		第三方代办点	★★★★★		
8	其他方式	自助终端机	★★★★★		

(八)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单位通过线上自主下载或打印《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带电子印章）。

2. 现场办理：

(1) 申请单位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窗口出具单位证明，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后，打印《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 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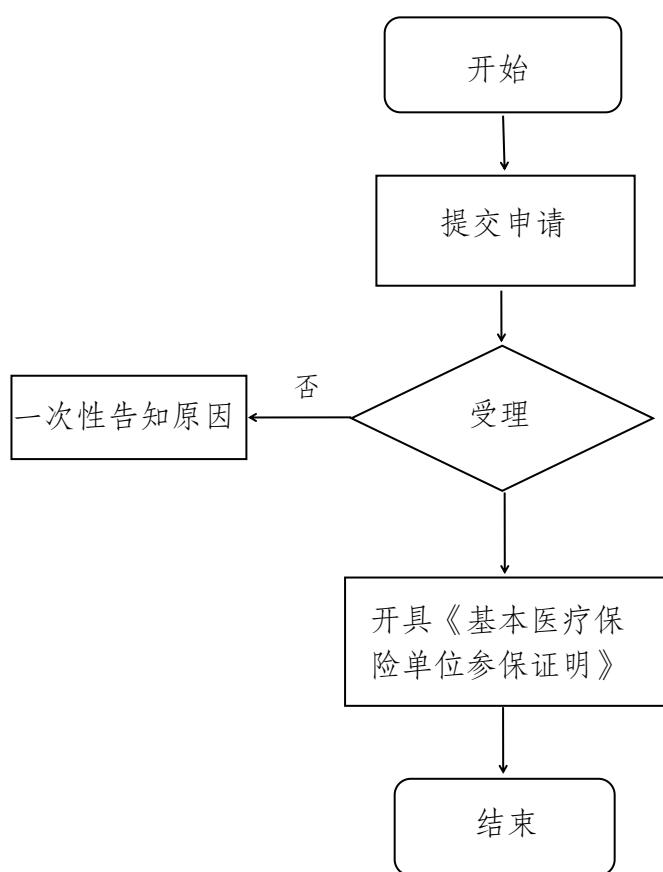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出具《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办理流程图



十八、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备案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办理项名称：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备案

(二) 事项描述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退休后在异地定居人员，向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异地就医备案手续。

(三) 办理条件

在参保地以外异地安置退休人员。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村（社区）帮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1. 有效身份证件

2. 备案承诺书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6.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参保地咨询服务电话接受办理	★★★★★		
3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医保服务大厅	★★★★★	现场办理	
4		第三方代办点	★★★★★		
5		村（社区）帮办代办点	★★★★★		

(八)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办理异地就医自助备案，即时可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等服务窗口出示个人身份证明信息，口头提出备案登记申请即可即时办结。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后，实时反馈办理结果。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 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咨询服务电话；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异地就医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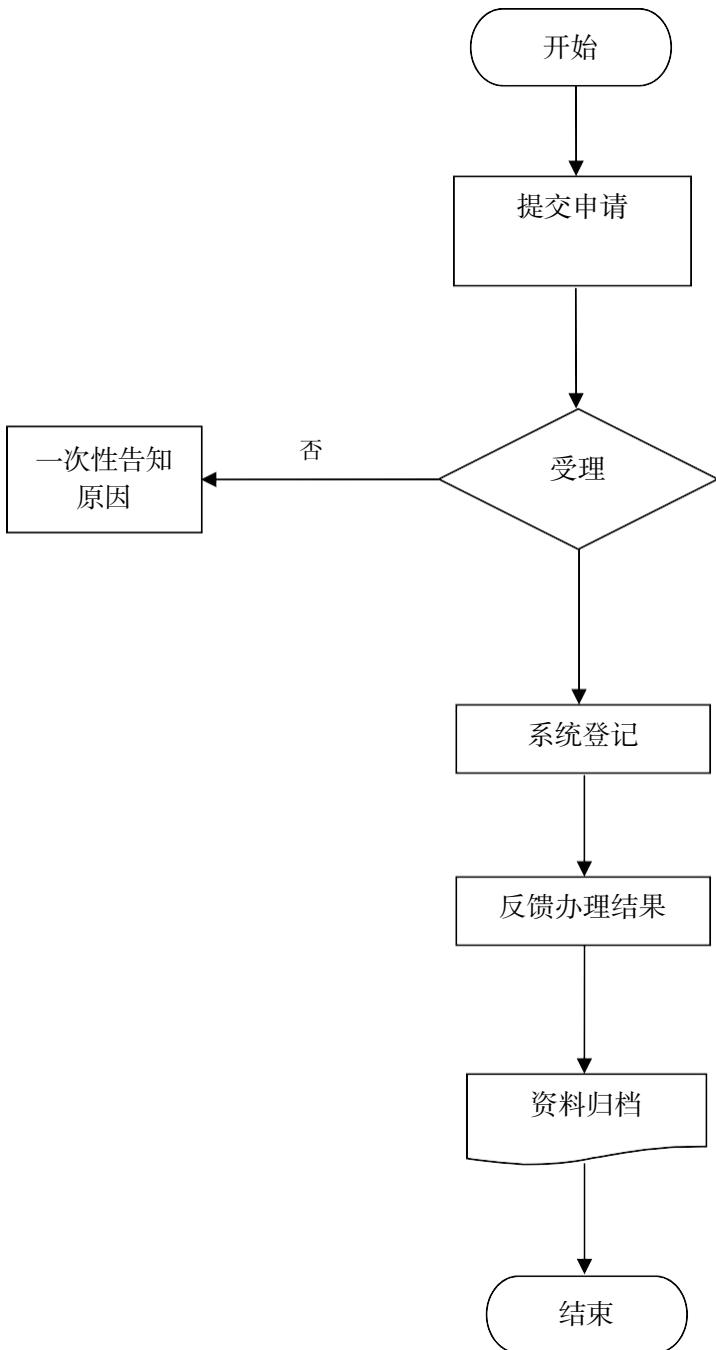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异地就医备案办理流程图



十九、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办理项名称：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二) 事项描述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在参保统筹地区外长期居住人员，可向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手续。

(三) 办理条件

在参保地以外异地长期居住人员。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村（社区）帮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1.有效身份证件

2.备案承诺书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6.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参保地备案咨询电话	★★★★★		
3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医保服务大厅	★★★★	现场办理	
4		第三方代办点	★★★★		
5		村（社区）帮办代办点	★★★★		

(八) 办理流程

- 线上办理：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办理异地就医自助备案，即时可查询办理结果。
- 现场办理：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等服务窗口出示个人身份证件信息，口头提出备案登记申请即可即时办结。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后，实时反馈办理结果。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 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异地就医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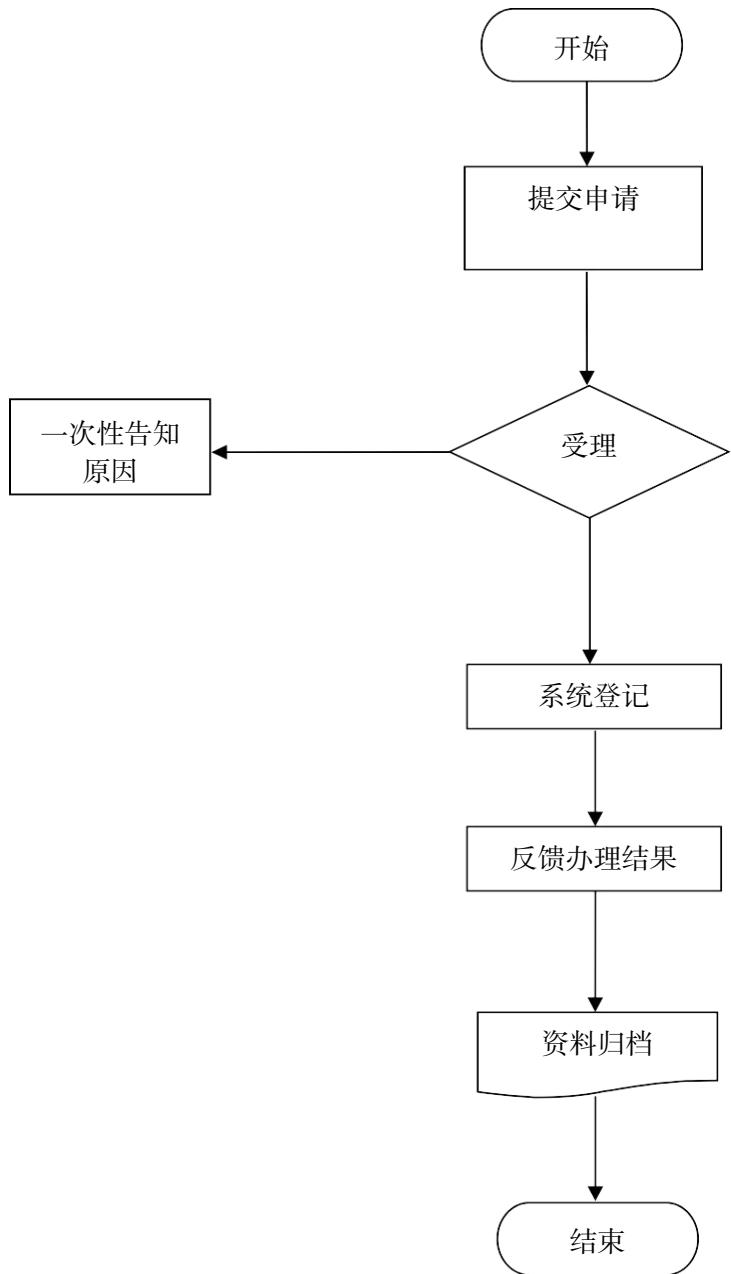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异地就医备案办理流程图



二十、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办理项名称：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

(二) 事项描述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被用人单位派驻参保统筹地区外长期工作的，向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异地就医备案手续。

(三) 办理条件

在参保地以外常驻异地工作人员。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村（社区）帮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1. 有效身份证件

2. 备案承诺书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6.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参保地咨询服务电话				
3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医保服务大厅	★★★★★	现场办理		
4		第三方代办点	★★★★★			
5		村（社区）帮办代办点	★★★★★			

(八) 办理流程

1.线上办理：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办理异地就医自助备案，即时可查询办理结果。

2.现场办理：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等服务窗口出示个人身份证明信息，口头提出备案登记申请即可即时办结。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后，实时反馈办理结果。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 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异地就医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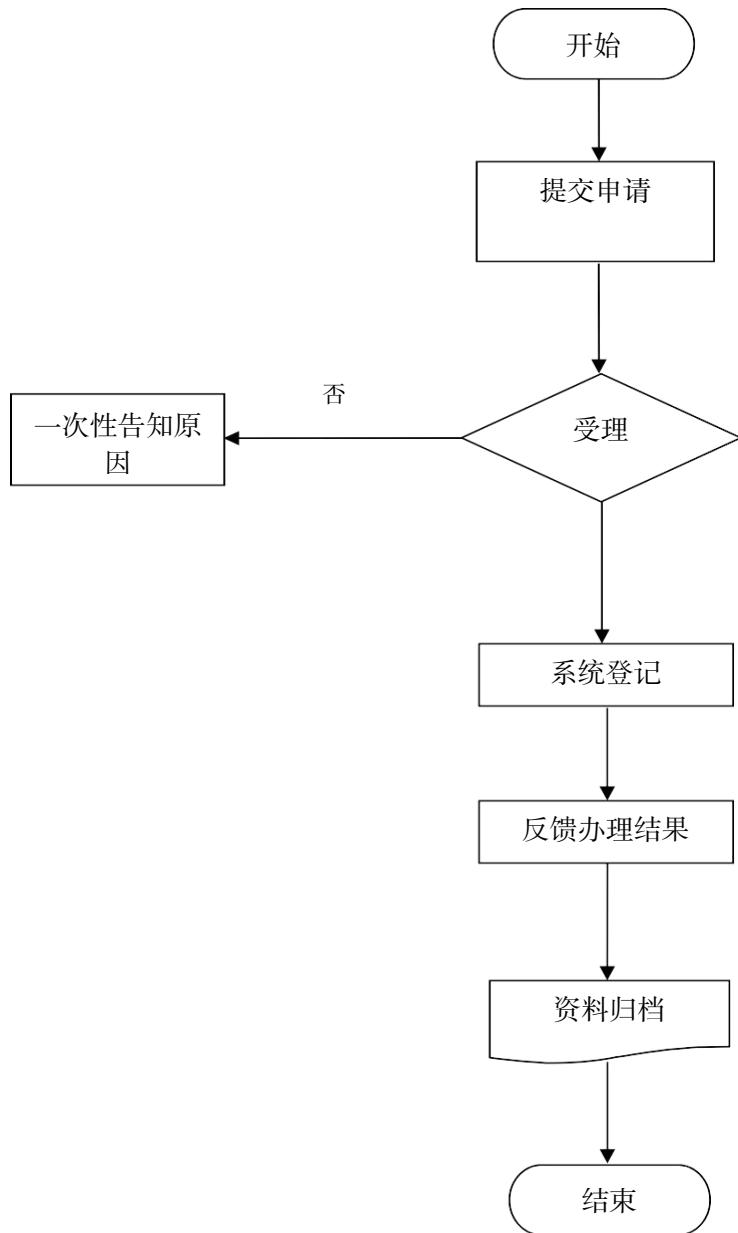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异地就医备案办理流程图



二十一、异地转诊人员备案

（一）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办理项名称：异地转诊人员备案

（二）事项描述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因病情需要，经具有转诊资质的定点医疗机构确认，到统筹地区外定点医疗机构就诊的，向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异地就医备案手续。

（三）办理条件

因病情需要，经具有转诊资质的定点医疗机构确认，到统筹地区外医疗机构就诊的参保人员。

（四）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办理部门

1.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村（社区）帮办代办点

（六）提供材料

有效身份证件、转诊转院证明、承诺书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6.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医保服务大厅	★★★★★	现场办理	
3		转出定点医疗机构	★★★★★		

(八) 办理流程

1.线上办理：申请人经定点医疗机构确认后，通过线上办理渠道提供转诊转院证明材料并填写相关信息办理异地就医自助备案，即时可查询办理结果。

2.现场办理：

（1）申请人经定点医疗机构确认后，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或定点医疗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或定点医疗机构按以下流程办理，并反馈办理结果，参保人员也可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备案。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办理流程：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备案，并反馈办理结果。

定点医疗机构办理流程：定点医疗机构将备案人员的相关信

息上传至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备案，并告知办理结果，参保人员也可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备案情况。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咨询渠道

- 1.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 2.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异地就医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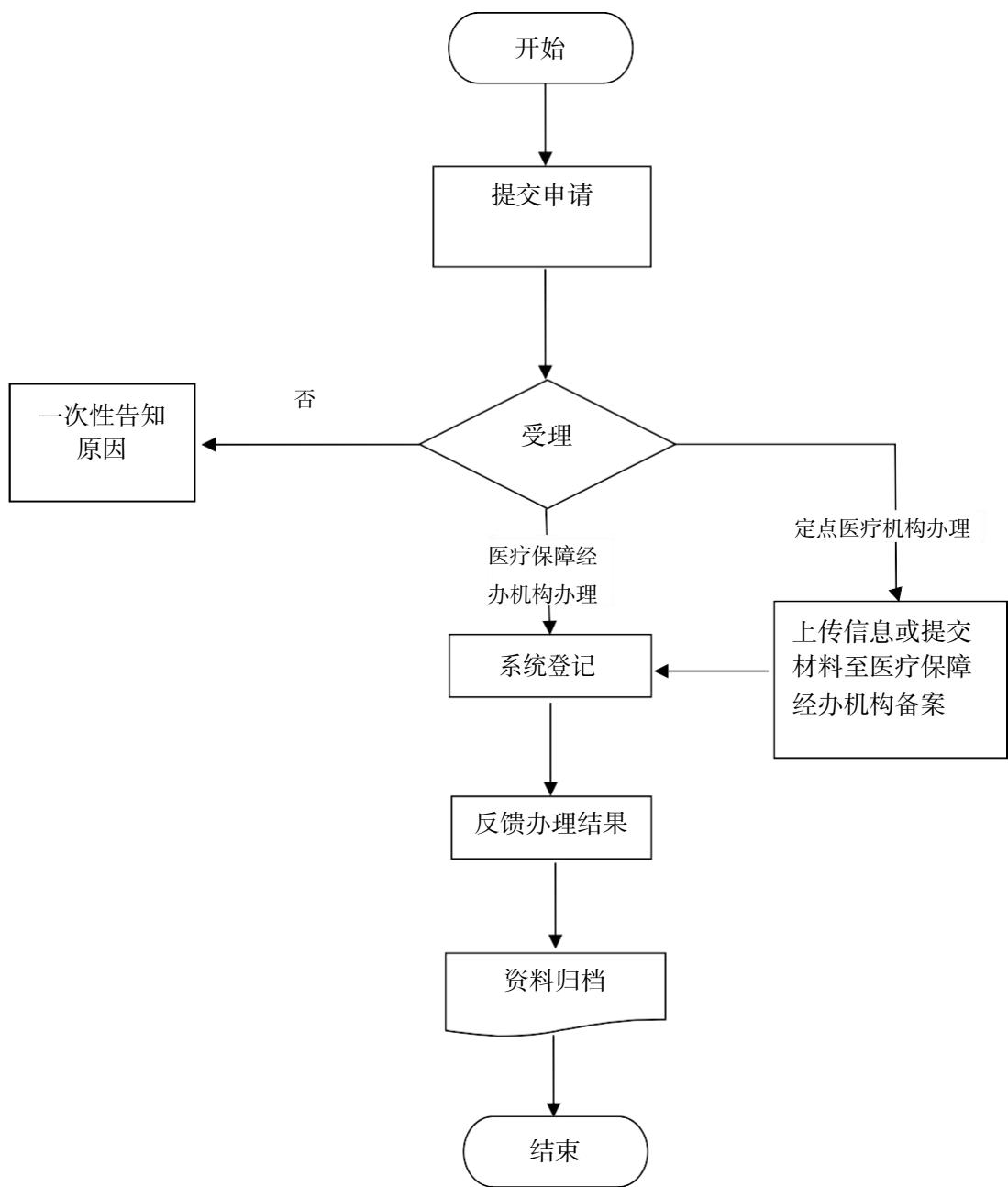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办理流程图

异地转诊人员异地就医备案办理流程图



二十二、异地其他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备案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办理项名称：异地其他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备案

(二) 事项描述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因工作、探亲、旅游等原因在异地急诊入院的，向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异地就医备案手续。

(三) 办理条件

因工作、探亲、旅游等其他原因在参保地以外异地急诊入院的参保人员。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理：第三方代办点、村（社区）帮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1. 有效身份证件

2. 备案承诺书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1.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云南医保” 2.办事通APP 3.云南医保网厅（个人） (https://ggfw.ynylbz.cn) 4.云南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5.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6.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云南专区）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参保地咨询服务电话	★★★★★		
3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医保服务大厅	★★★★★	现场办理	
4		第三方代办点	★★★★★		
5		村（社区）帮办代办点	★★★★★		

(八) 办理流程

- 线上办理：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办理异地就医自助备案，即时可查询办理结果。
- 现场办理：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第三方代办点等服务窗口出示个人身份证明信息，口头提出备案登记申请即可即时办结。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后，实时反馈办理结果。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即时办结	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即时办结

(十) 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异地就医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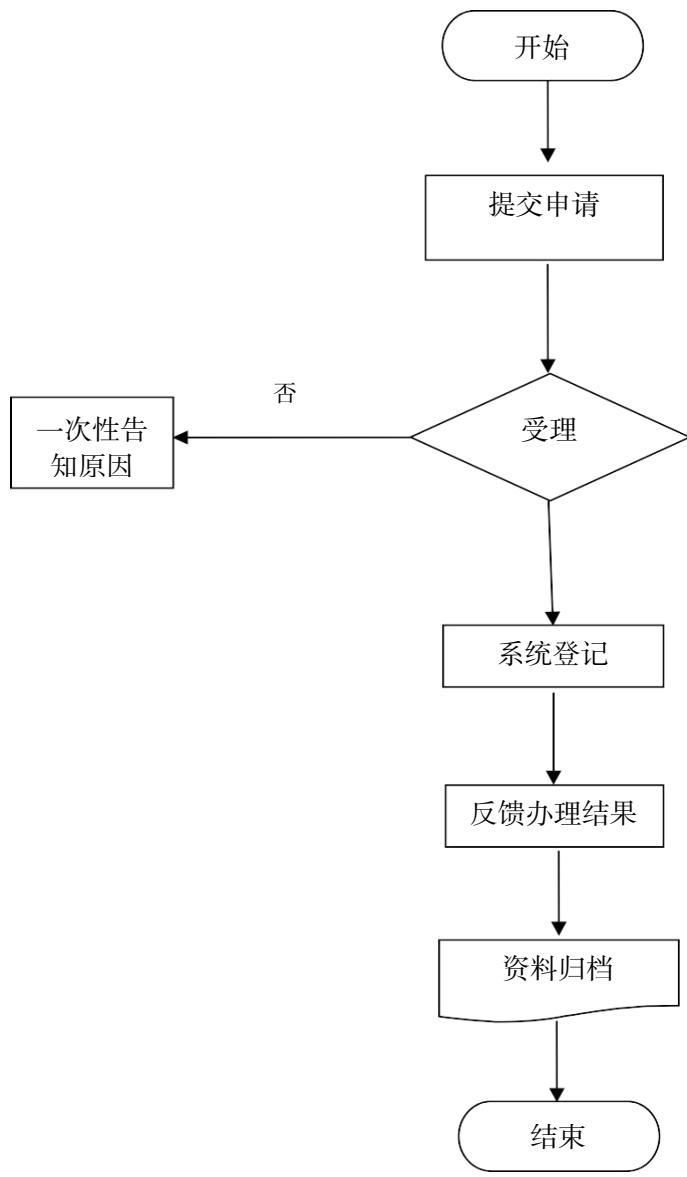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异地其他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异地就医备案办理流程图



二十三、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办理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二) 事项描述

二级及以上医院、主治及以上医生临床诊断确诊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患有医保政策规定范围内的慢性病、特殊病病种，申请办理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三) 办理条件

二级及以上医院、主治及以上医生临床诊断确诊患有医保政策规定范围内的慢性病、特殊病病种的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 1.定点医疗机构
-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 3.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	二级及以上医院、主治及以上医生临床诊断确诊为相关病种的诊断资料（含诊断证明、出院证、出院记录、出院小结等其中一种）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APP	★★★★		
5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8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9		医保服务大厅	★★★★		
10		定点医疗机构	★★★★		
11		基层服务点	★★★★		
12		第三方代办点	★★★★		

(八)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并登记备案，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结果，下载、打印《云南省特殊病慢性病门诊待遇申请情况告知书》。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或定点医疗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或定点医疗机构受理审核并登记备案，打印《云南省特殊病慢性病门诊待遇申请情况告知书》交申请人签字确认。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十) 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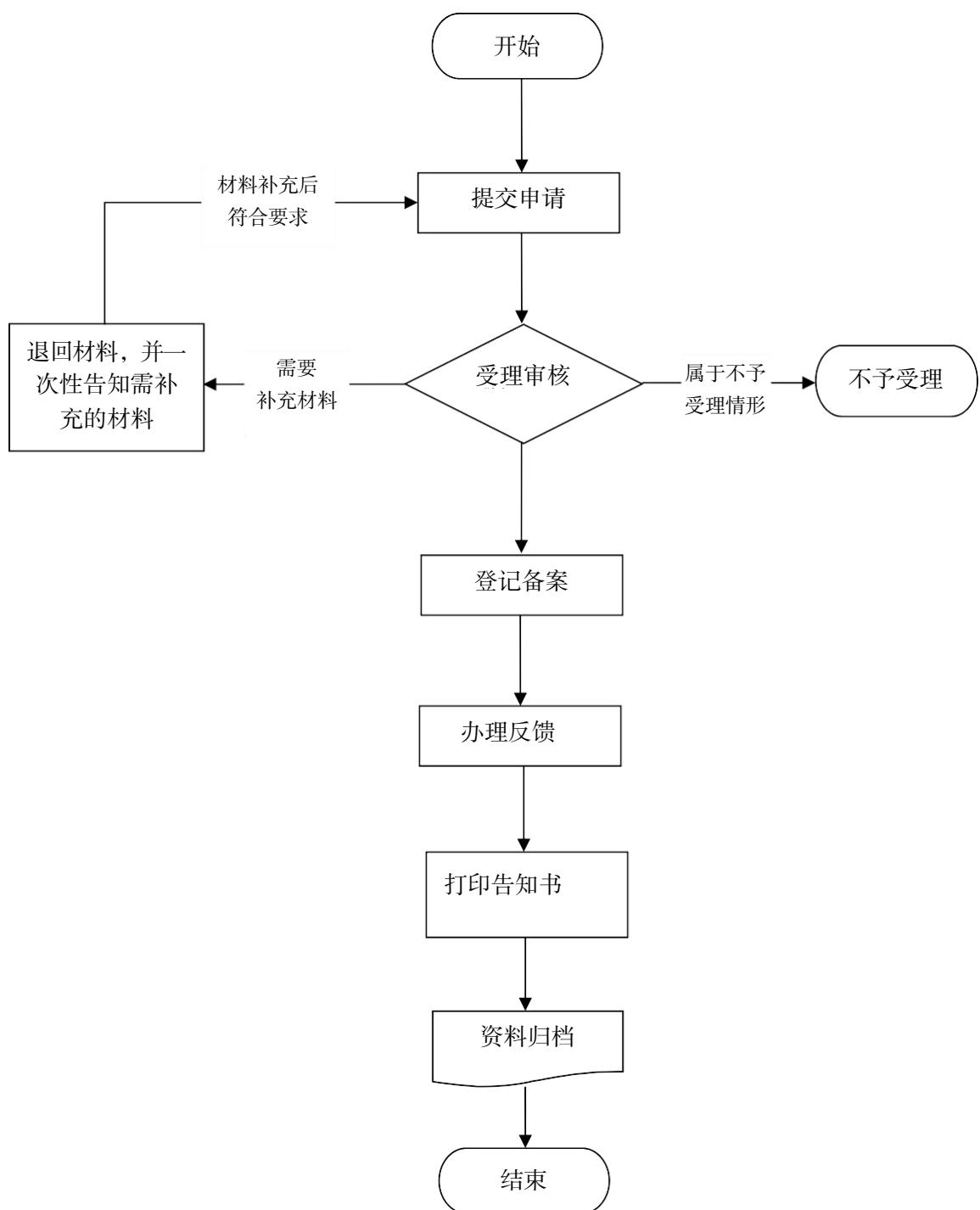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性病、特殊病病种待遇
认定办理流程图



二十四、急诊抢救费用报销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办理项名称：急诊抢救费用报销

(二) 事项描述

参保人员急诊抢救医疗费用未能联网结算，申请办理手工（零星）报销。

(三) 办理条件

符合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参保人员急诊抢救费用未能联网结算。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 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 证件	

2	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系统自动调取电子票据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3	费用明细清单	系统自动调取医院上传的费用明细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4	病危通知书或抢救记录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5	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申报时填入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提供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拨付到单位的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拨付到个人的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信息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 或帮代办	按办理原 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APP	★★★★		
5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8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9		医保服务大厅	★★★★		
10		基层服务点	★★★★		
11		第三方代办点	★★★★		

（八）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3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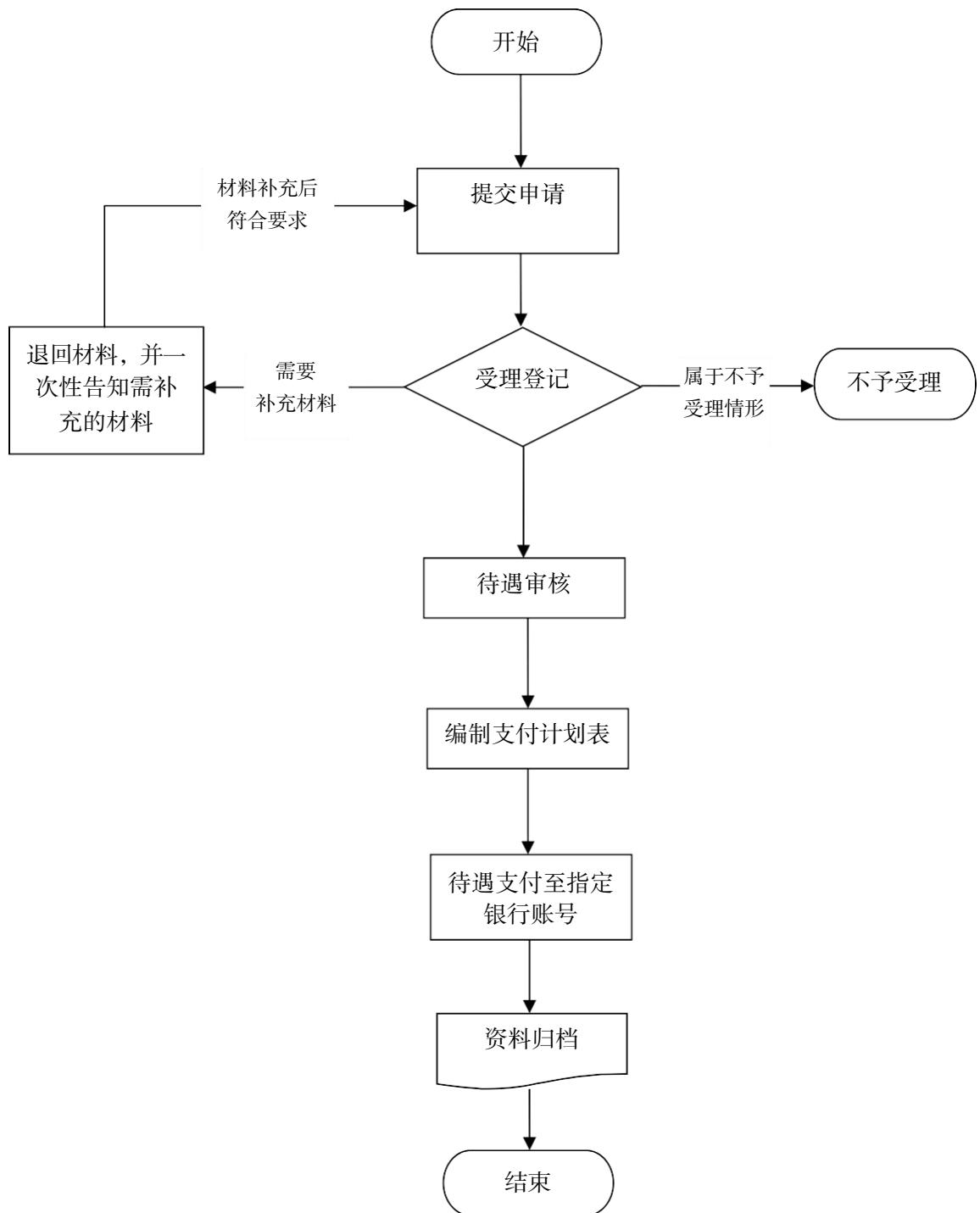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

急诊抢救费用报销流程图



二十五、普通门诊、慢性病门诊、特殊病门诊、国谈药门诊 费用报销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办理项名称：普通门诊、慢性病门诊、特殊病门诊、国谈药门诊费用报销

(二) 事项描述

参保人员普通门诊、慢性病门诊、特殊病门诊、国谈药门诊医疗费用未能联网结算，申请办理手工（零星）报销。

(三) 办理条件

符合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参保人员普通门诊、慢性病门诊、特殊病门诊、国谈药门诊费用未能联网结算。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	定点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系统自动调取电子票据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3	费用明细清单	系统自动调取医院上传的费用明细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4	诊断证明或处方底方或门诊病历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5	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申报时填入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提供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拨付到单位的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拨付到个人的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信息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 或帮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APP	★★★★★		
5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8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9		医保服务大厅	★★★★★		
10		基层服务点	★★★★★		
11		第三方代办点	★★★★★		

（八）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3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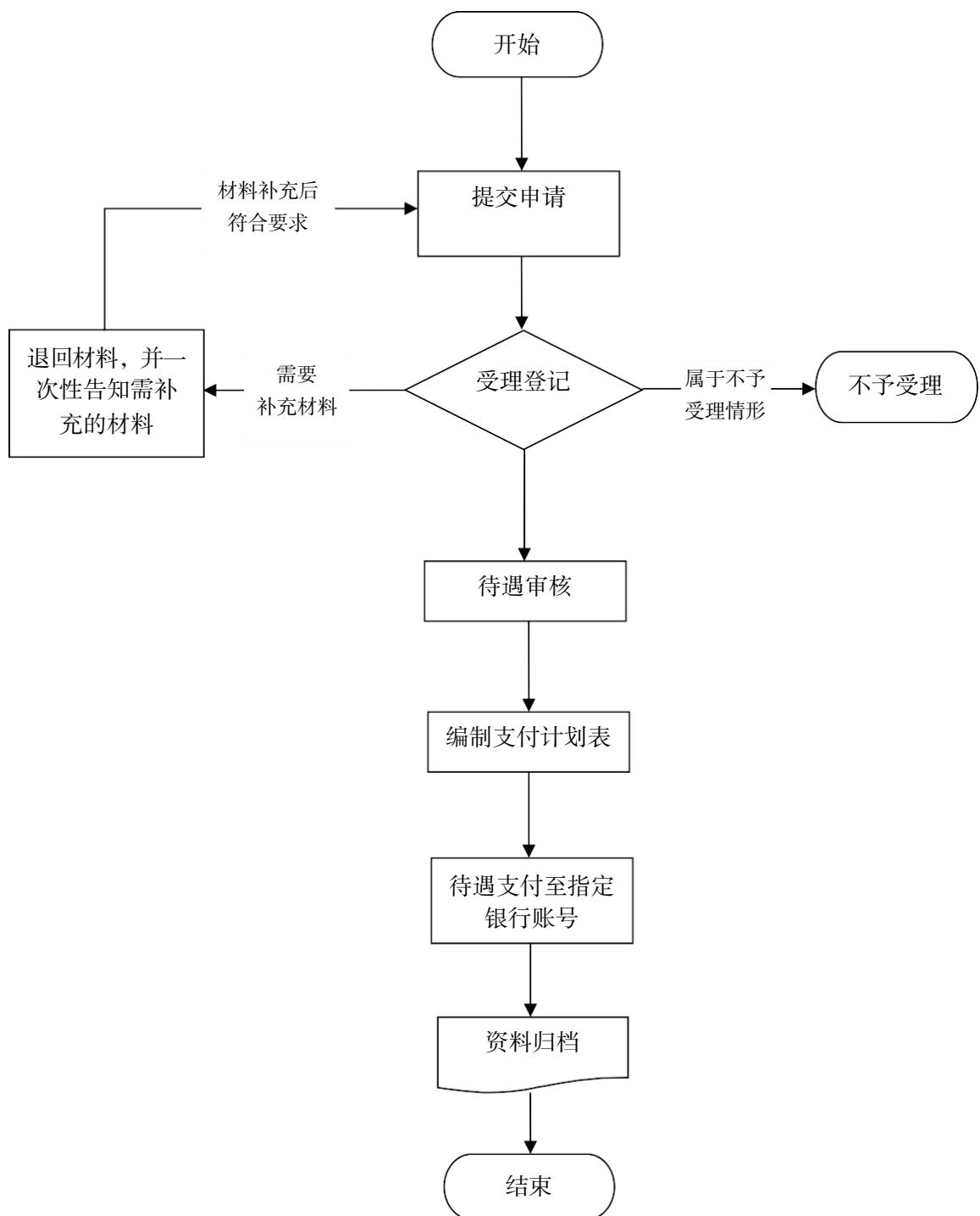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

普通门诊、慢性病门诊、特殊病门诊、国谈药门诊费用报销流程图



二十六、“双通道”、门诊统筹定点零售药店购药费用报销

（一）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办理项名称：“双通道”、门诊统筹定点零售药店购药费用报销

（二）事项描述

参保人员“双通道”、门诊统筹定点零售药店购药费用未能联网结算，申请办理手工（零星）报销。

（三）办理条件

符合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参保人员“双通道”、门诊统筹定点零售药店购药费用未能联网结算。

（四）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办理部门

1.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 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	定点零售药店收费票据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3	定点医疗机构开具的处方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4	费用明细清单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5	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申报时填入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提供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拨付到单位的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 拨付到个人的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信息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 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大厅APP	★★★★		
5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云南政务服务大厅 (http://zwfw.yn.gov.cn)	★★★★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8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9		医保服务大厅	★★★★★		
10		基层服务点	★★★★★		
11		第三方代办点	★★★★★		

(八)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3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十) 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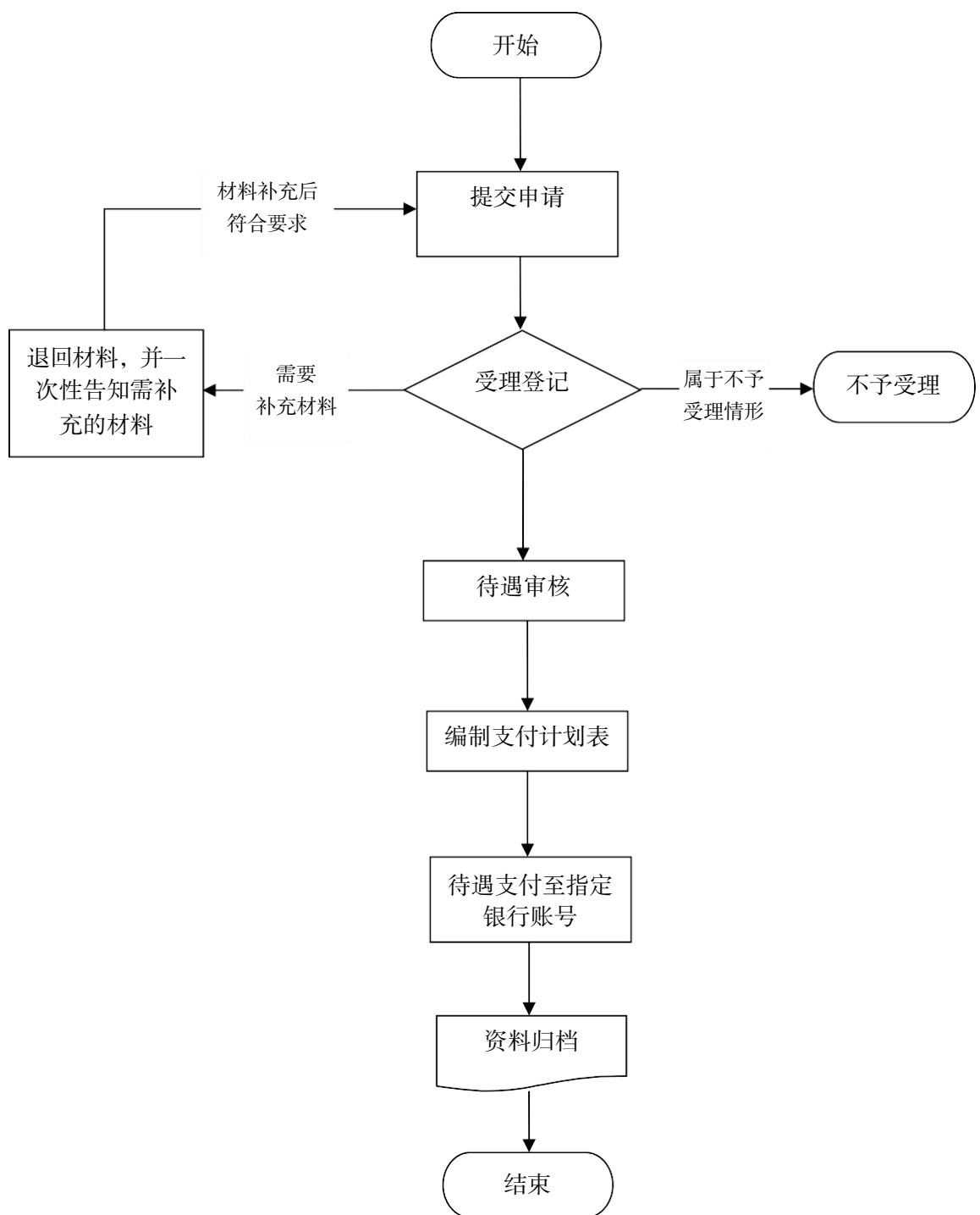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

“双通道”、门诊统筹定点零售药店购药费用报销流程图



二十七、无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报销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办理项名称：无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报销

(二) 事项描述

参保人员无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未能联网结算，申请办理手工（零星）报销。

(三) 办理条件

符合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参保人员无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未能联网结算。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	定点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系统自动调取电子票据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3	费用明细清单	系统自动调取医院上传的费用明细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4	诊断证明或处方底方或门诊病历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5	交通事故认定书、法院判决书、调解协议书等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份，无法提供的填写个人承诺书	提交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电子材料（扫描、拍照）；无法提供的系统自动获取承诺书模板签字承诺	提交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无法提供的提交书面承诺书	
6	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申报时填入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提供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拨付到单位的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拨付到个人的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信息

（七）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	按办理原渠道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APP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 (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办	反馈
3		★★★★★		
4		★★★★★		
5		★★★★★		
6		★★★★★		
7		★★★★★		
8		★★★★★		
9	政务服务大厅 医保服务大厅 基层服务点	★★★★★	办	反馈
10		★★★★★		
11		★★★★★		

（八）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

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3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十) 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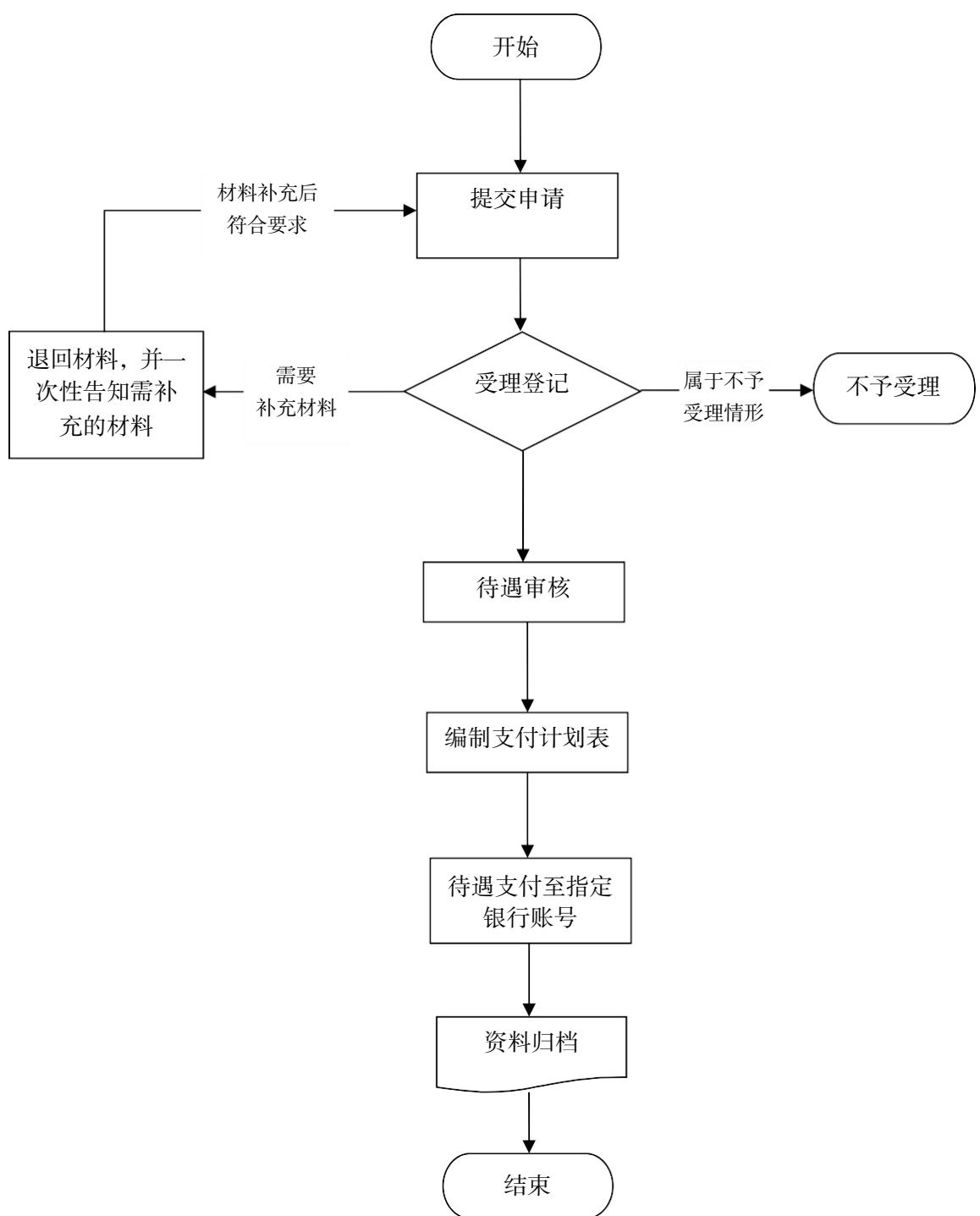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

无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报销流程图



二十八、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报销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办理项名称：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报销

(二) 事项描述

参保人员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未能联网结算，申请办理手工（零星）报销。

(三) 办理条件

符合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参保人员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未能联网结算。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 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	定点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系统自动调取电子票据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3	费用明细清单	系统自动调取医院上传的费用明细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4	诊断证明或处方底方或门诊病历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5	交通事故认定书、法院判决书、调解协议书等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份	提交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6	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申报时填入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提供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拨付到单位的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拨付到个人的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信息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APP	★★★★		
5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现场办理	云南政务服务网 (http://zwfw.yn.gov.cn)	★★★★★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8		政务服务大厅	★★★★★		
9		医保服务大厅	★★★★★		
10		基层服务点	★★★★★		
11		第三方代办点	★★★★★		

（八）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3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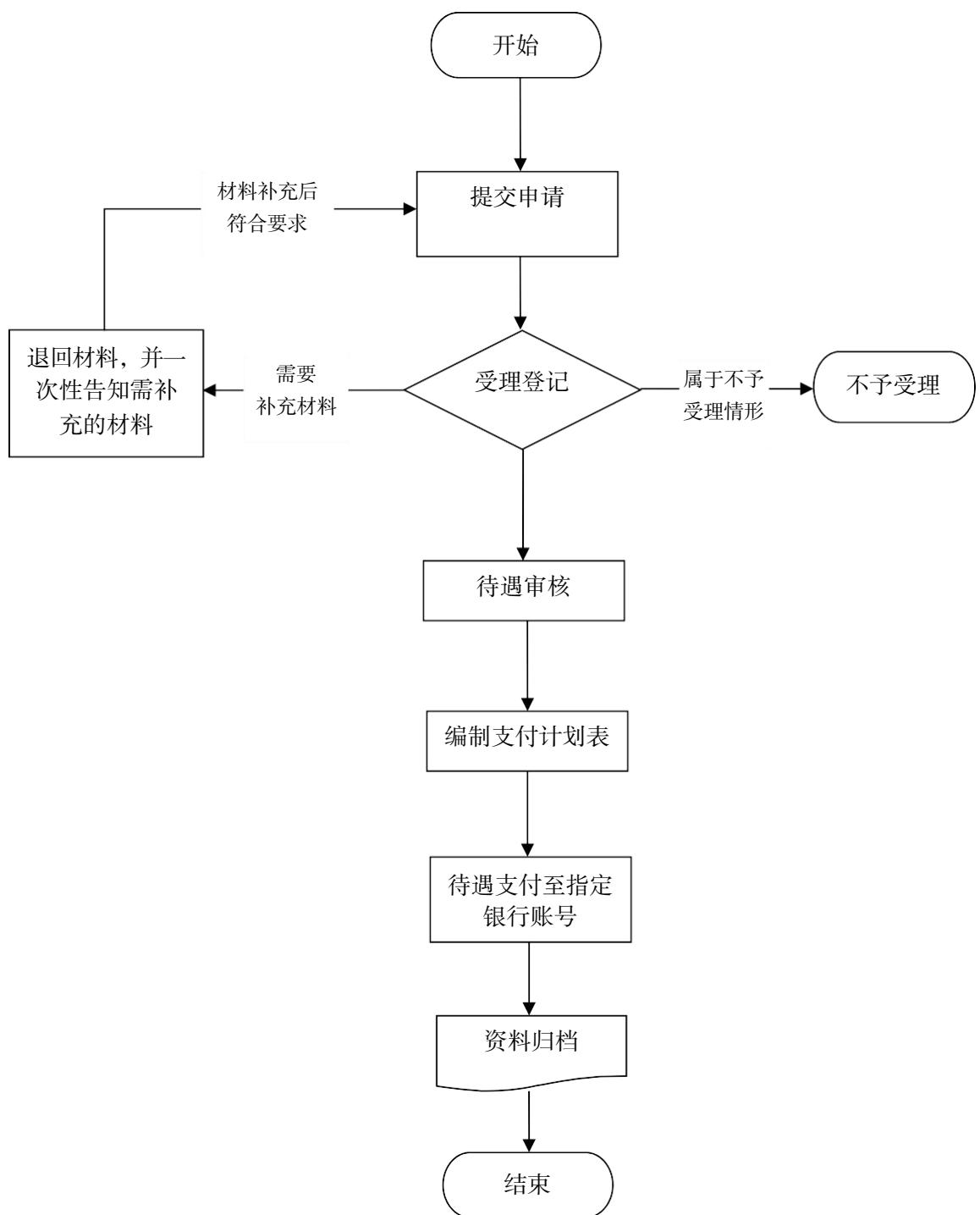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办理流程

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门诊费用报销流程图



二十九、住院费用报销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办理项名称：住院费用报销

(二) 事项描述

参保人员住院费用未能联网结算，申请办理手工（零星）报销。

(三) 办理条件

符合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参保人员住院费用未能联网结算。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	定点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系统自动调取电子票据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3	费用明细清单	系统自动调取医院上传的费用明细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4	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或出院证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5	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申报时填入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提供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拨付到单位的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拨付到个人的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信息。新生儿费用报销提供监护人银行账户信息。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大厅APP	★★★★		
5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云南政务服务大厅 (http://zwfw.yn.gov.cn)	★★★★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8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9		医保服务大厅	★★★★★		
10		基层服务点	★★★★★		
11		第三方代办点	★★★★★		

（八）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3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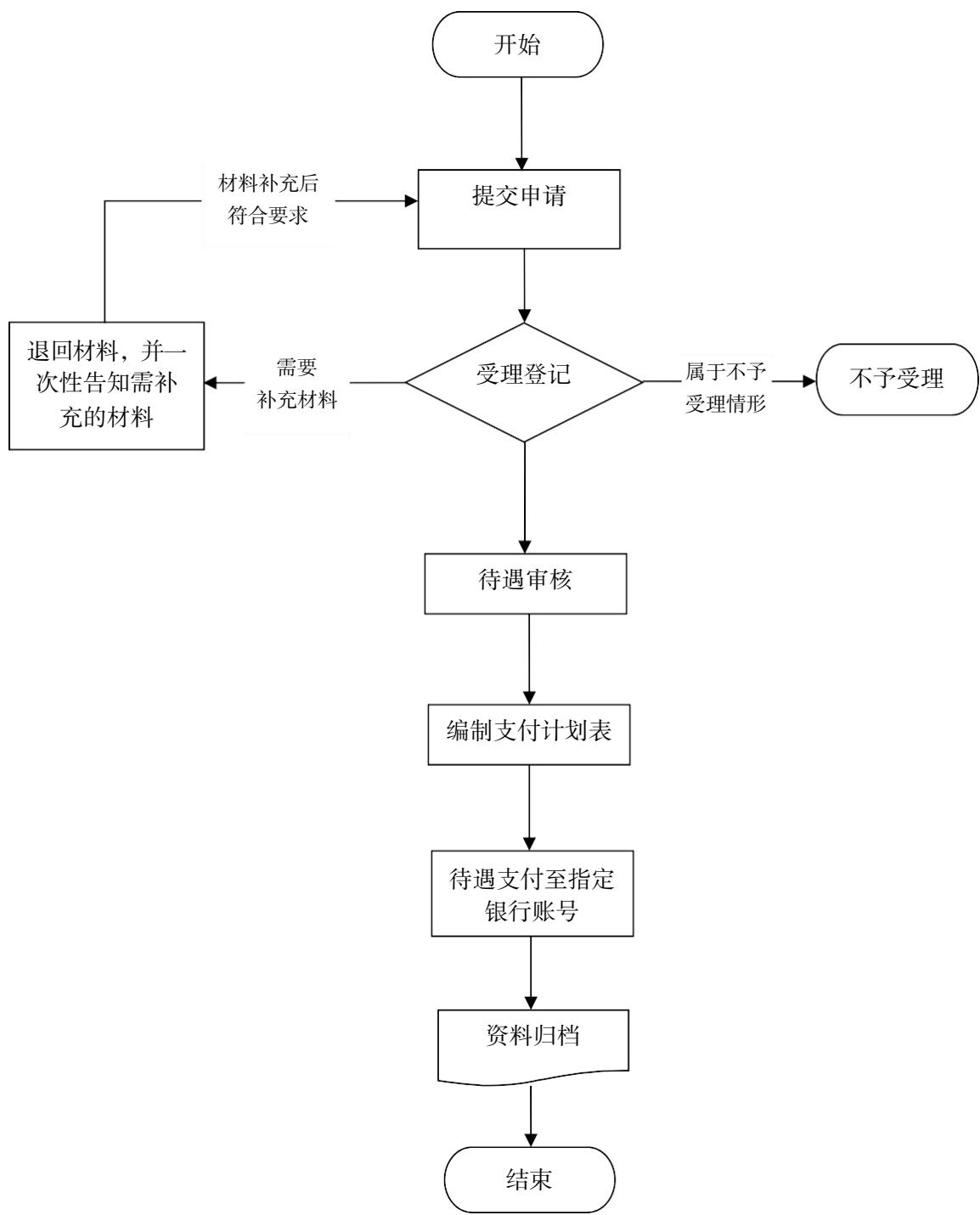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

住院费用报销流程图



三十、无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报销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办理项名称：无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报销

(二) 事项描述

参保人无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未能联网结算，申请办理手工（零星）报销。

(三) 办理条件

符合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参保人员无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未能联网结算。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	定点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系统自动调取电子票据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3	费用明细清单	系统自动调取医院上传的费用明细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4	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或出院证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5	交通事故认定书、法院判决书、调解协议书等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份，无法提供的填写个人承诺书	提交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电子材料（扫描、拍照）；无法提供的系统自动获取承诺书模板签字承诺	提交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无法提供的提交书面承诺书	
6	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申报时填入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提供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拨付到单位的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拨付到个人的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信息

（七）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APP	★★★★★		

5	现场办理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 (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8		政务服务大厅	★★★★★	
9		医保服务大厅	★★★★★	
10		基层服务点	★★★★★	
11		第三方代办点	★★★★★	

（八）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3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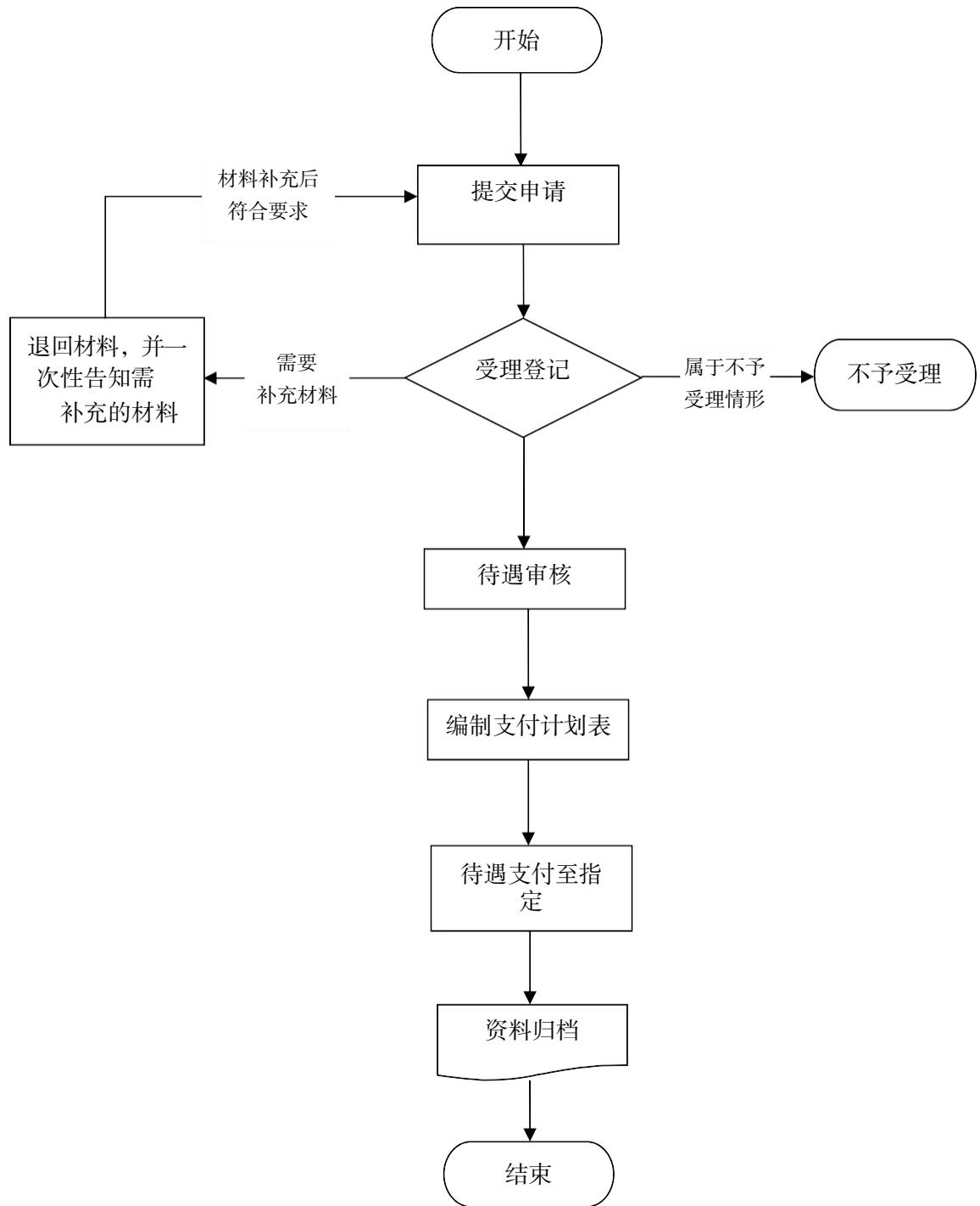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办理流程

无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报销流程图



三十一、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报销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办理项名称：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报销

(二) 事项描述

参保人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未能联网结算，申请办理手工（零星）报销。

(三) 办理条件

符合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参保人员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未能联网结算。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	定点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系统自动调取电子票据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3	费用明细清单	系统自动调取医院上传的费用明细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4	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或出院证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5	交通事故认定书、法院判决书、调解协议书等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份	提交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6	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申报时填入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提供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拨付到单位的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拨付到个人的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信息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APP	★★★★		
5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8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9		医保服务大厅	★★★★★		
10		基层服务点	★★★★★		
11		第三方代办点	★★★★★		

（八）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3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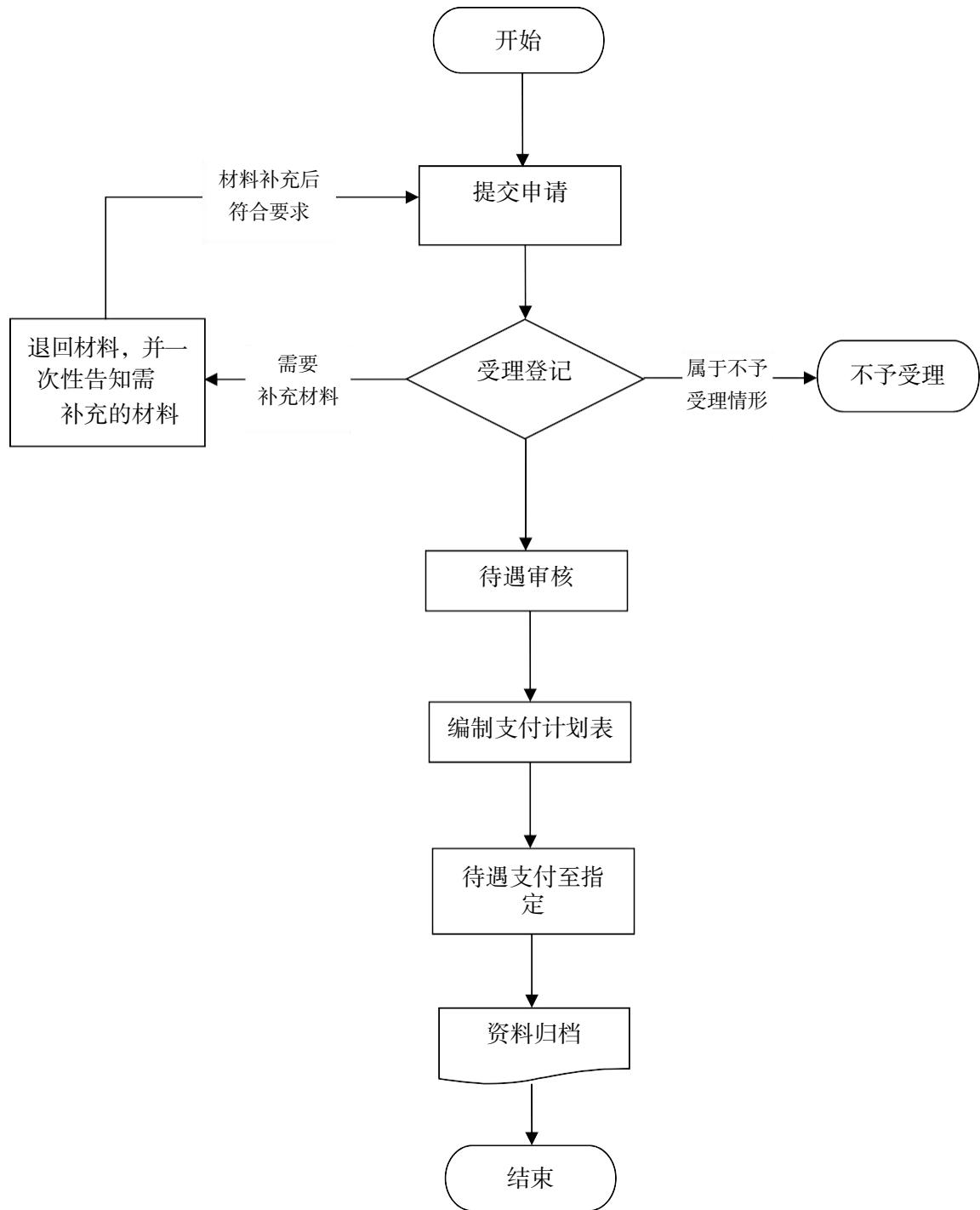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办理流程

部分第三方责任外伤住院费用报销流程图



三十二、生育医疗费支付（含产前检查费）

（一）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办理项名称：生育医疗费支付（含产前检查费）

（二）事项描述

符合享受生育保险相关待遇的参加生育保险的女职工、男职工的未就业配偶，因特殊情况未能联网结算生育医疗费（含产前检查费），申请生育医疗费（含产前检查费）手工（零星）报销。

（三）办理条件

1.按时足额缴纳生育保险费的参保女职工符合规定的生育医疗费用（含产前检查费）未能联网结算。

2.按时足额缴纳生育保险费的参加生育保险的女职工失业后，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符合规定的生育医疗费用（含产前检查费）未能联网结算。

3.按时足额缴纳生育保险费的参保男职工未就业配偶符合规定的生育医疗费用（含产前检查费）未能联网结算。

（四）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 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 份证件	
2	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系统自动调取电子票 据或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 料原件	
3	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 出院小结或出院证	提交电子材料(扫 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 料原件	
4	男职工的未就业配偶享 受男职工的生育医疗费 用待遇时，提供《配偶 未就业承诺书》和《结 婚证》复印件	《配偶未就业承 诺书》系统自动获取承 诺书模板签字承诺、 《结婚证》提交电子 材料(扫描、拍照)	《配偶未就 业承诺书》 提交书面材 料、《结婚 证》提交复 印件	
5	银行账户信息(户名、 账号、开户行)	申报时填入银行账户 信息(户名、账号、 开户行)	提供银行账 户信息(户 名、账号、 开户行)	拨付到单位的 系统自动获取 单位银行账户 信息，拨付到 个人的提供个 人银行账户信 息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 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 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	按办理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或帮代办	原渠道反 馈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APP	★★★★★		
5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lbz.cn/#/Index)	★★★★★		
8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9		医保服务大厅	★★★★★		
10		第三方代办点	★★★★★		

（八）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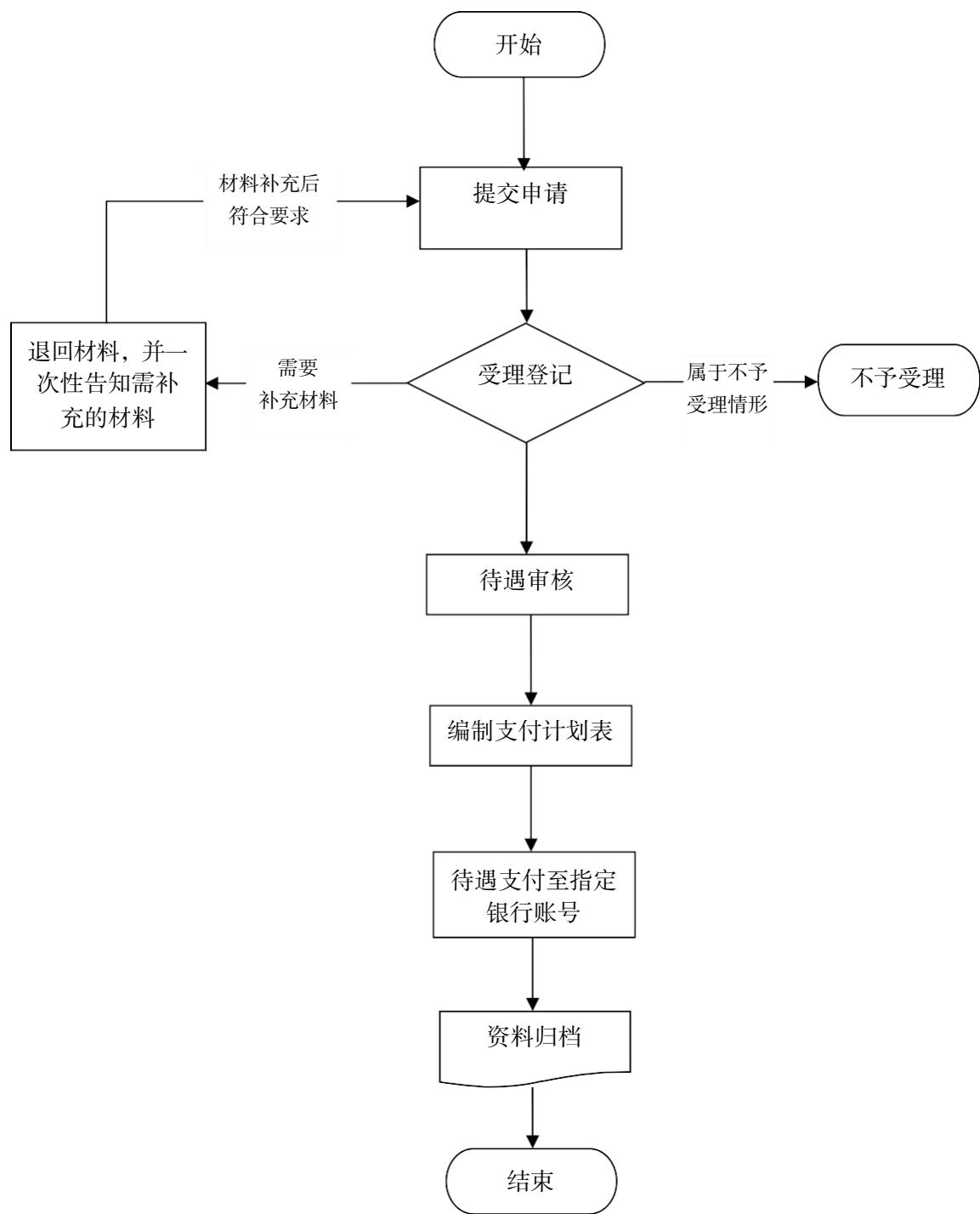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办理流程

生育医疗费支付（含产前检查费）流程图



三十三、计划生育医疗费用支付

（一）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办理项名称：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

（二）事项描述

符合享受生育保险相关待遇的参加生育保险的职工因特殊情况未能联网结算计划生育医疗费用的，包括参加生育保险的职工实施放置或者取出宫内节育器、人工流产术或者引产术等所发生的符合生育保险规定的医疗费用，申请办理计划生育医疗费手工（零星）报销。

（三）办理条件

按时足额缴纳生育保险费的参保女职工或男职工实施计划生育手术产生的计划生育医疗费用未能联网结算。

（四）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办理部门

- 1.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 2.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	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系统自动调取电子票据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3	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或门诊病历或手术记录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4	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申报时填入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提供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拨付到单位的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拨付到个人的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信息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APP	★★★★		
5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8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9		医保服务大厅	★★★★★		
10		第三方代办点	★★★★★		

（八）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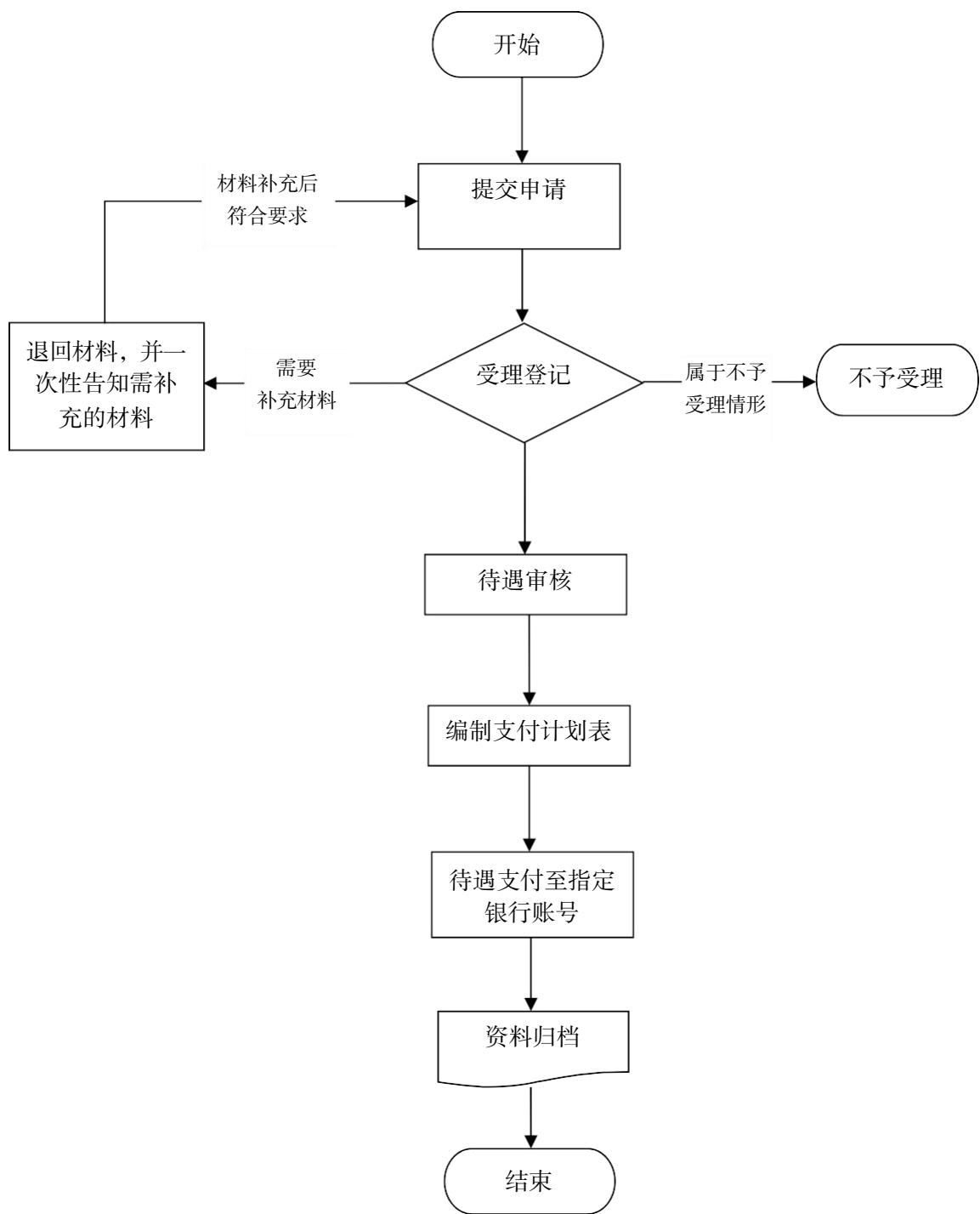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办理流程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流程图



三十四、辅助生殖医疗费用补助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办理项名称：辅助生殖医疗费用补助

(二) 事项描述

符合享受生育保险相关待遇的参加生育保险的职工，申领辅助生殖医疗费用定额补助。

(三) 办理条件

按时足额缴纳生育保险费的参保职工，被确诊为不育不孕症，在具备卫生部批准辅助生殖技术资质的医疗机构实行人工受精或试管婴儿技术的，符合计划生育政策，且成功生育的前提下，可申请一次且只能申请一次定额补助。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 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 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2	医疗机构收费票据	系统自动调取电子票据或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3	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或门诊病历或手术记录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4	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申报时填入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提供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拨付到单位的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拨付到个人的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信息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 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APP	★★★★		
5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8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9		医保服务大厅	★★★★★		
10		第三方代办点	★★★★★		

（八）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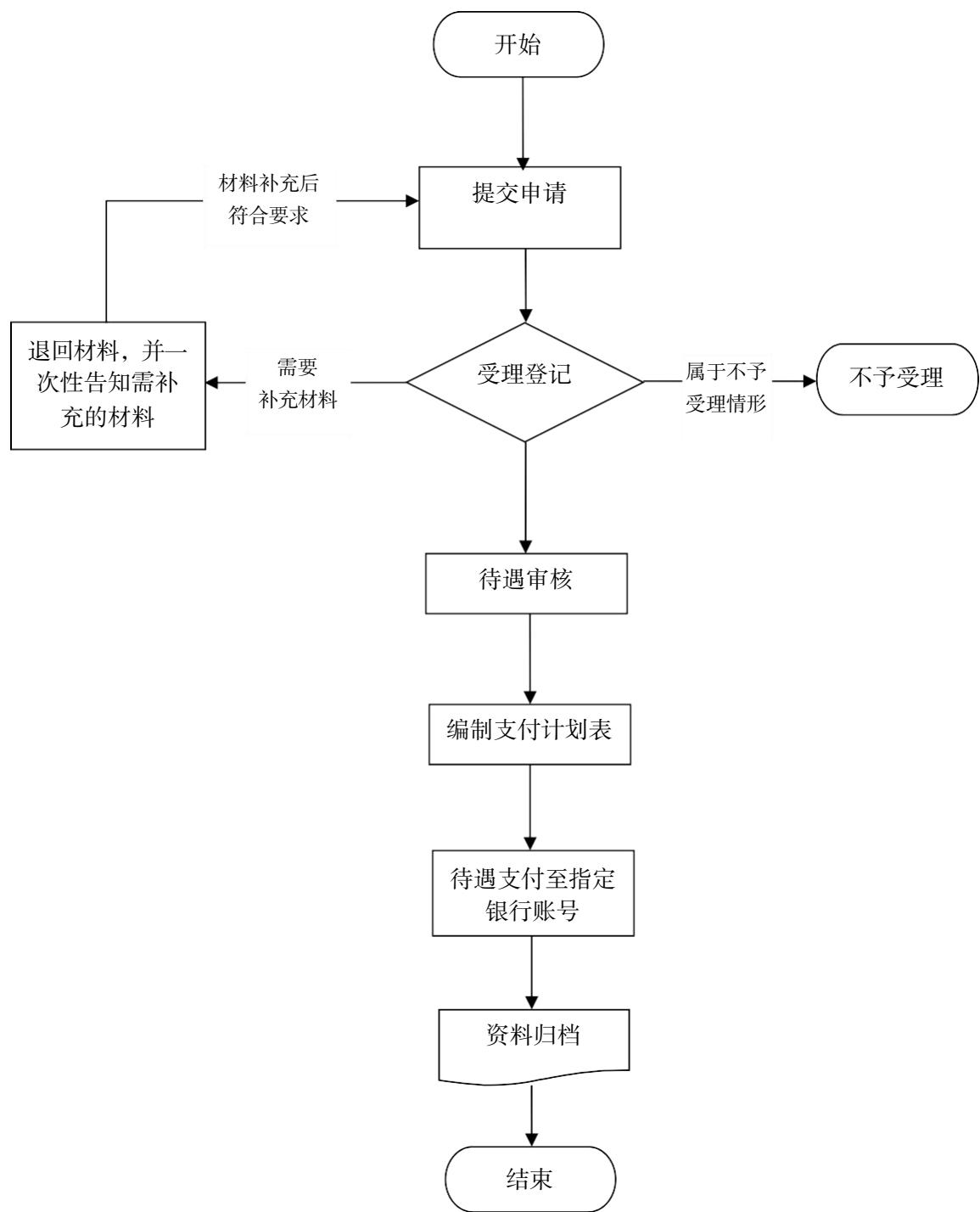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办理流程

辅助生殖医疗费用补助流程图



三十五、生育津贴支付

（一）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办理项名称：生育津贴支付（含计划生育津贴、男职工护理假津贴）

（二）事项描述

符合领取生育保险津贴（含计划生育津贴、男职工护理假津贴）条件的参保人员享受生育津贴（含计划生育津贴、男职工护理假津贴）待遇。

（三）办理条件

1.按时足额缴纳生育保险费的参保女职工实施生育或计划生育手术。

2.按时足额缴纳生育保险费的参加生育保险的女职工失业后，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实施生育或计划生育手术。

3.按时足额缴纳生育保险费的参保男职工实施计划生育手术或其配偶生育。

（四）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办理部门

1.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2.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与生育医疗费、计划生育医疗费合并报销的一次性提供材料
2	诊断证明或出院记录或出院小结或门诊病历或手术记录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	
3	男职工报销护理假津贴的，提供《出生医学证明》复印件	《出生医学证明》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纸质材料(复印件)	
4	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系统自动获取单位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特殊情况，如：单位银行账户异常(冻结)，单位提出申请拨付到个人的，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大厅APP	★★★★		
5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8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9		医保服务大厅			
10		第三方代办点			

（八）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10个工作日	10个工作日

（十）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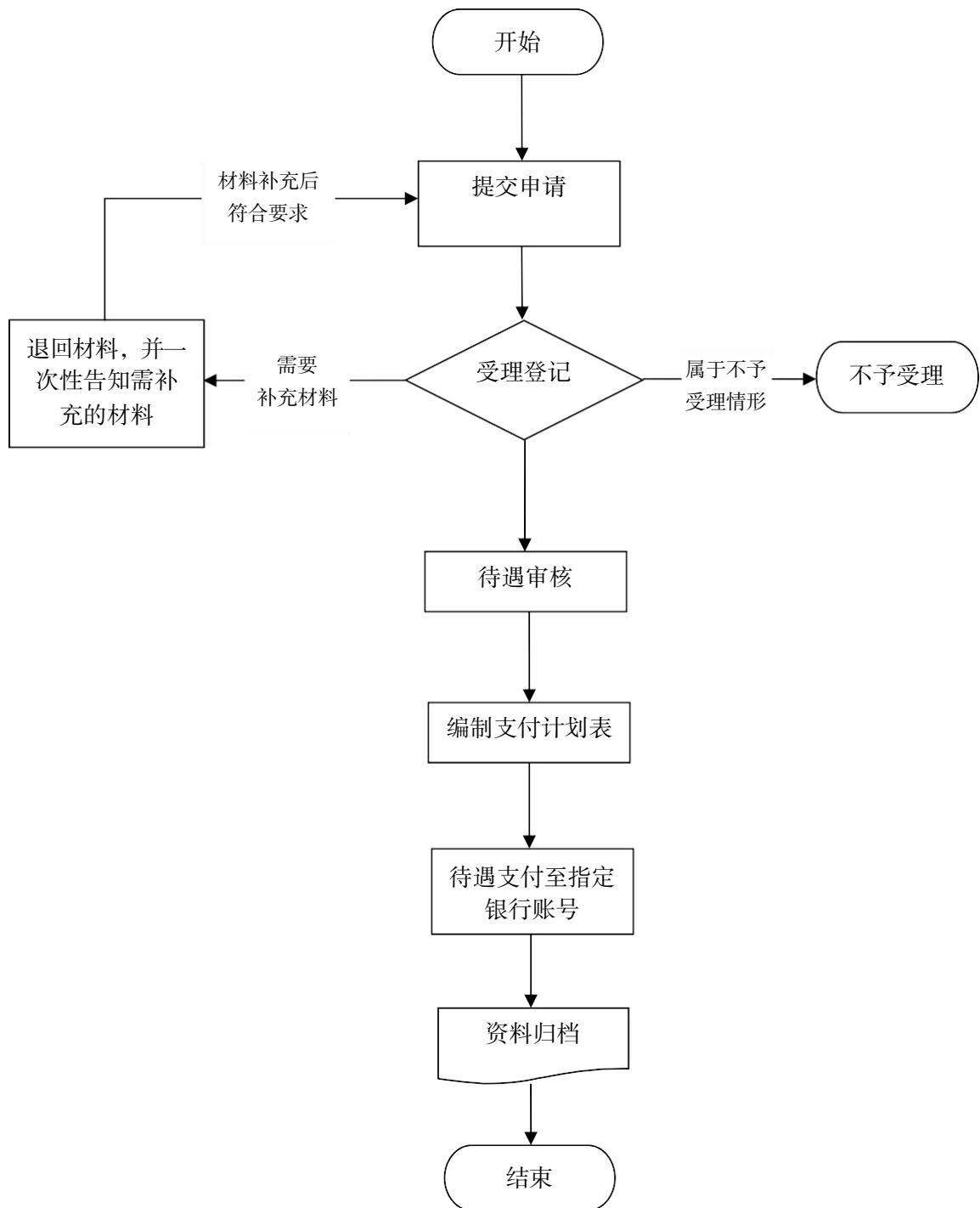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办理流程

生育津贴支付（含计划生育津贴、男职工护理假津贴）流程图



三十六、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

（一）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医疗救助对象待遇核准支付

办理项名称：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

（二）事项描述

医疗救助对象医疗费用医疗救助待遇未能联网“一站式”结算，申请办理手工（零星）报销。

（三）办理条件

- 参保人员为医疗救助对象。
- 医疗费用经基本医疗保险、补充保险支付后，医疗救助待遇没有同步联网支付的。

（四）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办理部门

-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 延伸办、下沉办代办点

（六）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能通过数据共享获得可不提供	出具有效身份证件	与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合并

2	医药机构收费票据	系统自动调取电子票据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支付的一次性提供材料
3	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后的结算单	系统自动调取或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纸质材料原件	
4	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申报时填入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提供银行账户信息(户名、账号、开户行)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微信/支付宝小程序 (云南医保)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办事通APP (我要办医保)	★★★★★		
3		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	★★★★★		
4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APP	★★★★		
5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6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7		云南医保个人网厅(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8	现场办理	政务服务大厅	★★★★		
9		医保服务大厅	★★★★		
10		基层服务点	★★★★		
11		第三方代办点	★★★★		

(八)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相关信息，上传材料电子版，并提交至参保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2. 现场办理

(1)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办理材料；
(2)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结算、拨付，申请人通过线上渠道查询办理进度、结果及下载、打印《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或线下打电话咨询办理进度、结果，到现场领取《云南省医疗保障医保结算单》。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3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十) 咨询渠道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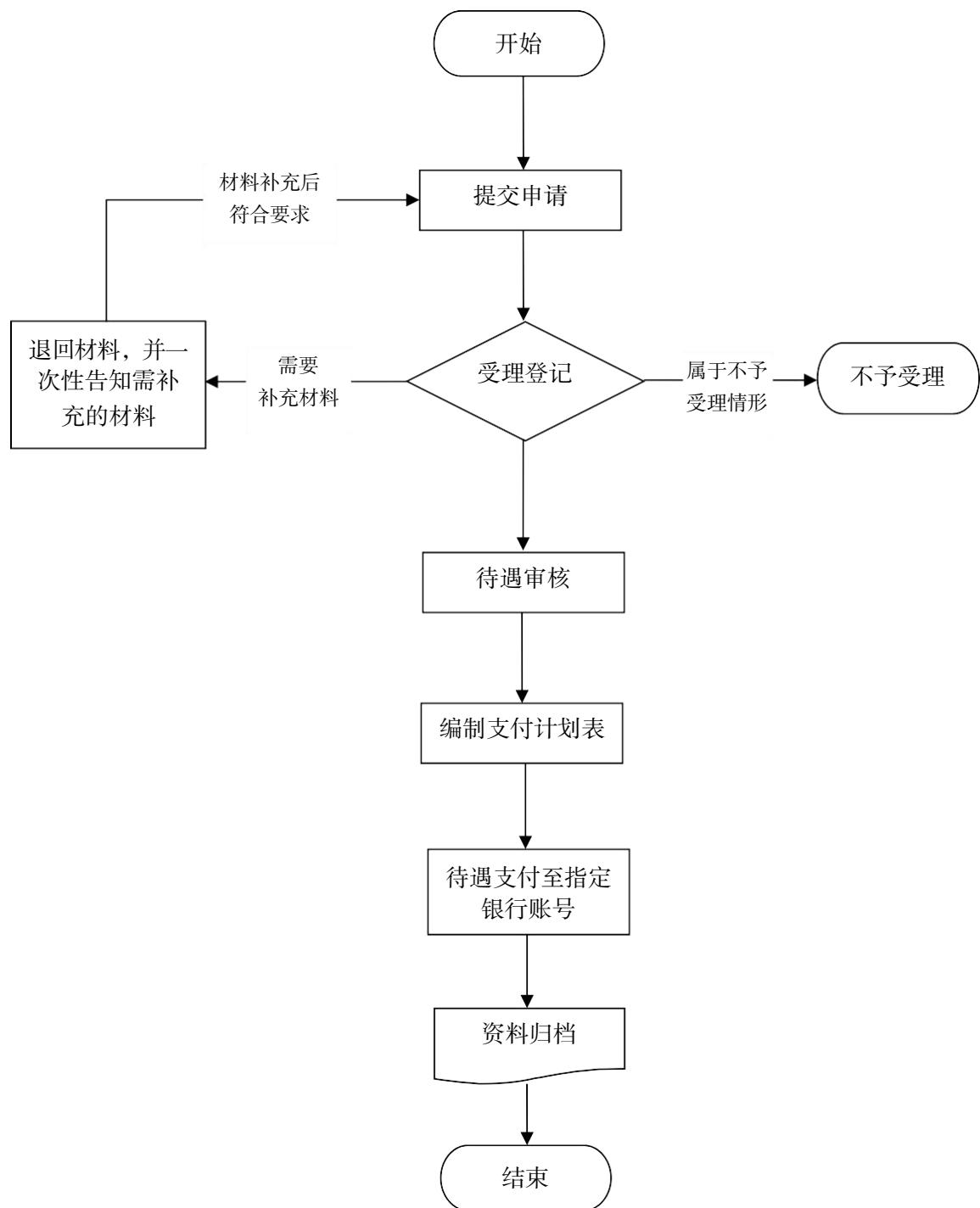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

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流程图



三十七、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医药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子项名称：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二) 事项描述

依法设立的医疗机构可根据自身条件、服务能力，自愿向统筹地区医保经办机构提出医保定点申请，按要求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并接受医保经办机构组织的评估，评估结果为合格的，纳入拟签订协议医疗机构名单并向社会公示，与统筹地区医保经办机构协商谈判达成一致后，自愿签订医保服务协议。

(三) 办理条件

符合《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2号，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规定的医疗机构。

(四) 办理依据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涉及条款
1	《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2号	第七条
2	《云南省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关于转发<云南省医疗保障局转发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云医保中心函〔2021〕33号	第一款

(五)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六) 办理部门

各级医保经办机构

(七)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云南省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申请表》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出具《云南省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申请表》	1、具备接入医保信息系统的条件。
2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中医诊所备案证或军队医疗机构为民服务许可证照复印件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	2、非法人办理的提供法人委托书。
3	医保专(兼)职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复印件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医生、护士、技师等资质证明材料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	

(八)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医保局官网公示及电话查询
2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3	现场办理	各州、市、县政务服务大厅	★★★★★		
4		各州、市、县医保服务大厅	★★★★★		

(九)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1)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上传《云南省医疗保障定点

医疗机构申请表》（加盖单位公章）相关信息，上传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中医诊所备案证或军队医疗机构为民服务许可证照复印件、医保专（兼）职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医生、护士、技师等资质证明材料电子版材料，在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评估、公示后，协商谈判，达成一致的，双方自愿签订医保协议并向同级医保行政部门备案。

2. 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云南省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申请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中医诊所备案证或军队医疗机构为民服务许可证照复印件、医保专（兼）职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医生、护士、技师等资质证明材料等（加盖单位公章）相关信息材料办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评估、公示后，协商谈判，达成一致的，双方自愿签订医保协议并向同级医保行政部门备案。

（十）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不超过3个月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十一）咨询渠道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二)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三)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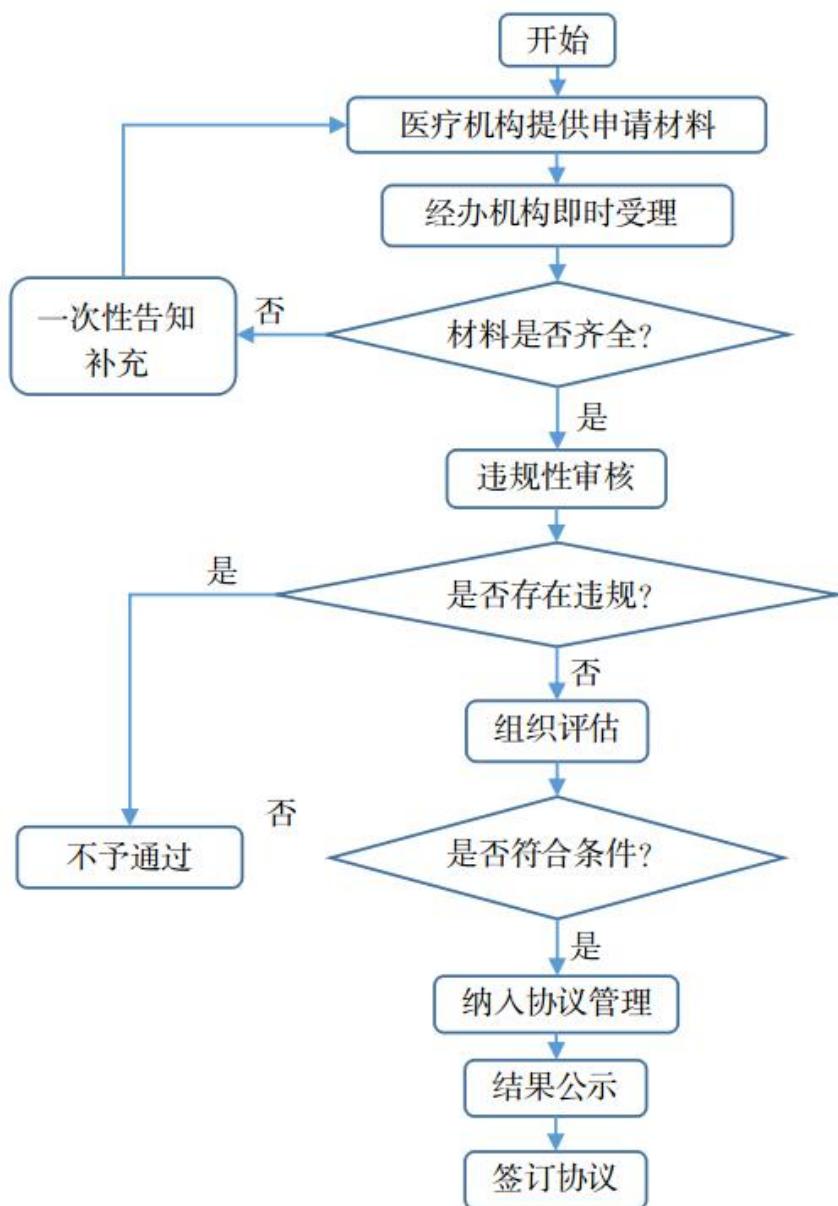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四)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五) 办理流程图

医疗机构申请办理流程图



三十八、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一）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子项名称：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二）事项描述

依法设立的零售药店可根据自身条件、服务能力，自愿向统筹地区医保经办机构提出医保定点申请，按要求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并接受医保经办机构组织的评估，评估结果为合格的，纳入拟签订协议零售药店名单并向社会公示，与统筹地区医保经办机构协商谈判达成一致后，自愿签订医保服务协议。

（三）办理条件

符合《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3号，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规定的零售药店。

（四）办理依据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涉及条款
1	《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3号	第五条
2	《云南省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关于转发<云南省医疗保障局转发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云医保中心函〔2021〕47号	第一款

(五)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六) 办理部门

各级医保经办机构

(七)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云南省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申请表》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出具《云南省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申请表》	1、具备接入医保信息系统的条件。
2	《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连锁零售企业总公司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企业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身份证复印件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	2、非法人办理的提供法人委托书。
3	执业药师资格证书或药学技术人员相关证书及其劳动合同复印件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医保专(兼)职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复印件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	

(八)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自主办理或 帮代办	医保局官网公示及电话查询
2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s://ylbz.yn.gov.cn)	★★★★★		

3	现场办理	各州、市、县政务服务大厅	★★★★★		
4		各州、市、县医保服务大厅	★★★★★		

（九）办理流程

1.线上办理：

（1）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上传《云南省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申请表》（加盖单位公章）相关信息，上传《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连锁零售企业总公司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企业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身份证复印件、执业药师资格证书或药学技术人员相关证书及其劳动合同复印件、医保专（兼）职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电子版材料，在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评估、公示后，协商谈判，达成一致的，双方自愿签订医保协议并向同级医保行政部门备案。

2.现场办理：

（1）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云南省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申请表》、《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连锁零售企业总公司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企业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身份证复印件、执业药师资格证书或药学技术人员相关证书及其劳动合同复印件、医保专（兼）职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材料

办理；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审核、评估、公示后，协商谈判，达成一致的，双方自愿签订医保协议并向同级医保行政部门备案。

（十）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不超过3个月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十一）咨询渠道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二）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三）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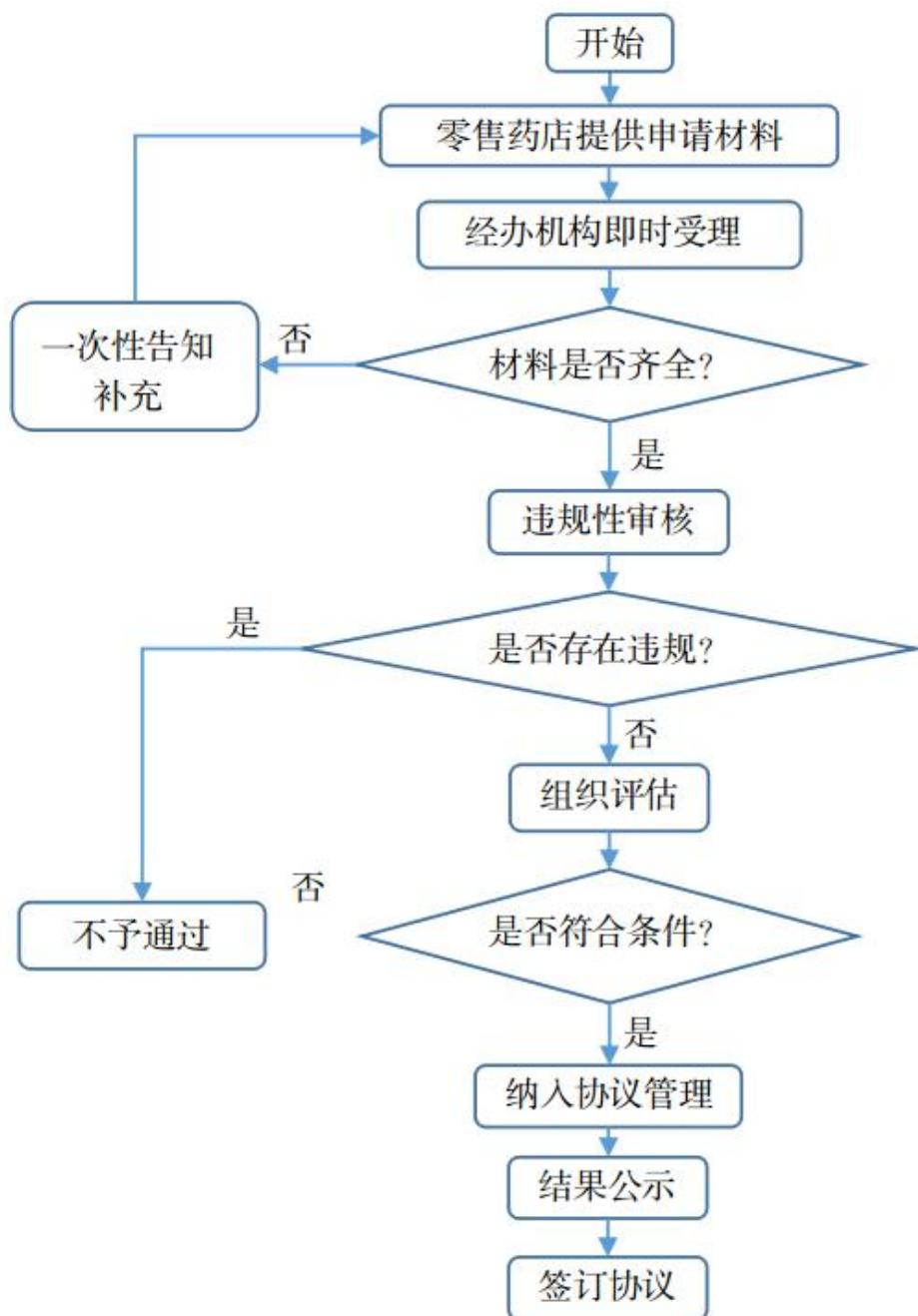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四）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五）办理流程图

零售药店申请办理流程图



三十九、定点医疗机构信息变更登记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定点医药机构基础信息变更登记

办理项名称：定点医疗机构基础信息变更登记

(二) 事项描述

定点医疗机构基础信息：单位法人（负责人）、单位名称、单位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经营性信息发生变更时，可在线上办结。

(三) 办理条件

基础信息发生变更的定点医疗机构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各级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医保定点医药机构信息变更申请表》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出具《医保定点医药机构信息变更申请表》	变更名称、法人、主要负责人或实
2	变更前后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	

				实际控制人、注册地址、机构规模和性质、等级等重要信息的需提供必要的对应辅助材料。
3	变更前后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登记证正副本复印件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变更前后的法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承诺书	提交电子材料(扫描、拍照)	提交原件(加盖公章)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云南政务服务网台 (http://zwfw.yn.gov.cn)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单位网厅(云南医保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3	现场办理	各州、市、县政务服务大厅	★★★★★		
4		各州、市、县医保服务大厅	★★★★★		

(八)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医保定点医药机构信息变

更申请表》相关信息，上传变更前后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变更前后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登记证正副本复印件、变更前后的法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电子版材料，并在相应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各统筹区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后，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申请人向各统筹区医保经办机构提交材料办理；

各统筹区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后7个工作日办结。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7个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十）咨询渠道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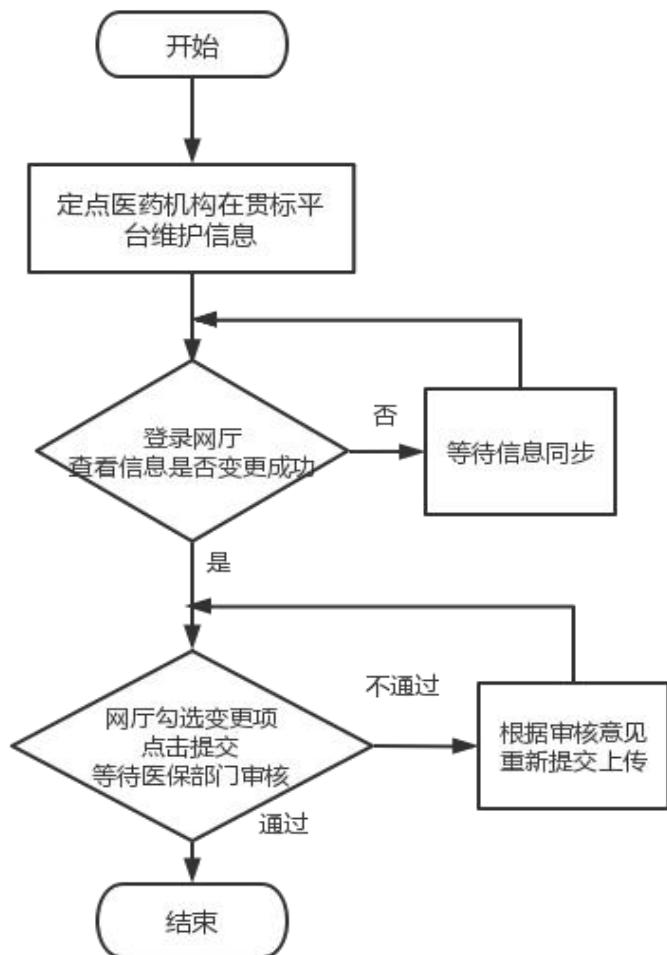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定点医疗机构信息变更流程图



四十、定点零售药店信息变更登记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定点医药机构基础信息变更登记

办理项名称：定点零售药店基础信息变更登记

(二) 事项描述

定点零售药店基础信息：单位法人（负责人）、单位名称、单位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经营性信息发生变更时，可在线上办结。

(三) 办理条件

基础信息发生变更的定点零售药店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各级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医保定点医药机构信息变更申请表》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出具《医保定点医药机构信息变更申请表》	变更名称、法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注册地址、机构规模和
2	变更前后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变更前后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	性质、等级等重要信息的需提供必要的对应辅助材料。
4	变更前后的法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承诺书	提交电子材料 (扫描、拍照)	提交原件(加盖公章)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云南政务服务平台 (http://zwfw.yn.gov.cn)	★★★★★	自主办理或帮办代办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2		单位网厅(云南医保PC端) (https://ggfw.ynylbz.cn/#/Index)	★★★★★		
3	现场办理	各州、市、县政务服务大厅	★★★★★		
4		各州、市、县医保服务大厅	★★★★★		

(八) 办理流程

1. 线上办理

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渠道填写《医保定点医药机构信息变更申请表》相关信息，上传变更前后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变更前后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变更前后的法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电子版材料，并在相应办理平台核对无误后提交；

各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后，申请人通过线上办理原渠道

查询办理结果。

2. 现场办理

申请人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交材料办理；

各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受理后7个工作日办结。

（九）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7个工作日	即时办结

（十）咨询渠道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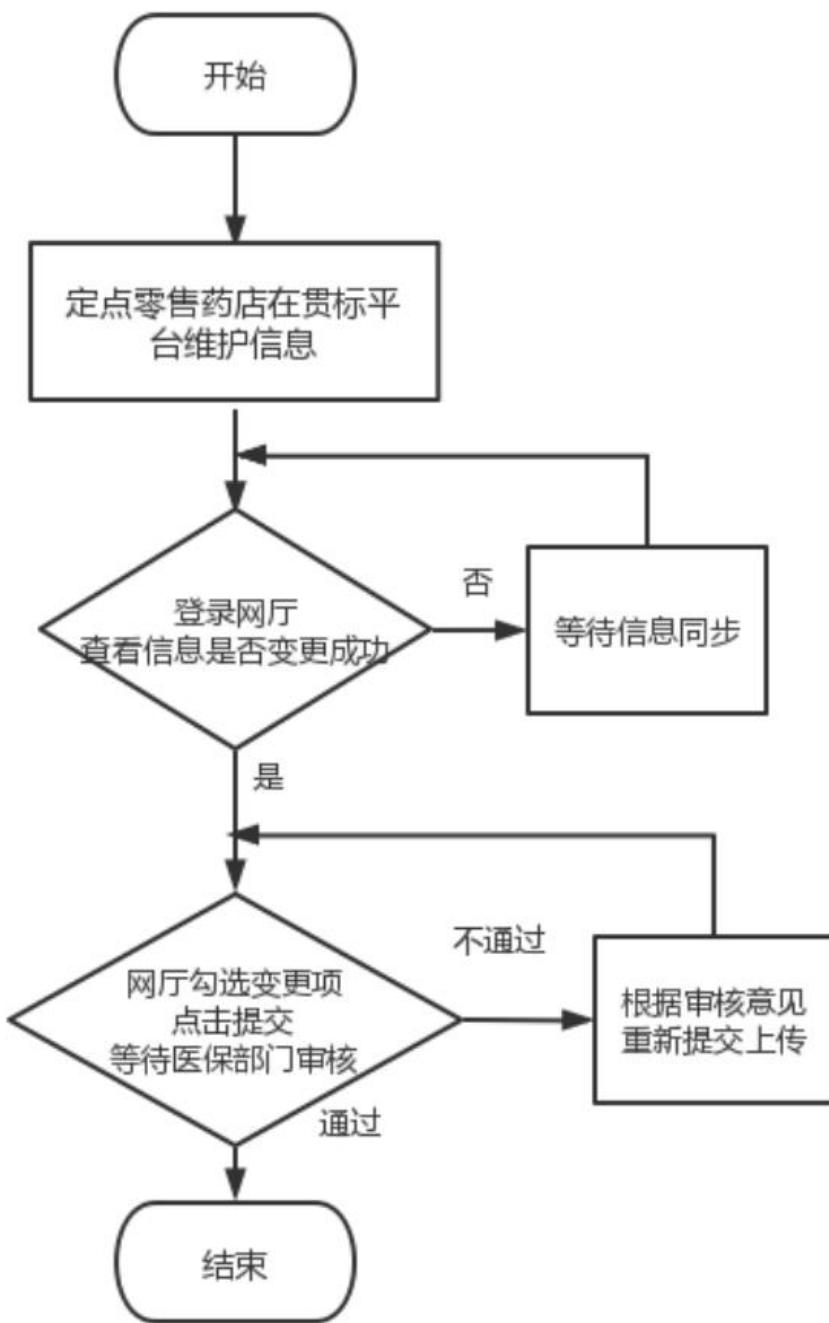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办理流程图

定点零售药店基础信息变更流程图



四十一、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

（一）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费用结算

办理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

（二）事项描述

每月1至10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与医保经办机构就参保人上月在其产生的医保费用进行对账申报，经医保经办机构审核后，结算符合医保支付条件的费用，并拨付到位的过程。

（三）办理条件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在协议期内，为参保人提供门诊和住院医疗服务，所产生符合协议约定及相关法规政策规定的医保负担费用，医保经办机构按月与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进行结算。

（四）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办理部门

1.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医保费用月结算单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通过登录医保系统两定机构管理平台办理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医保系统两定机构管理平台 医保专用网络	★★★★★	自主办理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八) 办理流程

线上办理：每月1至10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通过医保医保系统两定机构管理平台对上月参保人产生的医保费用进行对账申报，经医保经办机构审核后，结算符合医保支付条件的医保费用，并于当月内拨付到位。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当月办结

(九) 办理时限

(十) 咨询渠道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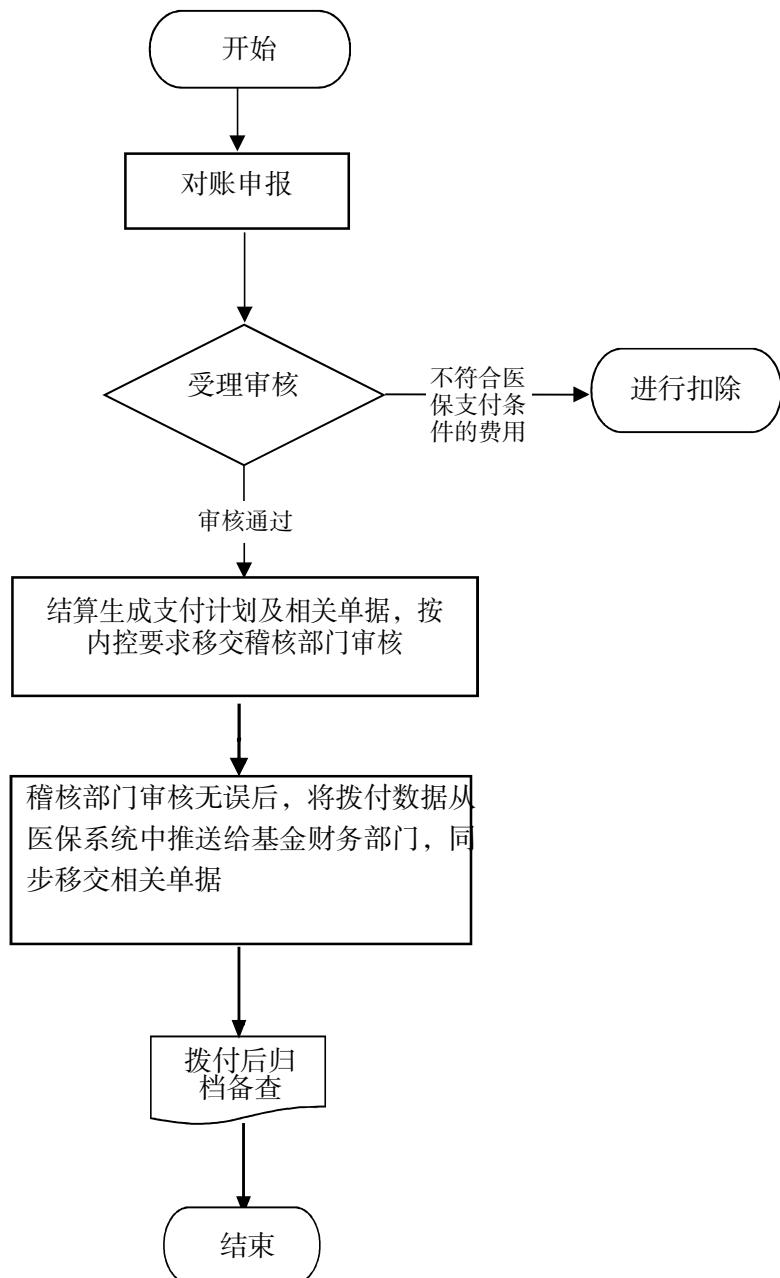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结算办理流程图



四十二、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费用结算

(一) 事项名称

主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费用结算

办理项名称：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费用结算

(二) 事项描述

每月1至10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与医保经办机构就参保人上月在其产生的医保费用进行对账申报，经医保经办机构审核后，结算符合医保支付条件的费用，并拨付到位的过程。

(三) 办理条件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在协议期内，为参保人提供购药等符合协议约定及相关法规政策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医保负担费用，医保经办机构按月与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构进行结算。

(四) 受理层级

省	州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表示可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可以办理。

(五) 办理部门

1. 主办部门：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六) 提供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线上办理	现场办理	备注
1	医保费用月结算单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通过登录医保系统两定机构管理平台办理		

(七) 办理渠道及结果反馈

序号	渠道分类	服务渠道	方便快捷程度	办理方式	办理结果反馈
1	线上办理	医保系统两定机构管理平台	★★★★★	自主办理	按办理原渠道反馈
		医保专用网络			

(八) 办理流程

线上办理：每月1至10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通过医保医保系统两定机构管理平台对上月参保人产生的医保费用进行对账申报，经医保经办机构审核后，结算符合医保支付条件的医保费用，并于当月内拨付到位。

(九) 办理时限

办理类别	日期类型	规定办结时间	承诺办结时间
限时办结	工作日	不超过30个工作日	当月办结

(十) 咨询渠道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咨询电话。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

各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医保专线。

(十二) 评价方式

线上评价：在办理平台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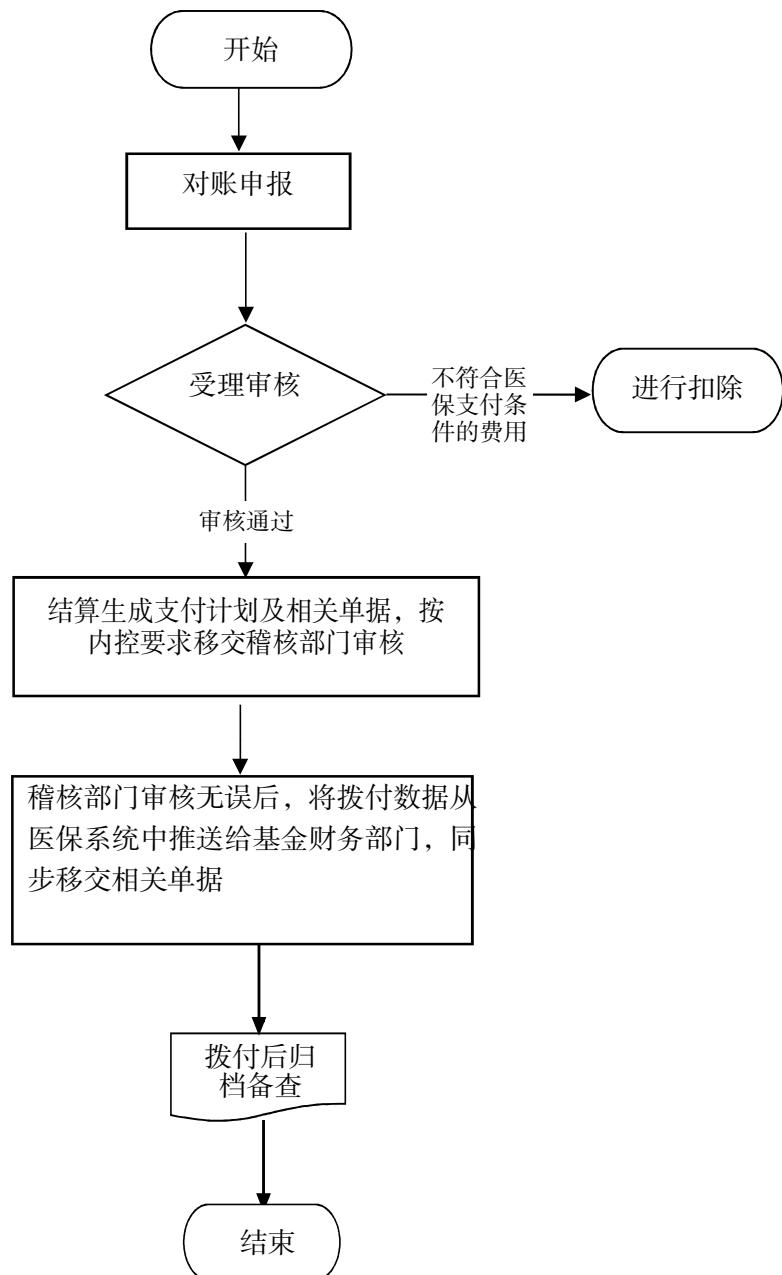
现场评价：各医保服务窗口评价器、评价二维码、意见箱等。

(十三) 经办服务大厅地址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地址

(十四) 办理流程图

结算办理流程图



云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 (2.0版)

参考样表

云南省医疗保障局

2023年11月

表1：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信息登记表（参考样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参保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暂停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注销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拆分合并分立					
单位名称					
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件号码			
开户银行			户名		
银行帐号					
经办人员	姓名			所在部门	
	手机号码			联系电话	
参保险种	<input type="checkbox"/>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生育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机关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填报以下信息					
经费来源		主管部门			
最新核编人数(含纪检、军转)				退休人数	
机关在编人数		公务员人数		后勤服务人数	
参公在编人数		事业在编人数			
单位声明		本单位依法申请医疗保险登记，承诺填报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请予办理。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经办机构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经审核，申报单位不符合参保登记办理条件。 经审核，同意申报单位办理以下社会保险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生育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经办人签字： 经办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表2：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参考样表）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编码：

灵活就业人员

序号	姓名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申报工资 (元/月)	变更类别						手机号码	备注
					增加时间	中断时间	终止时间	恢复时间	在职转退休时间	是否办理转移		
1												
2												
3												
4												
5												
6												
7												
8												
9												

注：1.灵活就业人员无需单位盖章和填写单位编码；2.变更类别时间即为办理业务生效时间。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表3：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参考样表）

姓名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性 别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 日期	年 月	联系电话	
户籍所在地 (居住证登记地)	省 市 区县(市) 街道(乡镇)			村(社区)	
通讯地址					
申请人身份	(建议列选择项打勾，如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学儿童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无业成年人等)				
财政补助对象	(建议列选择项打勾，如 <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 <input type="checkbox"/> 重残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等)				
申请人 或监护人	<p>以上信息填报真实，现申请参加城乡居民医保，并已了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征收部门和缴费方式，以及每年规定的缴费时间。</p> <p>(签字) 年 月 日</p>				
收件审核	<p><input type="checkbox"/> 经审核，符合城乡居民医保参保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经审核，不符合城乡居民医保参保规定。</p> <p>经办人：(受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表4：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单位信息变更登记表（参考样表）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编码： 填表日期：

原登记事项			变更事项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住所（地址）			住所（地址）	
单位类型			单位类型	
法定 代表人 (负责人)	姓名		姓名	
	身份证件 号码		身份证件 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缴费 单位 经办人	姓名		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 银行	账号		账号	
	开户行		开户行	
其他				
备注				
经办机构审 核意见	经办人： (受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表5：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参考样表）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编码： 联系电话： 关键信息 非关键信息 年 月 日

备注：灵活就业人员无需单位盖章和填写单位信息

序号	身份证件号码	姓名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签字	备注
1							
2							
3							
4							
5							
6							
单位经办人 (签章或签名)		单位意见 (盖章)			经办机构 意见		

表6：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参考样表）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关键信息 非关键信息

年 月 日

序号	身份证件号码	姓名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签字	备注
1							
2							
3							
4							
5							
6							
经办机构 意见	经办人：	(受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表 7：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申请表
(参考样表)

参保人基本情况				
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支取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死亡(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出国定居 <input type="checkbox"/> 主动放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工作单位				
账户号码	(继承人或代表人变更无需填写)			
开户行				
继承人(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		与参保人关系		
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常住地址		工作单位		
账户号码				
开户行				
经协商,由____代表全部继承人办理支取业务,有关款项汇入其名下银行账户,分配事宜自行解决,由此产生的法律纠纷由代表人自行负责。				
现代表人承诺已取得被继承人的全部继承人授权办理上述业务,如因代表人虚假承诺,由此产生的法律纠纷由代表人自行负责。				
特此承诺。				
签字(继承人或代表人):				
被委托人基本情况(如无被委托人,无需填写)				
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支取人签字：

年 月 日

表8：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表（参考样表）

编号：(省份)(统筹区)(年份)(第XXXX号)

参保人员信息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户籍地址				户籍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农业 <input type="checkbox"/> 非农业
					<input type="checkbox"/> 台港澳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现参加的基本医疗保险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职工医保 <input type="checkbox"/> 城乡居民医保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说明）				
转出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		联系电话		行政区划代码	
机构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信息（若参保人本人办理，以下内容不需填写）					
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与参保人关系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签字）：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表9：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类型变更信息表（参考样表）

（此表由转出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提供给转入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

参保人员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性别：

序号	时间 自年月至年月	基本医疗保险类型	参保缴费月数 小计	统筹地区经办机构 名称	统筹地区经办机构 行政区划代码	备注
1						
2						
3						
4						
...						
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实际转出资金			大写		小写	¥

经办人（签章）： 联系电话：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章）： 日期： 年 月 日

表10：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凭证

凭证号：(统筹地区)(年份)(第XXXX号) 生成日期： 年月日

参保人员基本信息				
参保人员	姓名		证件类型及号码	
	户籍所在地			
参保信息				
基本医疗保险类型			参保地	
参保时间	起：年月		其中累计实际缴费月数	月
	止：年月			
个人账户余额	(大写) (小写) ￥			
转出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	(盖章)			
地址				
行政区划代码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意事项：				
1. 本凭证是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发，是参保权益记录重要凭证，请妥善保存。 2. 本凭证如不慎遗失，请与出具此凭证的医疗保障经办机构联系，申请补办。				

表11：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证明

姓名	性别	个人编号	
证件号码		出生日期	
现参保单位			
参保时间	险种类型	实际缴费	
起：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月
止：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年
说明	<p>1、本证明由参保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开具。</p> <p>2、本证明仅为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的记录情况，不具有任何担保作用。</p> <p>3、本证明不适用于医疗保险的关系转移。</p>		
所属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签章			

表12：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编号				
参保区划				
参保状态				
本统筹区参保日期				
累计缴费到账月数				
序号	险种类型	险种参保日期	险种参保状态	备注
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	公务员医疗补助			
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			
4	生育保险			
5	长期护理险			
经办机构（盖章）：				
打印日期：				

表13：个人承诺书

本人-----（证件号码：），办理-----业务，因-----无法提供-----，本人保证符合此业务办理条件，所述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本人承担。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承诺人（签名、指印）：

年 月 日

表14：主动放弃承诺书

本人-----（证件号码：），
因-----等原因，承诺主动放弃-----等权利，所述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本人承担。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承诺人（签名、指印）：

年 月 日

表15：无第三方责任外伤承诺书

承诺人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申请事项	外伤无他方责任		

承诺内容：

本人同意授权 市医保经办机构通过信息共享方式查询本人与办理医保业务相关的信息，承诺所提供材料均为真实合法，符合办理业务条件，如伪造材料或以任何方式骗取医疗保险待遇的，本人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同意 市医保经办机构将本人虚假行为上报和纳入信用管理体系，并就本次办理业务的其他承诺内容陈述如下：

本人于 年 月 日 时在 (地点)发生

(外伤经过)。现承诺本次意外受伤与第三人(方)责任或工伤责任无关，如与第三人(方)责任或工伤责任有关，则已享受医保待遇全额退回医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温馨提示：

- 1.反欺诈法律提示：以虚构劳动关系、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和生育保险待遇的，属于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规定的是诈骗公私财物的行为，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2.此表可现场填写，个人承诺由承诺人本人手写签名。

承诺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表16：配偶未就业承诺书

本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单位名称：_____；配偶姓名：_____，配偶身份证号码：_____，生育日期：_____。

本人承诺配偶在怀孕至生育期间确属未就业人员，申报享受男职工配偶未就业生育医疗费用报销待遇。以上情况属实，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表17

云南省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

申请表

申请单位（签章）：_____

申请时间：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填写要求

- 一、该表填写，要求字迹工整清楚，内容真实。
- 二、“申请内容”一栏由零售药店填写申请开展医疗保险服务项目。
- 三、最后一栏由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填写。
- 四、零售药店提交本申请表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 (一) 药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身份证复印件；
 - (二) 执业药师资格证书或药学技术人员相关证书及其劳动合同复印件；
 - (三) 医保专（兼）职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复印件；
 - (四) 与医疗保障政策对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文本；
 - (五) 与医保有关的信息系统相关材料；
 - (六) 纳入定点后使用医疗保障基金的预测性分析报告；
 - (七) 法人委托书、承诺书、申报评审表、开业3个月的证明材料、其他资质证明材料。

药店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所有制形式	
法定代表人		企业负责人	
药品经营许可证号		药品经营许可证发证日期	
药店所处经 纬度坐标			
单位开户银 行及账号			
人 员 构 成	药学技术人员数	药学技术人员__人，其中执业药师人，	
	医保专（兼）职管理人员数		
	其他人员数		
	合计人员数		
申请内容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申请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医疗保障定 点医药机构 管理工作领 导小组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表18

云南省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

申请表

申请单位（签章）：_____

申请时间：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填写说明

- 一、该表填写，要求字迹工整清楚，内容真实。
- 二、“申请内容”一栏由医疗机构填写申请开展医疗保险服务项目。
 - (一) 城镇职工：普通门诊、医疗照顾人员门诊、公务员门诊、慢性病门诊、特殊病门诊、门诊特检、急诊抢救、职工住院、家庭医生签约。
 - (二) 城乡居民：大学生门诊、大学生住院、家庭医生签约。
 - (三) 离休干部：离休干部门诊、离休干部住院。
 - (四) 异地就医：
 - 1.省内异地：普通门诊、慢性病门诊、特殊病门诊、住院。
 - 2.跨省异地：普通门诊、慢性病门诊、住院。
- 三、最后一栏由医疗保障定点医药机构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填写。
- 四、医疗机构提交本申请书时，至少需提供以下材料：
 - (一)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中医诊所备案证或军队医疗机构为民服务许可证照复印件；
 - (二) 与医保政策对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文本；
 - (三) 与医保有关的医疗机构信息系统相关材料；
 - (四) 纳入定点后使用医疗保障基金的预测性分析报告；
 - (五) 省级医疗保障行政部门按相关规定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 (六) 承诺书。对所提供的相关资质的真实性等进行书面承诺。

机构名称			医院等级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经营性质	公立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营利 <input type="checkbox"/> 非营利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类型	门诊 <input type="checkbox"/> 住院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号					
医疗机构所处经纬度坐标					
单位开户银行及帐号					
人员构成	执业医师	共 人，其中：高级职称 人，中级职称 人，初级职称 人。			
	注册护士	共 人，其中：高级职称 人，中级职称 人，初级职称 人。			
	其他人员	共 人	合计	人	
科室情况	临床科室： 个，医技科室： 个。				
床位情况	核定床位： 张，开放床位： 张。				
申请内容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申请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医疗保障定点医药机构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表19

云南省医保定点医药机构变更工作表

工作表编号		医疗服务机构编码	
定点医药机构名称 (盖章)			
定点医药机构详细地址			
联系电话		定点所属行政区划	
变更事由			
变更事项 (变更事项依次填入)	变更前信息	变更后信息	

表20

各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联系方式一览表

序号	统筹地区	单位名称	窗口服务电话	传真	邮箱	邮寄地址	医保政务大厅地址
1	省本级	云南省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0871-63883166	0871-63886110	ynsybzx@126.com	昆明市官渡区环城南路439号	昆明市官渡区环城南路439号
2	昆明市	昆明市医疗保险中心	0871-63966662 报销 0871-63966663 参保 0871-67498894 生育 0871-67413364 两特病			昆明市呈贡区市级行政中心综合楼2楼	昆明市呈贡区市级行政中心综合楼2楼
3	昆明市	昆明市盘龙区医疗保险中心	0871-65650391 0871-63198101		Plqylbj@163.com	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481号昆明市盘龙区医疗保障局	昆明市盘龙区锦武路15号
4	昆明市	官渡区医疗保险中心	0871-67153212			昆明市官渡区关兴路320号	昆明市官渡区关兴路320号
5	昆明市	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医疗保险管理局	0871-68163232 0871-68163211 0871-68163213		3356656253@qq.com	昆明市官渡区鼎南路1号中国（云南）自由贸易实验片区昆明片区综合服务中心	昆明市官渡区鼎南路1号中国（云南）自由贸易实验片区昆明片区综合服务中心
6	昆明市	经开区事务管理局	0691-8815215	0691-8815215		磨憨镇尚勇政府	磨憨镇尚勇政府一楼大厅
7	昆明市	嵩明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1-67920274 0871-67920343 0871-67912291 0871-67920072	0871-67920082	smxylbj@126.com	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嵩阳街道玉馨路号嵩明县政务服务大厅1号楼一楼	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嵩阳街道玉馨路号嵩明县政务服务大厅1号楼一楼

8	昆明市	宜良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参保: 0871-67547538 待遇报销: 0871-67542123			宜良县环城西路31号	宜良县环城西路31号 宜良县医疗保障局一楼
9	昆明市	富民县医保中心	0871-68810316 0871-68817926 0871-68862696	0871-68814336		富民县永定街道黎阳时代广场黎阳大厦2楼	富民县永定街道黎阳时代广场黎阳大厦2楼
10	昆明市	石林县医保中心	0871-67790143 0871-67746509 0871-67796163	0871-67799877		石林县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石林南路302号	石林县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二楼
11	昆明市	东川区医疗保险中心	0871-62138534	0871-62138538		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铜都街道桂苑街32号	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铜都街道东起路2号政务服务大厅二楼1-4号窗口
12	昆明市	五华区医疗保险中心	0871-63584929			昆明市五华区龙泉路191号万彩城小区6栋	昆明市五华区龙泉路191号万彩城小区6栋
13	昆明市	呈贡区医疗保险中心	0871-67477576 0871-67477573 0871-67477802		cgqylbj@163.com	呈贡区呈祥街515号惠景园下沉广场政务服务大厅B区医保窗口	呈贡区呈祥街515号惠景园下沉广场政务服务大厅B区医保窗口
14	昆明市	晋宁区医疗保险中心	0871-67807283	0871-67807283		昆明市晋宁区东风路欧陆广场政务服务大厅2楼	晋宁区东风路欧陆广场政务服务大厅2楼
15	昆明市	安宁市医疗保险中心	0871-68682250		2136046440@qq.com	安宁市宁湖大厦5楼502室	安宁市宁湖大厦5楼502室
16	昆明市	阳宗海医疗保险管理局	0871-674517257			阳宗海管理委员会103室	阳宗海管理委员会103室

17	昆明市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1-62653068	0871-62652231	xdybfzx@163.com	寻甸县仁德街道凤凰路12号	寻甸县仁德街道凤凰路12号1楼
18	昆明市	禄劝医疗保险中心	0871-66392498	0871-66392499	371225784@qq.com	禄劝县屏山街道体育场北门医保中心服务大厅	禄劝县屏山街道体育场北门
19	昭通市	昭通市医疗保险中心	0870-3169255		ytybzx@126.com	昭通市昭阳区锁营路283号市民之家2楼北区45-48号窗口	昭通市昭阳区锁营路283号市民之家2楼北区45-48号窗口
20	昭通市	鲁甸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0-8127205		ldxylbj@126.com	鲁甸县文屏街道保健路4号（鲁甸县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鲁甸县文屏镇世纪大道延长线59号鲁甸县政务服务管理局二楼（医保局窗口）
21	昭通市	巧家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0-3025217		qjxylbj@163.com	巧家县白鹤滩街道龙湾社区人民医院斜对面	巧家县玉屏街道步行街政务服务大厅
22	昭通市	镇雄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0-3135576				镇雄县旧府街道办事处芒部路北段
23	昭通市	彝良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0-3185246	0870-3185242		彝良县政务服务中心4号楼二楼医保局	彝良县政务服务中心4号楼二楼医保局

24	昭通市	威信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0-6129330		wxxhgb@163.com	威信县扎西镇长征路一号	威信县扎西镇147号
25	昭通市	盐津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0-3021002		yjxybj@163.com	云南省昭通市盐津县政通路8号	云南省昭通市盐津县津民路80号
26	昭通市	大关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0-3184182			昭通市大关县翠华镇北门街28号	云南省昭通市大关县翠华镇龙洞社区新区路80号附2号大关县政务服务中心医疗保障局1-2号服务窗口
27	昭通市	永善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0-3198619	0870-3198637	459526035@qq.com	永善县政务中心	永善县政务服务大厅
28	昭通市	绥江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0-7623703		ztsjybj@126.com	绥江县政府服务大厅一楼	绥江县政府服务大厅一楼
29	昭通市	水富市医疗保险中心	0870-8634707		287192358@qq.com	水富市工农东路17号 水富市医保局	云南省昭通市水富市云富街道温泉新区珍珠湾6号路西侧3号楼水富市政务服务中心A区社会事务、企业开办区(市医保局)1号窗口，电话号码：0870-8938928
30	曲靖市	曲靖市医保中心	0874-3383245	0874-3186858		曲靖市麒麟区麒麟东路172号曲靖市医疗保障局	曲靖市医疗保障局一楼

31	曲靖市	麒麟区医保中心	0874-3329386	0874-3328298		曲靖市麒麟区麒麟东路89号	曲靖市麒麟区政务中心二楼
32	曲靖市	沾益区医保中心	0874-3168618			沾益区龙华北路区78号	沾益区政府院内
33	曲靖市	马龙区医保中心	0874-8059211			马龙区通泉街道锦新路223号	马龙区医疗保障局一楼
34	曲靖市	陆良县医保中心	0874-6220308	0874-6221618		陆良县西华路231号	陆良县西华路231号
35	曲靖市	师宗县医保中心	0874-5756160	0874-5051600		师宗县丹凤街道荣海新区师宗县医疗保障局	师宗县医疗保障局一楼
36	曲靖市	罗平县医保中心	0874-8220489	0874-8229987		罗平县医疗保障局(南片区宇通壹号院对面)	罗平县医疗保障局二楼医保服务大厅
37	曲靖市	富源县医保中心	0874-4617990	0874-4617990		富源县中安街道金城路155号	富源县中安街道金城路155号
38	曲靖市	宣威市医保中心	0874-6189603	0874-6189600		宣威市双龙街道建设东街278号	宣威市双龙街道建设东街278号
39	曲靖市	会泽县医保中心	0874-5131140	0874-5505909		会泽县瑞丰路658号	会泽县通宝路东瑞电子科技及信息产业园区

40	曲靖市	经开区医保中心	0874-3968338	0874-3968070		麒麟区西城街道政务服务大厅（康居瑞园1栋）	曲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医保大厅
41	玉溪市	玉溪市医保中心	0877-2018947（参保） 0877-2030949（审核）			玉溪市红塔区太极路102号玉溪市政务服务大厅B219室	玉溪市红塔区太极路102号玉溪市政务服务大厅
42	玉溪市	红塔区医保中心	0877-2031229、0877-2031228（参保） 0877-2293448（审核）			玉溪市红塔区抚仙路14号	玉溪市红塔区万商汇15幢2楼
43	玉溪市	江川区医保中心	0877-8013434参保、 0877-8033399稽核、 0877-8013254审核核算	0877-8033399 (稽核)	yxjcybzx@163.com	玉溪市江川区兴江路27号政务服务大厅2楼201办公室	玉溪市江川区兴江路27号政务服务大厅2楼
44	玉溪市	澄江市医保中心	0877-6911001 0877-6911983			云南省玉溪市澄江市凤翔路北14号	云南省玉溪市澄江市凤翔路北14号
45	玉溪市	通海县医保中心	0877-3023966			通海县秀山街道桑园社区螺峰路1号	通海县秀山街道桑园社区螺峰路1号
46	玉溪市	华宁县医保中心	0877-5021010 0877-5018443 0877-5011720		Hnyb_1999@163.com	华宁县宁州街道宁康街5号	华宁县宁州街道宁荣街5号
47	玉溪市	易门县医保中心	0877-4968759 0877-4967746	0877-4968466	ymybzx@yeah.net	云南省玉溪市易门县菌乡大道508号财盛商业广场二楼5-203	云南省玉溪市易门县菌乡大道508号财盛商业广场二楼1号大厅

48	玉溪市	峨山县医保中心	0877-4010356	0877-4011109	esybbgs@163.com	峨山县双江街道晶水路4号	峨山县双江街道临江路35号
49	玉溪市	新平县医保中心	0877-7011670			新平县政务服务大厅医保窗口	新平县桂山街道振新路2号
50	玉溪市	元江县医保中心	0877-6018100 0877-6013341		yjybzxbsg@163.com	玉溪市元江县文化路125号元江县政务服务中心三楼53号到58号窗口	玉溪市元江县文化路125号元江县政务服务中心三楼53号到58号窗口
51	保山市	保山市医疗保险中心	0875—2130911/ 0875—2164110	0875—2130733	451631218@qq.com	保山市隆阳区永昌街道白衣寺象山路45号	保山市隆阳区永昌街道荷花社区兰城路传媒大厦2号楼B座3楼C区
52	保山市	隆阳区医保中心	0875—2142789/ 0875—2215489	0875-2221950	Lyqybzx2021@126.com	保山市隆阳区永昌街道金山路18号	保山市隆阳区永昌街道荷花社区兰城路传媒大厦2号楼A座2楼
53	保山市	施甸县医保中心	0875-8126475	0875-8122916	sdxylbj@163.com	保山市施甸县甸阳镇文化路延长线西段335号	保山市施甸县甸阳镇文化路延长线西段335号
54	保山市	腾冲市医保中心	0875—5189053	08075-5156383	tcsylybzj@126.com	保山市腾冲市腾越街道山源社区文笔小区271号	保山市腾冲市西源街道观音塘社区南诏小区193号
55	保山市	龙陵县医保中心	0875—6125387	0875—2130089	llxylbj@126.com	保山市龙陵县龙山镇金溪路1号	保山市龙陵县龙山镇金溪路1号
56	保山市	昌宁县医保中心	0875—7130111 0875—7130066	0875—7131503	873065994@qq.com	保山市昌宁县田园镇福慧路29号（医保局）	保山市昌宁县田园镇福慧路29号

57	楚雄州	双柏县医保中心	0878-7823626	0878-6085065	369266752@qq.com	双柏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双柏县妥甸镇查姆大道21号）2楼2号窗口	双柏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双柏县妥甸镇查姆大道21号）2楼2号窗口
58	楚雄州	武定县医保中心	0878-8711297	0878-8711297		武定县医保局	楚雄州武定县狮山镇静山路16号武定县政务服务管理局一楼
59	楚雄州	禄丰市医保中心	0878-6019275		604415071@qq.com	禄丰市人民政府服务中心二楼医保窗口	禄丰市金山镇新宿大街与世纪大街交叉口
60	楚雄州	永仁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8—6721179	0878-6713480	yrxylbjzbgs@163.com	永仁县永定镇广场路11号	永仁县永定镇广场路11号
61	楚雄州	楚雄市医保中心	0878-6087578	0878-6550105	cxsylbzjhywk@126.com	楚雄市鹿城镇自强路4号（楚雄市医保局）	楚雄市政务服务中心109-113号窗口
62	楚雄州	南华县医保中心	0878-7221098 0878-7671766 0878-7226994			云南省楚雄州南华县龙川镇海埂路203号南华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二楼1号厅（社会事务服务区）	云南省楚雄州南华县龙川镇海埂路203号南华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二楼1号厅（社会事务服务区）
63	楚雄州	姚安县医保中心	0878-5718399	0878-5718399		姚安县栋川镇清莲新村193号（姚安县政府服务中心二楼医保窗口	姚安县栋川镇清莲新村193号（姚安县政府服务中心二楼医保窗口
64	楚雄州	牟定县医疗保险保中心	0878-5216579 0878-5216521		mdxylbjzj@126.com	牟定县共和镇万寿路162号	牟定县共和镇新南路110号（牟定县政务服务管理局二楼服务大厅）

65	楚雄州	大姚县医保中心	0878-6212156	0878-6222269	dyxybj@126.com	云南省楚雄州大姚县环城西路（工业大道）核桃文化产业园核桃交易市场18栋	云南省楚雄州大姚县环城西路（工业大道）核桃文化产业园核桃交易市场18栋
66	楚雄州	元谋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8-8216805		ymxylbj@163.com	元谋县元马镇发祥路北路延长线108国道以东现代种业科技园6号楼二楼145、146、147号窗口	元谋县元马镇发祥路北路延长线108国道以东现代种业科技园6号楼二楼145、146、147号窗口
67	楚雄州	楚雄州医保中心	0878-6163961 0878-6163960	0878-6163963	cxzybj@163.com	楚雄市东瓜镇永安路696号	楚雄市东瓜镇永安路696号
68	红河州	红河州医疗保险中心	0873-3718124	0873-3724294	hhzybz@163.com	蒙自市振兴路州政务服务大厅224室	蒙自市振兴路州政务服务大厅224室
69	红河州	绿春县医保中心	职工0873-4225481 居民0873-4225532			绿春县医保中心（政务服务大厅2楼）	绿春县政务服务大厅2楼
70	红河州	个旧市医保中心	职工0873-2143494， 居民0873-2123001， 0873-2143495	0873-2143490	gjybbgs@163.com	个旧市医保中心（金湖西路380号）	
71	红河州	河口县医保中心	职工0873-3533677 居民0873-3533577			河口县医保中心（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红河片区综合服务大厅医保窗口）	河口县医保中心（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红河片区综合服务大厅医保窗口）
72	红河州	蒙自市医保中心	0873-3720389			蒙自市医保中心（蒙自市霁虹路蒙自市医疗保障局）	蒙自市医保中心（蒙自市霁虹路蒙自市医疗保障局）

73	红河州	开远市医保中心	0873-7221666	0873-7230761		开远市医保中心(开远市智源西路5号开远市民之家)	开远市医保中心(开远市智源西路5号开远市民之家)
74	红河州	红河县医保中心	0873-4623166	0873-4621099	hhxylbj@163.com	红河县跑马路346号政务服务大厅2号厅	红河县跑马路346号政务服务大厅2号厅
75	红河州	泸西县医保中心	职工0873-3177565 居民0873-3177567			泸西县人民路9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医保服务窗口	泸西县人民路9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医保服务窗口
76	红河州	屏边县医保中心	综合窗口0873-3225510 居民参保0873-3224640 职工参保0873-3224647			屏边县玉屏镇昆河路151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医保中心	屏边县玉屏镇昆河路151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医保中心
77	红河州	元阳县医保中心	职工0873-5645926 居民0873-5642454、0873-5642282		232699054@qq.com	元阳县学府路人社局五楼医疗保障局医保中心	
78	红河州	金平县医疗保险中心	职工0873-3041470 居民0873-3041469		jpxylbxglzx@163.com	金平县河东南路16号金平县政务服务中心4楼	金平县河东南路16号
79	红河州	石屏县医疗保险中心	职工0873-4853556 居民0873-4843998、0873-4851907			石屏县宝塔路3号政务服务大厅	石屏县宝塔路3号政务服务大厅
80	红河州	建水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3-7622437 0873-7612148	0873-7612028	493540667@qq.com	建水县富康路36号医保局	建水县碗窑路66号政务服务大厅

81	红河州	弥勒市医疗保险中心	0873-3058060 0873-3058088			弥勒市行政中心副楼1—18室	弥勒市行政中心副楼1—18室
82	文山州	文山州医保中心	职工参保： 0876-2124598 职工待遇审核： 0876-2144952 城乡居民： 0876-2121151	0876-2121151		文山市华龙北路2号	文山市华龙北路2号2楼
83	文山州	文山市医保中心	0876-2139729	0876-2139729	wssylbj@163.com	文山市凤凰路30号文山市政务中心3楼	文山市凤凰路30号文山市政务中心3楼
84	文山州	砚山县医保中心	0876-3063223		wsysybzx@163.com	砚山县江那镇振江路275号	砚山县江那镇振江路275号
85	文山州	西畴县医保中心	0876-7623237 0876-7626605		xcxybj@126.com	云南省文山州西畴县西洒镇新民社区上新民村小组西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1楼	云南省文山州西畴县西洒镇新民社区上新民村小组西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1楼
86	文山州	麻栗坡县医保中心	0876-3065056 0876-3065057	0876-3065056	mlpylbx@163.com	麻栗坡县玉尔贝路171号（政务楼19楼1903室）	麻栗坡县玉尔贝路171号（政务楼19楼1903、1906、1907室）
87	文山州	马关县医保中心	0876-7122493		mgylbj@163.com	云南省文山州马关县靖安路东段马关县医疗保障局	云南省文山州马关县靖安路东段马关县医疗保障局一楼

88	文山州	丘北县医保中心	0876-4128270 0876-4121008 0876-4123411	0876-4125921	yb2626@126.com	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丘北县锦屏镇文秀路221号（丘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楼）	丘北县锦屏镇政通路1号（丘北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一楼107大厅医保窗口
89	文山州	广南县医保中心	0876-5622084		wangyue68833@qq.com	广南县莲城镇小南街1号政务大厅	广南县莲城镇小南街1号政务大厅
90	文山州	富宁县医保中心	0876-6126738		2489149814@qq.com	文山州富宁县东风路延长线富宁县政府中心六楼	文山州富宁县东风路延长线富宁县政府中心一楼医保业务大厅
91	普洱市	普洱市医疗保险中心	0879-2122586 0879-2132367	0879-2132488	742384939@qq.com	普洱市人民政府行政审批便民服务中心一楼	普洱市人民政府行政审批便民服务中心
92	普洱市	普洱市思茅区医疗保险中心	0879-3012538 0879-3012539	0879-3012527	smqylbjzj@163.com	思茅区人民路2号	普洱市人民政府行政审批便民服务中心
93	普洱市	景谷县医保中心	0879-3017212		Jgxylbzjbgs@163.com	景谷县民乐路6号	景谷县森林大道政务服务局
94	普洱市	宁洱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9-3235661		nexylbzj@163.com	云南省普洱市宁洱县政务服务大厅	宁洱县团结路5号政务服务大厅
95	普洱市	镇沅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9-5813445; 0879-5816826; 0879-5811068;	0879-5813445		云南省普洱市镇沅县永丰路4号	云南省普洱市镇沅县永丰路5号

96	普洱市	澜沧县医保中心	0879-232366 0879-7231470	0879-3054568	lcxylbjbgs@126.com	澜沧县勐朗镇建设路 澜沧拉祜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	澜沧县勐朗镇建设路 澜沧拉祜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
97	普洱市	景东县医保中心	0879-6226772	0879-6226772	Jdylbjj666@163.com	普洱市景东县锦屏镇建设路8号政务大厅C区	普洱市景东县锦屏镇建设路8号政务大厅C区
98	普洱市	墨江哈尼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9-4235775 0879-4239599	0879-4235136	ybjzx666@126.com	普洱市墨江哈尼族自治县凤凰新城政务服务大厅二楼墨江县医疗保险中心	普洱市墨江哈尼族自治县凤凰新城政务服务大厅二楼
99	普洱市	孟连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9-8725936		mlxybj@sina.cn	云南省普洱市孟连县勐梭政务服务大厅	孟连县允昂山片区次行政中心区9号路政务服务中心
100	普洱市	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	0879-3726329		jcybzx@163.com	江城县勐烈镇麻栗树行政区政务服务大厅二楼	江城县勐烈镇麻栗树行政区政务服务大厅二楼
101	普洱市	西盟县医保中心	0879-8343488 0879-8343360	0879-8341065	xmxylbj@163.com	云南省普洱市西盟佤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楼医保中心	云南省普洱市西盟佤族自治县勐梭路104号政务服务中心
102	西双版纳州	勐海县医保中心	0691-5182001		mhxylbj@126.com	勐海县勐海镇沿河路39号	
103	西双版纳州	景洪市医疗保险中心	0691-2137102			景洪市勐混路1号	西双版纳州景洪市西双版纳度假区景帕杭路2号景洪市政务服务大厅C区

104	西双版纳州	勐腊县医疗保险中心	0691-8120211 0691-8135767	0691-8129578	ybzxyws@163.com	勐腊县新城行政中心医疗保险中心	勐腊县新城行政中心医疗保险中心
105	西双版纳州	西双版纳州医疗保险中心	0691-2143563	0691-2152780	bnybzx@163.com	景洪市易武路17号	景洪市西双版纳度假区景帕杭路2号（曼弄枫国际会展中心A区）州政服务中心一楼大厅社保医保受理专区
106	大理州	大理州医保中心	0872-2367890 (审核) 0872-2367891 (结算) 0872-2367892 (参保)	0872-2367890 0872-2367892	dlzybzx@163.com	大理州大理市下关街道福文路19号州医保中心	大理州大理市宾川路东龙山州级行政办公区49号州政务服务大厅4号楼医保窗口
107	大理州	大理市医保中心	0872-2190011 办公室 0872-2170755 参保科 0872-2173055 审核科 0872-2191679 结算科	0872-2190011	dlsylbxglzx@163.com	大理州大理市太和街道办事处万花路1号附1号大理市政务中心大楼附楼二楼	大理州大理市太和街道办事处万花路1号附1号大理市政务中心大楼附楼二楼
108	大理州	漾濞县医保中心	0872-7524720	0872-7524750	ybxylbjzj@163.com	大理州漾濞县苍山路47号县医保中心	大理州漾濞县漾江中路68号医保窗口
109	大理州	祥云县医保中心	0872-3123199	0872-3127198		大理州祥云县祥城镇祥姚路和谐大道北侧县医保中心	大理州祥云县祥城镇祥姚路和谐大道北侧县医保中心
110	大理州	宾川县医保中心	0872-7143128	0872-7145227	66588742@qq.com	大理州宾川县金牛镇宏强路38号县医保中心	大理州宾川县金牛镇金城印象三楼医保窗口

111	大理州	弥渡县医保中心	0872-3074294	0872-3074294	2480148127@99.com	大理州弥渡县弥城镇小河淌水大道6号政务服务大厅7楼医保中心	大理州弥渡县弥城镇小河淌水大道6号政务服务大厅4楼医保窗口
112	大理州	南涧县医保中心	0872-8525266 0872-8520506	0872-8526466	njxybj@126.com	大理州南涧县南涧镇全民健身中心五楼医保中心	大理州南涧县南涧镇政务服务大厅一楼医保窗口
113	大理州	巍山县医保中心	0872-6126541	0872-6126541	Wsxylbj6122262@163.com	大理州巍山县南诏镇开南路17号县医保中心	大理州巍山县南诏镇开南路17号县医保中心
114	大理州	永平县医保中心	0872-6520682	0872-6520874	ypxybzx@126.com	大理州永平县博南镇博盛路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大理州永平县博南镇农贸市场西大门旁医保窗口
115	大理州	云龙县医保中心	0872-5724297 0872-5724321		ylxybjgg@126.com	大理州云龙县文笔路20号县医保中心	大理州云龙县政务服务大厅医保窗口
116	大理州	洱源县医保中心	0872-5121605	0872-5121605	eyhgb@126.com	大理州洱源县茈碧湖镇腾飞路东段洱源县医保中心	大理州洱源县茈碧湖镇顺泰城市商业广场6号楼三楼医保窗口
117	大理州	剑川县医保中心	0872-4525916	0872-4523096		大理州剑川县金华镇鼎兴路3号县医保中心	大理州剑川县金华镇鼎兴路3号(医保局一楼)
118	大理州	鹤庆县医保中心	0872-4120466 0872-4122878	0872-4126086	hqybj4122878@126.com	大理州鹤庆县云鹤镇鹤阳西路西段县医保中心	大理州鹤庆县云鹤镇鹤阳西路西段医保服务大厅
119	德宏州	德宏州医保中心	0692-2213739 0692-2213740		dhzybzx@126.com	德宏州政务服务中心A1区	德宏州芒市文蚌路15号中缅友谊馆

120	德宏州	芒市医保中心	0692-2272806		msybzx@163.com	芒市政务服务大厅B2区市医保中心	芒市文蚌街15号附2芒市政务服务大厅B2区市医保中心
121	德宏州	瑞丽市医保中心	0692-6996021		374119725@qq.com	德宏州瑞丽市新建路2号（瑞丽市政务中心医保窗口）	德宏州瑞丽市新建路2号（瑞丽市政务中心医保窗口）
122	德宏州	盈江县医保中心	0692-3013840		38604834@qq.com	盈江县医疗保障局（盈江县平原镇勐腊路95号）	盈江县平原镇勐腊路95号
123	德宏州	梁河县医保中心	0692-6163659		81466183@qq.com	梁河县政务大厅医保中心（滨河路91号）	梁河县政务大厅医保中心（滨河路91号）
124	德宏州	陇川县医保中心	0692-7998133	0692-7998133	3473601907@qq.com	陇川县卫国北路与同心路交叉口北100米	陇川县卫国北路与同心路交叉口北100米
125	丽江市	丽江市医保中心	0888-8881998	0888-8880268		丽江市古城区雪山路200号3楼大厅	丽江市古城区雪山路200号3楼大厅
126	丽江市	古城区医保中心	0888-5185879	0888-5550121		古城区民船路2号古城区政务服务中心	古城区民船路2号古城区政务服务中心
127	丽江市	玉龙县医保中心	0888-5110256	0888-5386990		玉龙县黄山镇金川路医保局	玉龙县黄山镇金川路医保局
128	丽江市	永胜县医保中心	0888-6561372	0888-6526732		永胜县永北镇沧阳路人社局1楼	永胜县永北镇沧阳路人社局1楼

129	丽江市	华坪县医保中心	0888-6475957	0888-6127077		华坪县中心镇东路11号建行楼附楼	华坪县中心镇东路11号建行楼附楼
130	丽江市	宁南县医保中心	0888-5521616	0888-5521899		宁南县泸沽湖大道2号政务中心1楼	宁南县泸沽湖大道2号政务中心1楼
131	怒江州	福贡县医保中心	0886-3413000	0886-3413331	fgxylbj@163.com	云南省怒江州福贡上帕镇江西政务服务大厅医保窗口，邮政编码：673400。	云南省怒江州福贡上帕镇江西政务服务大厅
132	怒江州	贡山县医保中心	0886-3513555	0886-3518312	912318428@qq.com	云南省怒江州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政务服务大厅医保窗口，邮政编码673599。	云南省怒江州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政务服务大厅（茨开路248号
133	怒江州	泸水市医保中心	0886-3628027		872528904@qq.com	云南省怒江州泸水市大练地街道同心路82号政务服务中心一楼B区B98号市医疗保障局服务窗口，邮政编码：673199。	云南省怒江州泸水市大练地街道同心路82号
134	怒江州	兰坪县医保中心	0886-3284709	0886-3214392	1053025624@qq.com	云南省怒江州兰坪县翠坪街道人民路3号县政务服务中心B区医保窗口，邮政编码：671400。	云南省怒江州兰坪县翠坪街道人民路3号县政务服务中心

135	怒江州	怒江州医保中心	0886-3621922	0886-3630657	114987958@qq.com	云南省怒江州泸水市大练地街道同心路82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B区B90号州医疗保障局服务窗口，邮政编码：673199。	云南省怒江州泸水市大练地街道同心路82号
136	迪庆州	迪庆州医疗保险中心	0887-8223770 0887-8388001		dqybyw@163.com	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建塘镇康珠大道政务服务中心（五凤山体育馆5号门）	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建塘镇康珠大道政务服务中心（五凤山体育馆5号门）
137	迪庆州	香格里拉市医疗保险中心	0887-8229902 0887-8229989	0887-8868988	Xgllsybzx@163.com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行政中心五号楼市政务服务局一楼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行政中心市五号楼市政务服务局一楼
138	迪庆州	维西县医疗保险中心	0887-8628719 0887-8628722			维西县政务服务中心（一号大厅）	维西县政务服务中心（一号大厅）
139	迪庆州	德钦县医疗保险中心	0887-8413839			德钦县升平镇行政政府综合综合大楼便民服务中心一楼	德钦县升平镇行政政府综合综合大楼便民服务中心一楼
140	临沧市	临沧市医疗保险中心	0883-2165105	0883-2160607	lcsylbxglj@126.com	临沧市临翔区迎宾路124号市医疗保障局	临沧市临翔区沧江北路1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医保综合服务窗口（32号—42号窗口）
141	临沧市	临翔区医疗保险中心	0883-2137034	0083-2136641	qybjbgs@126.com	临沧市临翔区沧江北路1号政务服务大厅二楼	临沧市临翔区沧江北路1号政务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综合服务窗口（113—133号窗口）

142	临沧市	云县医疗保险中心	0883-3225527 0883-3210722	0883-3218906	yxylbxglj@126.com	临沧市云县爱华镇草皮街社区建设路23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楼	临沧市云县爱华镇草皮街社区建设路23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楼
143	临沧市	凤庆县医疗保险中心	0883-4219775	0883-4217938	YBZX4217938@163.com	临沧市凤庆县凤平路凤庆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楼	临沧市凤庆县凤平路政务服务中心一号厅医保窗口
144	临沧市	双江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	0883-7624510 0883-7626496	0883-7629886	sjxylbj@126.com	临沧市双江自治县沙河乡振兴路1号行政服务中心	临沧市双江自治县沙河乡振兴路1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医保综合服务窗口（37号窗口）
145	临沧市	永德县医疗保险中心	0883-5215997	0883-5216707 0883-5216707	ydxylbj@126.com	临沧市永德县德党镇北塔路26号	临沧市永德县德党镇白塔路26号医疗保障局二楼
146	临沧市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	0883-6127359	0883-6121131	gmxylbj@163.com	临沧市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	临沧市耿马自治县耿马镇公园路87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医保综合服务窗口
147	临沧市	沧源佤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	0883-7126329	0883-7127725	cyxylbzjbbs@163.com	临沧市沧源佤族自治县勐董镇金旺路13号	临沧市沧源佤族自治县摸你黑广场政务服务大厅一楼（25号—30号窗口）
148	临沧市	镇康县医疗保险中心	0883-6635120	0883-6630191	zkxxnhb@126.com	临沧市镇康县泰和路96号镇康县医疗保险中心	临沧市镇康县勐英路延长线工业园区龙山公寓对面政务局一楼医保服务窗口